

图 博 胎 盱  
公 司 有 限 股 份 土 凹



# 公开转让说明书

(申报稿)

主办券商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二〇一八年十一月

## 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重大事项：

### （一）税收政策变化风险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的相关规定，对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本公司于 2015 年 10 月 10 日通过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江苏省地方税务局联合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复审，证书编号 GR201532002371，有效期三年。

上述税收优惠政策于 2018 年 10 月到期，若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期满复审不合格或国家调整相关税收优惠政策，公司将可能恢复执行 2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会对公司的税负和盈利能力带来一定程度影响。

### （二）依赖政府补助的风险

2016 年度、2017 年度及 2018 年 1-4 月，公司收到的政府补助分别为 919,772.10 元、842,646.03 元以及 0.00 元，占当期利润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80.63%、70.49%、0.00%。公司对政府补助依赖较大，若以后期间未能获取政府补助，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的影响。

### （三）公司治理风险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治理结构不够健全，规范治理意识相对较薄弱，存在股东会会议届次不规范，会议文件未能妥善保管等不规范的情况。公司自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公司制定了完备的公司章程，公司章程明确了公司关联交易、对外投资决策程序的规定。公司还制定了“三会”议事规则和相关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以及对外担保决策制度。但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尚短，公司及管理层对规范运作的意识有待提高，而公司对相关制度完全理解有一个过程，执行的效果有待考察。因此，在未来的一段时间内，公司治理仍然会存在不规范的风险。

### （四）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傅家绪，傅家绪持有公司 50%股权。虽然公司已制订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健全有效，但根据《公司章程》和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公司实际控制人仍然可以通过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对本公司实施控制和

重大影响，有能力按照其意愿选举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修改《公司章程》、确定股利分配政策等行为，对公司的重大经营决策以及业务、管理、人事安排等方面施加控制和影响，从而形成有利于实际控制人的决策，有可能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 **（五）原材料依赖风险**

公司产品主要原材料为凹凸土矿，在国内产区不多，品位高的矿产地主要位于盱眙、明光一带，现均收归国有，由政府统一控制。若政府进一步采取控制政策，可能会影响原材料供应及价格，限制公司发展。另外，凹凸土矿属于不可再生资源，若公司扩充业务范围，长远来看也将可能对公司业绩产生风险。

#### **（六）应收账款无法收回的风险**

2016年12月31日、2017年12月31日、2018年4月30日，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分别为8,321,631.88元、8,429,540.58元、6,347,206.67元，占公司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48.47%、47.35%、34.93%。随着公司收入规模的提高，应收账款余额可能会持续增加。如果公司对应收账款催款不力，将导致应收账款无法按照合同约定及时收回，存在发生坏账的风险。

#### **（七）关联方资金占用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关联方由于临时资金需求等原因，存在向公司拆借资金的行为。2016年12月31日、2017年12月31日、2018年4月30日，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余额分别为1,950,025.29元、4,886,429.55元、6,544,145.00元。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尚短，公司及管理层对规范运作的意识有待提高，公司短期内仍存在内控管理不严谨、治理机制不完善而影响公司规范发展的风险。

## 释义

在本说明书中，除非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公司/本公司/博图凹土/股份公司	指	盱眙博图凹土股份有限公司
博图有限、有限公司	指	盱眙博图凹土高新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江苏汇鸿	指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南京振博	指	南京振博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盱眙振博	指	盱眙振博新材料有限公司
江苏博瑞	指	江苏博瑞矿业有限公司
中科香兰	指	江苏中科香兰凹土股份有限公司
都梁凹土	指	江苏都梁凹土产业控股有限公司
江苏国资委	指	江苏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江苏股权交易中心	指	江苏股权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发起人	指	盱眙博图凹土股份有限公司的发起人
股东会	指	盱眙博图凹土高新技术开发有限公司股东会
股东大会	指	盱眙博图凹土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盱眙博图凹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盱眙博图凹土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挂牌	指	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行为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盱眙博图凹土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管理办法》	指	《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
《业务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最近两年一期、报告期	指	2016年、2017年、2018年1-4月
主办券商、华鑫证券	指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德恒律师、律师事务所	指	北京德恒（南京）律师事务所
天衡会所、会计师事务所	指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天健兴业	指	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说明书、公转书	指	《盱眙博图凹土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
凹凸棒石黏土、凹凸棒石粘土、凹凸棒土、凹土、凹凸棒	指	全称凹凸棒石黏土，又称坡缕石（Palygorskite）或坡缕缟石，是一种具链层状结构的含水富镁铝硅酸盐粘土矿物。
CE 认证	指	“CONFORMITE EUROPEENNE”，表示产品其符合安全、卫生、环保和消费者保护等一系列欧洲指令所要表达的要求。
膨润土	指	也叫斑脱岩、皂土或膨土岩，是以蒙脱石为主要矿物成分的非金属矿产。
TVOC	指	“Total Volatile Organic Compounds”，中文译为总挥发性有机物，室内空气品质的研究人员通常把他们采样分析的所有室内有机气态物质，是三种影响室内空气品质污染中影响较为严重的一种。
SGS	指	中文译为瑞士通用公证行，是全球领先的检验、鉴定、测试和认证机构，是全球公认的质量和诚信基准。
RoHS	指	“Restriction of Hazardous Substances”，中文译为关于限制在电子电器设备中使用某些有害成分的指令，该标准是由欧盟立法制定的一项强制性标准，主要用于规范电子电气产品的材料及工艺标准，使之更加有利于人体健康及环境保护。
DMF	指	二甲基甲酰胺，N,N-二甲基甲酰胺，N,N-Dimethylformamide 是一种化学物品，无色透明液体，既是一种用途极广的化工原料，也是一种用途很广的优良的溶剂。极性惰性溶剂。除卤化烃以外能与水及多数有机溶剂任意混合。对多种有机化合物和无机化合物均有良好的溶解能力和化学稳定性。国际环保标准严格限制家具中的 DMF（中文名称，N,N-二甲基甲酰胺）含量。自 2009 年 5 月 1 日起，被欧盟国家单独列出作为更严格的法规。欧盟成员国必须保证禁止含有富马酸二甲酯的产品投入市场；对已经存在于市场的含富马酸二甲酯的产品必须从市场中撤回，并从消费者中召回；消费者必须获知该产品的风险。
REACH	指	“Registration, Evaluation, Authorization and Restriction of Chemicals”，中文译为化学品注册、评估、许可和限制，是指欧盟对进入其市场的所有化学品进行预防性管理的法规，于 2007 年 6 月 1 日正式实施。
4R1D	指	“Reduce, Reuse, Recover, Recycle, Degradable”，中文译为减量、再利用、恢复、回收循环、可降解，是国际公认的绿色包装原则。

摇融性	指	指将粉状物加盛有液体（例如水）容器中，轻轻摇动容器，粉状物容易与液体混合。
焙烧活化	指	把物料（如矿石）加热到较高温度去除某些成（例如水），并使其物理状态发生一些改变。
粘锅成团	指	粉状物在造粒锅中容易粘住锅壁，粉容易形成大的团块。
气相防锈	指	应用气相缓蚀剂技术进行腐蚀防护。在常温下持续缓慢气化、挥发出缓蚀气体吸附在裸露的金属表面，形成一个到两个分子厚的稳定保护膜，有效防止氧气、湿气等环境气氛对金属的腐蚀。
固相	指	相，是物理学名词。成份、结构相同的组织统称为相。多相系统中，不同相之间一定有明显的分界面，越过界面时，物理性质和化学性质将发生突变。固相是指由固体组成的相。
气凝胶	指	又称干凝胶，当凝胶脱去大部分溶剂，使凝胶中液体含量比固体含量少得多，或凝胶的空间网状结构中充满的介质是气体，外表呈固体状，即为气凝胶，如明胶、硅胶、毛发等。
分子筛	指	一种人工合成的具有筛选分子作用的水合硅铝酸盐（泡沸石）或天然沸石。其化学通式为 $(M' 2M)O \cdot Al_2O_3 \cdot xSiO_2 \cdot yH_2O$ ， $M'$ 、 $M$ 分别为一价、二价阳离子如 $K^+$ 、 $Na^+$ 和 $Ca^{2+}$ 、 $Ba^{2+}$ 等。
RH20%饱和吸附量	指	相对温度为 RH20% 的条件下干燥剂最大的吸附量

注释：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任何表格中若出现总计数和各分项数值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 目录

声明.....	2
重大事项提示.....	3
释义.....	5
目录.....	8
第一章 基本情况.....	14
一、公司基本情况.....	14
二、股票挂牌情况.....	15
（一）股票挂牌基本情况.....	15
（二）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15
三、公司股权结构.....	16
（一）股权结构图.....	16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情况.....	17
（三）公司的股份质押情况.....	19
四、股本形成及变化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19
（一）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	19
（二）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26
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26
（一）董事基本情况.....	26
（二）监事基本情况.....	28
（三）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28
六、报告期内公司的子公司与分公司.....	28
（一）南京振博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29
七、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0
八、中介机构情况.....	32
（一）主办券商.....	32
（二）律师事务所.....	32
（三）会计师事务所.....	33
（四）资产评估机构.....	33

(五) 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33
(六) 证券交易场所.....	33
第二章 公司业务.....	34
一、公司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服务.....	34
(一) 主营业务概况.....	34
(二) 主要产品服务及其用途.....	34
二、公司组织结构、生产或服务流程图.....	37
(一) 内部组织结构图.....	37
(二) 公司业务流程图.....	40
三、与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44
(一) 产品或服务所使用的主要技术.....	44
(二) 主要无形资产情况.....	46
(三) 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情况.....	48
(四) 特许经营权.....	49
(五) 公司日常生产中环境保护情况.....	49
(六) 安全生产.....	50
(七) 重要固定资产情况.....	51
(八) 员工情况.....	53
(九) 人员、资产、业务的匹配性.....	54
四、公司业务具体情况.....	55
(一) 公司业务收入构成及各期主要产品或服务的规模、销售收入.....	55
(二) 产品或服务的主要消费群体、前五名客户情况.....	55
(三) 主要产品的原材料、服务、能源及其供应情况以及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57
(四) 公司重大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58
五、公司商业模式.....	61
(一) 研发模式.....	62
(二) 销售模式.....	63
(三) 采购模式.....	64
(四) 盈利模式.....	65
六、公司所处行业情况与基本风险特征.....	65

(一) 所处行业概况.....	65
(二) 行业与上下游的关系.....	68
(三) 行业的发展现状及规模.....	69
(四) 进入本行业的主要障碍.....	71
(五) 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72
(六) 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和不利因素.....	73
(七) 行业竞争格局.....	74
(八) 公司在行业内的竞争优势和劣势.....	75
第三章 公司治理.....	79
一、公司法人治理制度建立健全情况.....	79
(一) 公司法人治理制度建立健全情况.....	79
(二) 公司“三会”运行情况.....	79
(三) 公司章程完备性情况.....	80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81
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81
四、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和机构方面的分开情况.....	82
(一) 业务分开.....	82
(二) 资产分开.....	82
(三) 人员分开.....	83
(四) 财务分开.....	83
(五) 机构分开.....	84
五、公司同业竞争情况.....	84
(一)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同业竞争情况.....	84
(二) 公司其他法人股东之间的同业竞争情况.....	85
(三)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避免同业竞争的措施与承诺.....	86
六、公司权益是否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损害的说明.....	87
七、公司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所采取的具体安排.....	87
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情况.....	88

(一)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股份情况及关联关系 .....	88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情况.....	88
(二)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的重要协议及作出的重要承诺.....	89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兼职情况 .....	89
(五)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况 .....	90
(六)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诚信状况 .....	91
(七)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近两年内的变动情况和原因 .....	91
第四章公司财务.....	93
一、最近两年及一期财务报表和审计意见.....	93
(一) 最近两年一期经审计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股东权益变动表.....	93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08
(三)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	108
(四) 最近两年及一期财务会计报告的审计意见 .....	108
二、报告期内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和影响.....	108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	108
(二) 会计期间.....	109
(三) 营业周期.....	109
(四) 记账本位币.....	109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	109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	110
(七)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	111
(八) 外币业务.....	111
(九) 金融工具.....	111
(十)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	114
(十一) 存货.....	115
(十二) 长期股权投资 .....	115
(十三) 固定资产 .....	118
(十四) 在建工程.....	118
(十五) 借款费用.....	118

(十六) 无形资产 .....	119
(十七) 长期资产减值 .....	120
(十八) 长期待摊费用 .....	121
(十九) 职工薪酬 .....	121
(二十) 预计负债 .....	121
(二十一) 收入 .....	122
(二十二) 政府补助 .....	122
(二十三) 所得税 .....	123
(二十四) 租赁 .....	124
(二十五)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	125
三、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分析 .....	126
(一) 盈利能力分析 .....	126
(二) 偿债能力分析 .....	127
(三) 营运能力分析 .....	128
(四) 现金流量分析 .....	129
(五) 同行业对比分析 .....	130
四、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重大变化及说明 .....	132
(一)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毛利、毛利率的重大变化及说明 .....	132
(二) 主要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变化及说明 .....	137
(三) 非经常性损益情况、适用的各项税收政策及缴税的主要税种 .....	140
(四) 主要资产情况及重大变化分析 .....	143
(五) 主要负债情况 .....	158
(六) 股东权益情况 .....	165
五、关联交易 .....	166
(一) 公司的关联方 .....	166
(二) 关联交易 .....	167
(三) 关联方往来余额 .....	171
(四) 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和权限及公司采取的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具体安排 .....	171
六、重要事项 .....	172
(一) 或有事项 .....	172

(二)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72
(三) 其他重要事项.....	172
七、资产评估情况.....	172
八、股利分配.....	173
(一) 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	173
(二) 实际股利分配情况.....	173
(三) 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173
九、控股子公司（纳入合并报表）的企业情况.....	173
十、风险因素和自我评价.....	174
第六章附件.....	182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182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182
三、法律意见书.....	182
四、公司章程.....	182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182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主要文件.....	182

## 第一章 基本情况

###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中文名称：盱眙博图凹土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傅家绪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2002年5月10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2015年12月21日

注册资本：10,000,000元

住所：盱眙县工业开发区泗水路13-2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830737848671J

邮编：211700

电话：0517-88298377

传真：0517-88293872

互联网网址：www.botucn.com

电子邮箱：botu@botucn.com

信息披露负责人：杨慧

**所属行业：**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属于“C30 非金属矿物制品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与代码（GB/T4754-2017），公司所在行业属于“C3099 其他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C30 非金属矿物制品业”中的“C3099 其他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1101410 新型功能材料”。

**经营范围：** 凹凸棒土产品（不包括凹土制医药中间体产品，凹土制土壤修复生态材料研发及销售）的科研、开发、生产、销售、技术服务和科技成果转让；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业务：** 凹凸棒土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 二、股票挂牌情况

### （一）股票挂牌基本情况

股份代码：【】

股份简称：博图凹土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1.00 元

股票总量：10,000,000 股

挂牌日期：【】年【】月【】日

转让方式：集合竞价

### （二）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 1、公司股份分批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转让的时间和数量

根据《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 2.8 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公司章程》第二十七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 1 年内不得转让。”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公司现有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任职	持股股数（股）	持股比例（%）	本次可转让股份数量（股）	是否存在质押或冻结情况
1	傅家绪	董事长、总经理	5,000,000	50.00	1,250,000.00	否
2	中科香兰	—	4,900,000	49.00	1,633,333.00	否
3	庞晨曦	监事	100,000	1.00	25,000.00	否
合计		—	10,000,000	100.00	2,908,333.00	—

公司实际控制人傅家绪、股东中科香兰承诺：自股份公司成立一年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在本次挂牌前已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持有的股份；其持有的股份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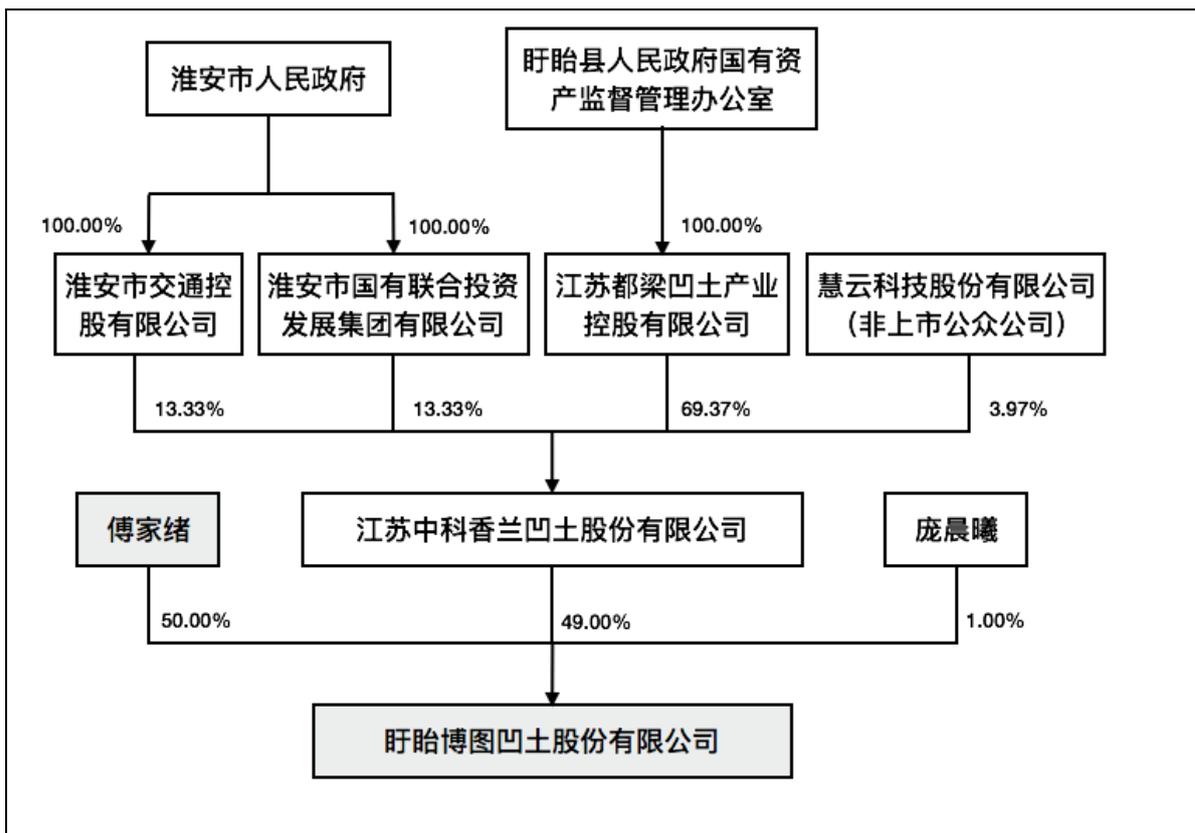
公司股东庞晨曦承诺：自股份公司成立一年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在本次挂牌前已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持有的股份。

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傅家绪、孔繁星、李艳、傅琴、彭军、齐勇、周灿伟、庞晨曦除上述锁定期外，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全体股东所持股份无冻结、质押或其他转让限制情况。

### 三、公司股权结构

#### （一）股权结构图



##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情况

###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第二百一十六条第二款之规定，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傅家绪持有公司50.00%股份，依其持股比例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因而认定为公司控股股东。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傅家绪，认定依据如下：傅家绪直接持有公司50.00%股份，依其持股比例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2002年5月至2015年12月傅家绪任博图有限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8年8月至今傅家绪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公司董事会成员半数以上由傅家绪提名产生，能够对董事会的重大决策产生重大影响；在公司的经营管理上，目前傅家绪任公司总经理，实际从事公司的经营管理活动，能够对公司的经营活动产生重大影响。

综上，傅家绪依其出资比例所享有的表决权能够实际支配公司行为，决定公司经营方针、财务政策及管理层人事任免，系公司实际控制人。

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为傅家绪。认定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傅家绪，具有充分理由及依据，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如下：

傅家绪，男，1958年3月1日出生，中国国籍，英国境外居留权。1976年7月至1979年9月在盱眙县河桥公社三大队务农；1979年9月至1983年8月就读于中国政法大学；1983年8月至1997年8月任江苏省检察院检察员；1997年8月至2005年6月任南京京鸿电梯公司董事长；2001年8月至今任北京市康达（南京）律师事务所律师事务部主任；2002年5月至2015年12月任博图有限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8年8月至今任博图凹土董事长兼总经理。

## 2、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变化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未发生变化。

## 3、前十名股东及持有5%以上股份股东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	股东性质	持股股数（股）	持股比例（%）	是否存在质押或冻结情况
1	傅家绪	境内自然人	5,000,000	50.00	否
2	中科香兰	境内国有法人	4,900,000	49.00	否
3	庞晨曦	境内自然人	100,000	1.00	否
合计		—	10,000,000	100.00	—

（1）傅家绪：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之“三、公司股权结构”之“（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前十名股东及持有5%以上股份股东情况”之“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2）庞晨曦，男，1985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2009年5月至2015年11月任博图有限销售部经理；2015年12月至2018年7月任博图凹土董事长；2018年8月至今担任博图凹土监事。

### （3）中科香兰

名称	江苏中科香兰凹土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800MA1MKKX88T
法定代表人	孔繁星
注册资本	30,000万元
成立日期	2016年5月10日
住所	淮安市盱眙县凹土科技产业园香兰大道1号
经营范围	凹凸棒石销售，凹土制医药中间体产品，凹土制土壤修复生态材料研发及销售（以上范围不含危险化学品）、石料生产（加工）及产品销售

中科香兰的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江苏都梁凹土产业控股有限公司	20,810.00	采矿权	69.37
2	淮安市交通控股有限公司	4,000.00	货币	13.33
3	淮安市国有联合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4,000.00	货币	13.33
4	慧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90.00	货币	3.97
合计	—	30,000.00	—	100.00

### 3、股东主体资格的适格性

公司股东不存在或曾经存在法律法规、任职单位规定不得担任股东的情形，也不存在不满足法律法规规定的股东资格条件等主体资格瑕疵问题，公司股东主体适格。

### 4、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或私募投资基金登记备案的情况

根据《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的规定：私募投资基金是指以非公开方式向合格投资者募集资金设立的投资基金。公司自然人股东2名，非自然人股东为中科香兰。中科香兰属于境内国有法人，不属于私募投资基金，无需按照《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及《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等相关规定履行登记备案程序。

### 5、股东之间关联关系

公司股东庞晨曦、傅家绪系甥舅关系。除以上关系外，公司各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 （三）公司的股份质押情况

截至本公转书出具之日，公司股权不存在质押情况。

## 四、股本形成及变化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 （一）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

公司前身为盱眙博图凹土高新技术开发有限公司，设立于2002年5月10日。2015年12月21日，盱眙博图凹土高新技术开发有限公司以截至2015年10月31日经审计的原账面净资产为基础折股整体变更为盱眙博图凹土股份有限公司。

#### 1、有限公司（博图有限）设立

2002年3月18日，傅家绪、江桥、戚玉芳及江苏汇鸿签订《出资协议》共同出资设立博图有限，注册资本1,000万元人民币，出资方式为货币出资。其中傅家

绪出资 4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40%；江桥出资 22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22%；戚玉芳出资 2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20%；江苏汇鸿出资 180 万元，占注册资本 18%，于 2002 年 4 月 28 日之前缴纳全部认缴出资。

2002 年 4 月 28 日，盱眙永盛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盱永会验字[2002]078 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 2002 年 4 月 28 日止，公司（筹）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 1,000 万元。

博图有限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认缴	实缴		
1	傅家绪	400.00	400.00	货币	40.00
2	江桥	220.00	220.00	货币	22.00
3	戚玉芳	200.00	200.00	货币	20.00
4	江苏汇鸿	180.00	180.00	货币	18.00
合计		1000.00	1000.00	—	100.00

## 2、有限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

2006 年 4 月 30 日，江苏国资委出具“苏国资复（2006）84 号”《关于同意转让盱眙博图凹土高新技术开发有限公司国有股权的批复》，同意江苏汇鸿持有博图有限 18%的股权公开转让。

江苏天华大彭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苏天评报字[2006]21 号”《江苏汇鸿国际集团有限公司资产评估报告》，截至 2005 年 12 月 31 日评估基准日的博图有限 18%的股权评估值为 163.94 万元，账面值为 180 万元。该评估项目已取得江苏省国资委“省国资委（2006）第 17 号”《国有资产评估项目备案表》。

2006 年 6 月 8 日，博图有限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江苏汇鸿将其在博图有限的 180 万的出资额以 167 万元转让给徐世标。2006 年 10 月 16 日转让双方签订《股权转让合同书》，徐世标已按照约定足额支付股权转让价款。

2007 年 3 月 20 日，江苏省产权交易所出具“苏产交[2007]010 号”《关于盱眙博图凹土高新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18%股权转让成交的确认》文件：“本次股权转让通过江苏省产权交易所公开交易程序，江苏汇鸿将其持有的博图有限 18%的股权以 167 万元价格转让给徐世标先生。转让双方已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徐世标先生已按约定足额支付股权转让价款。本次转让在江苏产权市场网公示期间无异议。上述转让符合国有产权转让的有关规定，请转让各方据此向有关部门申请办理相关变

更手续。”

2007年4月29日，淮安市盱眙工商局核发“（08300144）公司变更[2007]第04290001号”《公司准予变更登记通知书》，准予博图有限本次变更登记。

本次变更后，博图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认缴	实缴		
1	傅家绪	400.00	400.00	货币	40.00
2	江桥	220.00	220.00	货币	22.00
3	戚玉芳	200.00	200.00	货币	20.00
4	徐世标	180.00	180.00	货币	18.00
合计		1,000.00	1000.00	—	100.00

### 3、有限公司第二次股权转让

2007年4月20日，博图有限股东会作出决议，一致同意戚玉芳将其在博图有限的200万元出资额以200万元转让给傅家绪；同意江桥将其在博图有限16万元出资额以16万元转让给傅家绪；同意江桥将其在博图有限75.90万元的出资额以75.90万元转让给曹桂荣；同意徐世标将其在博图有限51.90万元出资额以51.90万元转让给傅家绪。傅家绪分别与戚玉芳、江桥、徐世标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江桥与曹桂荣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其他股东放弃优先认购权。

本次股权变更完成后，博图有限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认缴	实缴		
1	傅家绪	667.90	667.90	货币	66.79
2	江桥	128.10	128.10	货币	12.81
3	徐世标	128.10	128.10	货币	12.81
4	曹桂荣	75.90	75.90	货币	7.59
合计		1,000.00	1000.00	—	100.00

### 4、有限公司第三次股权转让

2008年5月10日，博图有限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曹桂荣将其在博图有限75.90万元出资额以75.90万元转让给江桥，双方签订了股权协议，其他股东放弃优先认购权。

本次变更后，博图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认缴	实缴		
1	傅家绪	667.90	667.90	货币	66.79
2	江 桥	204.00	204.00	货币	20.40
3	徐世标	128.10	128.10	货币	12.81
合计		1,000.00	1,000.00	—	100.00

### 5、有限公司第四次股权转让

2011年1月26日，博图有限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江桥将其在博图有限204万元出资额以204万元转让给傅家绪。双方签订了股权协议，其他股东放弃优先认购权。

本次变更后，博图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认缴	实缴		
1	傅家绪	871.90	871.90	货币	87.19
2	徐世标	128.10	128.10	货币	12.81
合计		1,000.00	1,000.00	—	100.00

### 6、有限公司第五次股权转让

2011年11月28日，博图有限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吸纳林桦为公司新股东，同意徐世标退出公司，同意徐世标将其所持有博图有限128.10万元出资额以128.1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林桦。徐世标与林桦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其他股东均放弃优先认购权。傅家绪和林桦为夫妻关系。

本次变更后，博图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认缴	实缴		
1	傅家绪	871.90	871.90	货币	87.19
2	林桦	128.10	128.10	货币	12.81
合计		1,000.00	1,000.00	—	100.00

### 7、有限公司第六次股权转让

2013年3月15日，博图有限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林桦将其所持有博图有限128.10万元出资额以128.1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傅家绪，林桦与傅家绪签订股权转让协议。

本次变更后，博图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认缴	实缴		
1	傅家绪	1,000.00	1,000.00	货币	100.00
合计		1,000.00	1,000.00	—	100.00

## 8、有限公司第七次股权转让

2015年9月24日，博图有限股东会作出决定，同意吸纳庞晨曦为公司新股东，同意傅家绪将其持有的博图有限1,000万元出资额（占公司注册资本的100%）中的10万元出资额（占公司注册资本的1%）以1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庞晨曦，傅家绪和庞晨曦签订股权转让协议。

本次变更后，博图凹土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认缴	实缴		
1	傅家绪	990.00	990.00	货币	99.00
2	庞晨曦	10.00	10.00	货币	1.00
合计		1000.00	1000.00	—	100.00

## 9、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1月7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一致同意以有限公司全体股东作为发起人，以2015年10月31日为基准日进行审计、评估，将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名称变更为“盱眙博图凹土股份有限公司”。全体发起人签署了《盱眙博图凹土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协议书》。

2015年11月5日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江苏分所出具的“立信中联专审字（2015）VII-0061号”《股改审计报告》，以博图有限截至2015年10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值为11,525,347.03元，按照1:0.8677的比例折合成10,000,000股，每股面值为1.00元人民币，均为记名式普通股，并以此作为拟变更设立的股份公司的注册资本计10,000,000元，净资产扣除股本后的余额1,525,347.03元计入拟变更设立的股份公司的资本公积。2018年7月27日，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复核了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江苏分所于2015年11月5日出具的立信中联专审字（2015）VII-0061号审计报告，出具了“立信中联审核字[2018]D-0002号”《审计复核报告》，经复核博图公司2014年、2015年1-10月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盱眙博图公司2014年12月31日、2015年10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4

年度、2015年10月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015年11月7日北京中金浩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中金浩评报字（2015）第0730号”《评估报告》，博图有限截至2015年10月31日经评估的净资产值为17,605,512.63元。北京中金浩评估有限公司不具备从事证券业务资格。因此公司聘请具备从事证券业务资格的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复核报告，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于2018年7月25日出具的天兴苏资字（2018）第0031号《盱眙博图凹土高新技术开发有限公司拟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项目评估报告》复核，公司净资产评估值为2,059.74万元，比原评估结果增值299.18万元，差异率为16.99%。

2015年11月22日，股份公司全体发起人依法召开了股份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盱眙博图凹土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盱眙博图凹土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议案，选举产生了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第一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

2015年11月12日，立信中联会计师（特殊普通合伙）江苏分所出具“立信中联验字（2015）VII-0037号”《验资报告》，对公司设立的注册资本情况进行了验证，验证截至2015年10月31日止，公司已根据《公司法》的有关规定及公司折股方案，将有限公司截至2015年10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11,525,347.03元折合为公司的股本总额10,000,000.00股，每股1元，其余1,525,347.03元计入公司资本公积。2018年7月27日，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复核了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江苏分所于2015年11月12日出具的立信中联验字（2015）VII-0037号”《验资报告》，出具了“立信中联审核字[2018]D-0003号”《验资复核报告》，经复核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江苏分所为盱眙博图公司2015年11月12日股改所出具的立信中联验字（2015）VII-0037号验资报告，符合《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1602号—验资》的相关规定。

2015年12月21日，公司完成工商登记手续并取得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20830737848671J的《营业执照》。

变更后的股份公司的股权结构及股东的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持股数量(股)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
1	傅家绪	9,900,000.00	净资产折股	99.00
2	庞晨曦	100,000.00	净资产折股	1.00
合计		10,000,000.00	—	100.00

#### 10、公司股权在江苏省股权交易中心挂牌交易情况

2015年11月22日,博图有限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股份在江苏股权交易中心挂牌的议案》,2016年3月25日,博图有限与江苏股权交易中心签订了《江苏股权交易中心价值板挂牌和股权登记托管协议书》,接受博图凹土在江苏股权交易中心股份挂牌交易。2016年5月6日,江苏股权交易中心向博图有限颁发《挂牌企业证书》,企业简称“博图凹土”,股权代码“680011”,挂牌日期为2016年5月6日。

公司股份在江苏股权交易中心挂牌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持股数量(股)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
1	傅家绪	9,900,000.00	净资产折股	99.00
2	庞晨曦	100,000.00	净资产折股	1.00
合计		10,000,000.00	—	100.00

#### 11、公司股权从江苏股权交易中心摘牌及合法合规情况

2017年12月1日,博图凹土召开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同意向江苏股权交易中心申请暂停公司股份转让。

2018年1月22日,江苏股权交易中心发布公告,接受博图凹土2017年12月19日提出的摘牌申请,博图凹土终止在江苏股权交易中心股份挂牌交易和托管服务,给予摘牌。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已在区域性股权转让市场完成摘牌事项。

公司在江苏股权交易中心挂牌期间未发生过交易情形,不存在将任何权益拆分为均等份额公开发行情形;不存在采取集中竞价、做市商等集中交易方式进行交易情形;不存在将权益按照标准化交易单位持续挂牌交易情形;不存在任何投资者买入后卖出或卖出后买入同一交易品种的时间间隔不得少于5个交易日情形;不存在权益持有人累计超过200人的情形。

#### 12、股份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8年6月16日，博图凹土召开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同意股东傅家绪将其持有的博图凹土49%股权转让给中科香兰。2018年6月14日，金证通资产评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出具了“金证通评报字[2018]第0058号评估报告”《评估报告》，傅家绪先生持有的49%股权之股东部分权益价值为1,026.17万元。2018年5月21日盱眙县人民政府十七届第十五次常务会议，会议原则上同意对博图凹土的股权受让方案。2018年6月19日该次股权转让已经取得盱眙国资办“盱国资批复[2018]05号”《关于同意江苏中科香兰凹土股份有限公司收购及上市方案的批复》，原则同意中科香兰收购“博图凹土”49%股权。2018年7月19日傅家绪和中科香兰签订股权转让协议，股权转让价格为1,026.17万元，2018年8月2日，中科香兰支付了股权转让款。

本次变更后，博图凹土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持股数量(股)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1	傅家绪	5,000,000.00	净资产折股	50.00
2	中科香兰	4,900,000.00	净资产折股	49.00
3	庞晨曦	100,000.00	净资产折股	1.00
合计		10,000,000.00	—	100.00

博图凹土已于2018年8月23日取得国有产权登记表。

## (二) 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自有限公司成立之日起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从未发生过重大资产重组。

## 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 (一) 董事基本情况

公司本届董事会共由5名董事组成：傅家绪、孔繁星、李艳、傅琴、彭军，该五人均由公司2018年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产生，自2018年8月起任期三年。

1、傅家绪，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章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之“(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前十名股东及持有5%以上股份股东情况”之“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有关内容。

2、孔繁星，男，1975年9月5日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

1997年7月至2001年12月，任盱眙县乡镇企业管理局技术科办事员；2001年12月至2005年4月，任盱眙乡镇企业职工学校副校长；2005年5月至2007年6月，任盱眙县经贸委招商办主任；2007年7月至2009年4月，任盱眙县杭嘉湖招商分局副局长；2007年7月至今，任江苏立晟金属有限公司董事；2009年5月至2010年6月，任盱眙县轴承钢管产业招商分局副局长；2010年7月至2012年3月，任盱眙县软件和服务外包产业招商分局副局长；2012年4月至2013年2月，任盱眙县凹土开发区管委会科技招商部副部长；2013年3月至2013年4月，任盱眙乡镇企业职工学校校长；2013年4月至2015年7月，任盱眙县经信委党委委员、副主任；2015年8月至2016年8月，任盱眙经济开发区副主任科员、盱眙县凹土科技园管委会副主任；2016年8月至今任江苏中科香兰凹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16年8月至今任江苏都梁凹土产业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16年10月至今任江苏香兰置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8年4月至今任江苏盱眙都梁晟丰凹土医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2018年8月至今担任博图凹土董事，未持有公司股份。

3、李艳，女，1980年3月12日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8年8月至2010年10月，担任盱眙县房产管理局科长；2010年11月至2017年3月，担任盱眙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科长；2017年4月至今，担任都梁凹土董事；2017年4月至今担任中科香兰职工董事；2018年8月至今，担任股份公司董事，未持有公司股份。

4、傅琴，女，1972年4月10日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0年9月至1992年4月任盱眙县委党校办事员；1992年4月至1994年6月任盱眙县饮食服务公司财务；1994年6月至2000年7月任南京宏业经济贸易有限公司会计；2002年5月至2015年11月任博图有限会计主管，生产副经理；2015年12月至2018年6月任博图凹土董事兼总经理；2018年8月至今担任博图凹土董事兼副总经理，未持有公司股份。

5、彭军，男，1971年9月2日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3年3月至2001年10月任盱眙县糖烟酒总公司会计；2001年11月至2007年7月任江苏安格药业有限公司会计；2007年8月至2009年2月任江苏金鹏轴承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2009年3月至2015年11月任博图有限会计；2015年12月至今任博图凹土董事兼财务总监。

上述公司董事任期均为三年，自2018年8月至2021年8月。

## （二）监事基本情况

公司本届监事会共由3名监事构成，其中两名监事由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一名职工代表监事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自2018年8月起任期三年。

1、齐勇，男，1969年12月16日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专科学历。1993年5月至2009年4月，任江苏淮化集团有限公司会计，财务部副部长；2009年4月至2016年9月，任江苏鹏胜集团有限公财务总监；2016年9月至今任中科香兰财务部长；2018年8月至今任博图凹土监事会主席，未持有公司股份。

2、周灿伟，男，1973年8月16日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2006年7月至2008年7月在博图有限担任品质部经理；2008年8月至2016年11月在博图有限任技术部经理；2015年12月至2018年7月在博图凹土任董事兼副总经理；2018年8月至今任公司职工监事，未持有公司股份。

3、庞晨曦，男，1985年11月28日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2009年5月至2015年11月任博图有限销售部经理；2015年12月至2018年7月担任博图凹土董事长；2018年8月至今担任博图凹土监事，持有公司1%股份。

上述公司监事任期均为三年，自2018年8月至2021年8月。

## （三）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1、总经理：傅家绪，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章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之“（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前十名股东及持有5%以上股份股东情况”之“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有关内容。

2、副总经理：傅琴，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章基本情况”之“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董事基本情况”有关内容。

3、财务总监：彭军，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章基本情况”之“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董事基本情况”有关内容。

上述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期均为三年，自2018年8月至2021年8月。

## 六、报告期内公司的子公司与分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有一家子公司，无分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 （一）南京振博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 1、基本情况

名称	南京振博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号	320100000118384
法定代表人	傅家绪
注册资本	200.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02 年 12 月 19 日
住所	鼓楼区沈举人巷 19 号长发华辰大厦 1205 室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非金属矿产品、干燥剂、吸附剂销售；干燥剂及其附属产品的进出口业务、技术服务。

### 2、设立及股权变更情况

#### （1）南京振博的设立

2002年12月10日，博图有限和吉杨签订出资协议，约定共同出资设立南京振博，注册资本200万元人民币，均为货币出资，其中博图有限出资190万元、占注册资本95%，吉杨出资10万元、占注册资本5%。

2002年12月16日，江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天健验字（2002）785号”《验资报告》，经验证，截至2002年12月16日，南京振博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出资。

2002年12月19日，南京振博完成工商登记手续并取得了注册号为3201001014155的《营业执照》。

南京振博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认缴	实缴		
1	博图有限	190.00	190.00	货币	95.00
2	吉杨	10.00	10.00	货币	5.00
合计		200.00	200.00	—	100.00

#### （2）吊销营业执照

南京振博从2010年开始未履行年检义务，于2014年2月27日被南京市工商局吊销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 （3）处罚

2017年3月22日，南京市鼓楼地方税务局第一税务向南京振博出具“宁地税鼓

(2017) 80号”处罚决定书，南京振博未按照规定期限办理纳税申报和报送纳税资料，因此出具罚款2,000元的行政处罚。

南京振博已经缴纳上述罚款，上述违法违规行为情节轻微，罚款数额较低，且未对公司或他人利益造成重大影响，因此不构成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该行政处罚事项对博图凹土挂牌不构成实质性影响。

(4) 注销

南京振博已于 2018 年 8 月 1 日完成注销，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01000530) 公司注销[2018]第 08010001 号”公司准许注销登记通知书。

七、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财务指标	2018 年 4 月 30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万元)	2,316.93	2,292.81	2,234.02
股东权益 (万元)	1,265.72	1,290.01	1,181.6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权益 (万元)	1,265.72	1,290.01	1,181.61
每股净资产 (元/股)	1.27	1.29	1.18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每股净资产 (元)	1.27	1.29	1.18
资产负债率 (母公司) (%)	45.37	43.74	47.11
流动比率 (倍)	1.73	1.78	1.63
速动比率 (倍)	1.36	1.42	1.25
财务指标	2018 年 1-4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营业收入 (万元)	532.47	1,625.32	1,248.30
净利润 (万元)	16.65	108.40	92.99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万元)	16.65	108.40	92.9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万元)	19.61	36.80	40.50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万元)	19.61	36.80	40.50
毛利率 (%)	37.86	41.51	42.13

净资产收益率 (%)	1.28	8.77	8.1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 (%)	1.51	2.98	3.57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02	0.11	0.09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02	0.11	0.09
应收账款周转率 (次)	0.57	1.63	1.48
存货周转率 (次)	0.99	2.73	2.1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万元)	-82.82	38.93	-183.81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股)	-0.08	0.04	-0.18

主要财务指标计算公式如下：

$$1、\text{净资产收益率} = P / (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pm E_k \times M_k \div M_0)$$

其中：P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sub>0</sub>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sub>i</sub>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sub>j</sub>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sub>0</sub> 为报告期月份数；M<sub>i</sub> 为新增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sub>j</sub> 为减少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E<sub>k</sub>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sub>k</sub>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2、\text{基本每股收益} = P \div S$$

$$S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其中：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sub>0</sub> 为期初股份总数；S<sub>1</sub>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sub>i</sub>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sub>j</sub>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sub>k</sub> 为报告期缩股数；M<sub>0</sub> 为报告期月份数；M<sub>i</sub> 为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sub>j</sub> 为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有限公司阶段以实收资本作为公司股份数。

稀释每股收益 = [P + (已确认为费用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利息 - 转换费用) × (1 - 所得税率)] / (S<sub>0</sub> + S<sub>1</sub> + S<sub>i</sub> × M<sub>i</sub> ÷ M<sub>0</sub> - S<sub>j</sub> × M<sub>j</sub> ÷ M<sub>0</sub> - S<sub>k</sub> + 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16 年度、2017 年度及 2018 年 1-4 月，公司每股收益分别为 0.09 元、0.11 元及 0.02 元，其中 2016 年度、2017 年度及 2018 年 1-4 月公司股本均按 1,000 万股计算。

3、每股净资产=公司期末净资产÷期末股份总数或实收资本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期末净资产÷期末股份总数或实收资本

4、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5、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预付款项)/流动负债

6、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

7、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8、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余额

9、每股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普通股股份总数或实收资本

10、上述指标除资产负债率（母公司）以母公司报表数据为基础进行计算外，其他指标均以合并报表数据为基础进行计算。

## 八、中介机构情况

### （一）主办券商

- 1、名称：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 2、法定代表人：俞洋
- 3、住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 4018 号安联大厦 28 层 A01、B01(b)单元
- 4、联系电话：021-64339000
- 5、传真：021-64376097
- 6、项目小组负责人：陈吕裔
- 7、项目小组成员：吴慧媛、陈吕裔、陈怡航

### （二）律师事务所

- 1、名称：北京德恒（南京）律师事务所
- 2、律师事务所负责人：朱德堂
- 3、住所：江苏省南京市建邺区河西大街创智路 2 号瑞泰大厦 3 楼
- 4、联系电话：025-58993266

- 5、传真：025-58993268
- 6、经办律师：刘昕、雷平秀

### **(三) 会计师事务所**

- 1、名称：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2、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余瑞玉
- 3、住所：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106号1907室
- 4、联系电话：025-84711188
- 5、传真：025-84716883
- 6、签字注册会计师：胡学文、林茜

### **(四) 资产评估机构**

- 1、名称：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 2、资产评估事务所负责人：孙建民
- 3、住所：北京市西城区月坛北街2号月坛大厦23层
- 4、联系电话：010-68083097
- 5、传真：010-68081109
- 6、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储海扬、史晓宁

### **(五) 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 1、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 2、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6号金阳大厦5层
- 3、联系电话：010-58598980
- 4、传真：010-58598977

### **(六) 证券交易场所**

- 1、名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 2、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金阳大厦
- 3、电话：010-63889512
- 4、传真：010-63889514

## 第二章 公司业务

### 一、公司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服务

#### (一) 主营业务概况

公司主营业务是凹凸棒土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凹凸棒土是一种具有优异吸附性能的天然纳米材料，经过晾晒、混合、制粉、造粒、烘干、分级等多道工序，精制成干燥剂、净化剂。其吸附速度快、吸附能力强，且无毒无味、绿色环保，可广泛应用于建筑材料、精密仪器、航空航天、电子产品、军工产品及传统民用产品等领域。

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 1-4 月，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12,480,067.36 元、16,240,761.79 元和 5,324,702.90 元，占总营业收入比为 99.98%、99.92%和 100.00%。公司主营业务明确。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 (二) 主要产品服务及其用途

公司开发生产的凹凸棒土系列产品种类齐全、技术领先、功能多样、应用领域广泛，功能覆盖干燥、除湿、防霉、吸附异味及有毒有害气体等，也可根据客户的使用环境和产品需求定制化生产，以其优越的性价比、全面的解决方案和专业的服务精神受到广大客户的应用与好评。公司产品有干燥剂、净化剂、凹凸棒粉，其中核心产品为中空玻璃干燥剂、包装用干燥剂及空气净化剂。

#### 1、中空玻璃专用干燥剂

“博图牌”0.5-2.0mm 系列中空玻璃干燥剂由公司自行研发，首次将凹凸棒土应用于中空玻璃领域，有效吸附中空玻璃夹层气体中水分和气体，避免玻璃结雾，使中空玻璃即使在极低温度下仍保持光洁透明，提高中空玻璃的保温隔音性能，延长中空玻璃的使用寿命。该产品质量达到国家标准、欧州 CE 认证，入选“中空玻璃材料平台”产品名录，是中国中空玻璃材料平台首批推荐产品，是在中空玻璃中应用的绝佳选择。

#### 2、包装用干燥剂

公司充分利用凹凸棒土的优异吸附性能和成球性能，结合中空玻璃干燥剂的生产技术，开发了可运用于多个领域的包装用干燥剂，如食品专用干燥剂、服装专用

干燥剂、集装箱干燥剂、电子产品干燥剂及高档皮革纺织品干燥剂。产品性价比高、可重复使用、可降解、安全环保、方便包装、吸附性能强，是当前硅胶、生石灰、膨润土等常规干燥剂的极佳替代品，并已受到市场的肯定和认同。

### 3、空气净化剂

产品为采用纯天然纳米矿石晶体（含天然纳米钛）经特殊工艺精制而成的球状颗粒，内含丰富的纳米级、微米级的毛细孔道，具有极大表面积（1kg 产品比表面积达 3500000m<sup>2</sup>，相当于 50 个足球场大小）。产品对多种有毒有害气体或难闻气体均具有显著的吸附净化作用，包括空气中的甲醛、二甲苯，氨气、TVOC，人体产生的汗臭、脚臭，长途空调客车内成分复杂的异味气体等。产品含有纳米钛成分，可高效抑制细菌生长，长效保持空气清新。

具体产品清单如下：

产品大类	细分类别	产品型号	产品展示	产品用途	产品特性
干燥剂	中空玻璃干燥剂	BT-H		用于中空玻璃领域，有效吸附中空玻璃夹层气体中水分和气体，避免玻璃结雾，提高隔音性能，延长使用寿命。	(1) 粒度均匀，流动性好，有效提升灌装效率； (2) 强度高、粉尘量低，确保玻璃视觉效果； (3) 吸附量大、吸附速率较慢、剩余吸附多，更利于延长玻璃寿命； (4) 独特的选择性极性吸附，静态氮气吸附量低； (5) 生产过程无毒环保、产品可降解。
		BT-K (H)			
干燥剂	食品包装干燥剂	BT-K		为食品类应用客户而开发研制的干燥剂系列，可用于诸多食品领域，像膨化食品、干制食品、海产品、茶叶、脱水蔬菜等，在运输与储存的过程中，有效降低环境对产品的影响。	(1) 无污染，可 100% 自然降解； (2) 无毒无害，对人体安全性好； (3) 可针对企业的产品特点，量身定制； (4) 经过严格的异常毒性试验，通过 SGS 检测。
		BT-K(小包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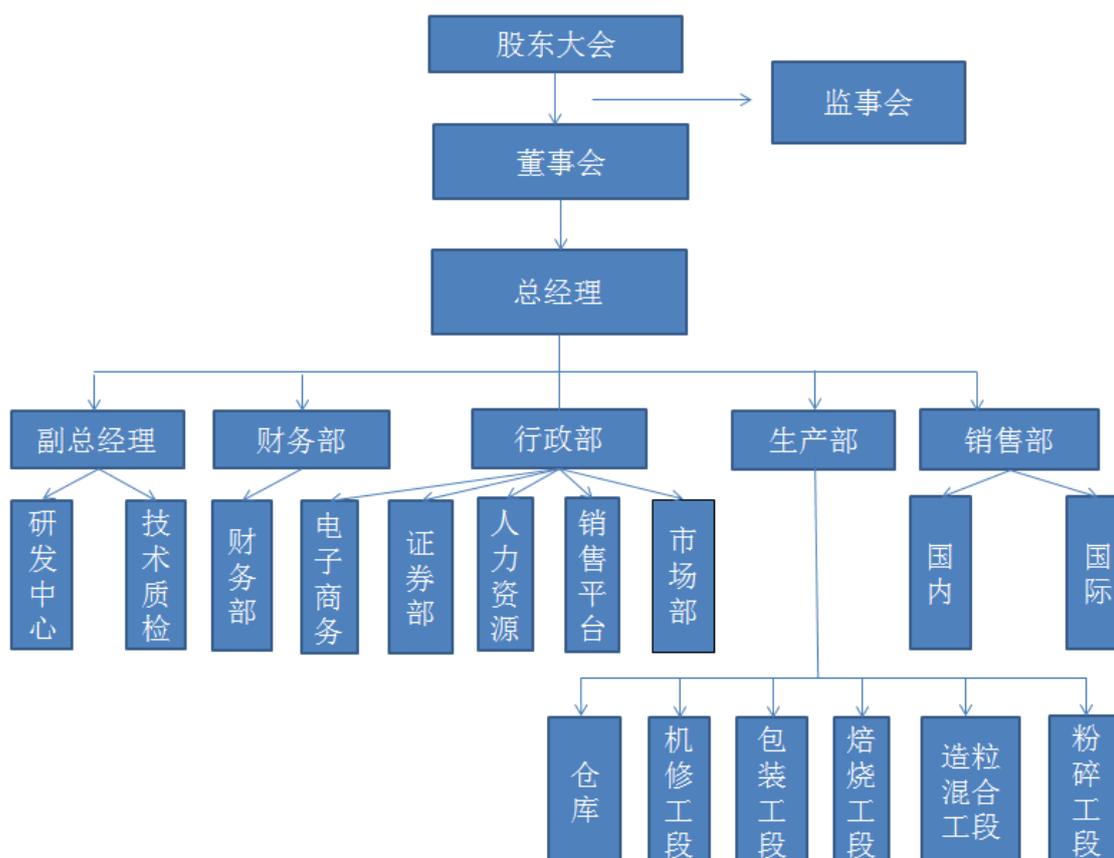
产品 大类	细分 类别	产品型号	产品展示	产品用途	产品特性
	集装箱干燥剂	BT-J  BT-J02		<p>适应机电、食品、皮革纺织品、化学原料、宠物食品等各种产品的集装箱运输包装，以及地下车库、梅雨季节家居防潮除湿、空气流通不好的湿度环境空间，通过高效吸收水分、降低湿度，从根本上解决集装箱因受潮而发生的受损问题。</p>	<p>(1) 无污染，可降解； (2) 无毒无害，对人体安全性好； (3) 吸水性能强，有效控制露点，降低湿度； (4) 通过 RoHS、SGS 等认证检测；</p>
	电子机械用干燥剂	BT-K-L02		<p>专用于电子线路板、电子元件、电子器械、电子芯片、仪表仪器、手机、电源、电机等领域产品除湿防锈干燥，采用精制凹土加工而成，具有良好的吸湿性能和无尘的特点，完全符合欧盟的 DMF、SGS、RoHS、REACH 要求，并通过相关检测。</p>	<p>(1) 环境友好：原料环保，天然降解，使用后能作为普通的废物处理； (2) 高安全性：无毒无害； (3) 优质服务：根据对象产品使用环境设计最佳； (4) 吸湿后不反渗，能保证干燥剂包装始终处于干燥状态。</p>
净化剂	空气净化剂	BT-K-NB		<p>针对汽车内饰、冰箱、室内环境产生的综合污染，添加了除臭因子，吸附有害气体、烟气等气味，能够保持密封小空间的洁净空气。</p>	<p>(1) 原料环保，生产过程环保、使用过程环保、弃用后环保； (2) 标准的绿色产品，符合世界工业发达国家要求的“4R1D”原则：减量化、能重复使用、能循环使用、能回收再用、能天然降解； (3) 功能全面。</p>

产品大类	细分类别	产品型号	产品展示	产品用途	产品特性
凹凸棒原粉	凹凸棒原粉	高粘粉		利用天然凹凸棒石粘土经科学配方和按特殊工艺加工制成的一种高粘度产品，主要应用于农牧、化工、食品、医药等多个行业，作为粘结剂、脱色剂、净化剂、吸附剂使用。	(1) 天然纳米结构、绿色环保； (2) 胶体性能； (3) 比重轻、悬浮性好； (4) 摇融性好、化学稳定性好； (5) 吸附力大、粘结力强。
		BT-GEL			
		BT-A			
		BT-X			

## 二、公司组织结构、生产或服务流程图

### (一) 内部组织结构图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内部组织结构情况如下：



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为股东大会，股东大会下设董事会、监事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向股东大会负责。公司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总经理负责制。在董事会的领导下，由总经理负责公司日常经营与管理。各部门的主要职能如下：

部门	工作职责
研发中心	<p>负责《设计开发控制程序》的程序管理和产品设计开发过程的具体实施；负责技术性文件的编制以及本部门的文件控制（包括对外来文件的控制）；监督各部门质量计划的实施，根据要求协调相应部门之间的接口和资源配置；制定采购物资技术标准，根据其对随后的产品实现及其对最终产品质量的影响，决定对供方及采购产品控制的类型和程度；负责应急响应阶段的技术支持；及时分析顾客的质量等产品反馈信息，确定信息的关联部门和责任部门并监督实施；负责对外科研项目申报、专利申请等对外交流活动和科技局、中科院等科技主管部门和高校科研院所的交流协作。</p>
技术质检	<p>主管公司质量和环境管理体系各项质量管理制度、标准的建立、实施和运行，负责公司质量方针、目标的贯彻，不断提升和改进质量管理工作；负责组织各种计量器具、各类检测设备的周期校准及管理维护；每月对各过程质量目标进行汇总；负责产品（原料、半成品、成品）的监督和测量，发现问题及时上报和反馈，会同相关部门制定改进措施及处理办法；负责在职权范围内对不合格品的管制、问题分析，提出合理解决方案的工作；协助生产部对车间员工不合理的工艺流程进行监督和指导的工作；负责处理质量异常，负责处理顾客投诉与退货调查、原因分析，并拟定改善措施；负责质量管理信息的收集、传导、回复、以及质量成本的分析与控制工作；组织检查和验证质量管理体系、环境管理体系的纠正、预防和改进措施的执行效果；负责组织污染预防、环境管理的项目设计及落实；负责质量、环保法律、法规的获取确认，对产品工艺、生产工序组织合规性评价；汇总各部门的“环境因素识别/评价表”，负责对本公司的环境因素进行综合评价；配合研发、生产部门做好新产品的研发；负责新产品投产前，对新品合理的工艺流程的研究和建议工作；负责协助生产部对新产品确定后的合理的工艺流程监督实施及指导工作；协助研发中心制定、修订产品说明书及相关技术资料，有效参与技术营销工作；监督、检查质量记录及整理、归档工作，组织数据分析，负责审核《生产操作规程》；负责对检验人员相关质量基础知识的培训和检验技能的提高。加强检验涉及的危险化学品的管理；制定培训计划，提高质检、生产人员的品质意识、专业知识和业务技能；贯彻全面品质管制理念，负责与研发、生产、采购、销售等相关部门的协调工作。</p>
财务部	<p>制定公司长远发展规划，参与制定和落实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负责对成本和财务指标进行分析，为公司战略发展提供基础报告；编制年度预算资金计划，并监督计划的执行，编制公司全年预算和年度决算报告及说明书；组织制定财务方面的管理制度及有关规定，并监督执行，制定年度、季度财务计划；制定、维护、改进公司财务管理程序和政策，以满足控制风险的要求，如：改进应收账款、应付账款、成本费用、现金及货物收发等业务程序等；协助筹集公司日常经营所需资金，保证公司经营的资金供给；指导财务人员定期进行经济活动分析和业务；审核公司内部单位的资金使用情况，提出资金流向分析报告；负责公司资金运作管理和项目成本核算与控制、日常财务管理与分析、资本运作、筹资方略等工作；主持公司的会计核算工作，及时对内部成本和财务指标进行分析，加强财务管理控制，参与成本预测、控制，节能降耗，提高公司的经济效益；指导预算监督和资产管理及财务指标考核，防止资产流失；监控可能会对公司造成经济损失的重大经济活动，按时向总经理提供财务报告和必要的财务分析等报表，并确保这些报告可靠、准确；负责编制及组织实施财务预算报告、月/季/年度财务报告等；</p>

	<p>每月、季度末按时编制上月、季度生产资金使用分析表、融资分析表和下月、季度资金预测滚动情况表；按照公司管理规定，制定、修改资金使用、审批管理制度；审核各项付款计划，监督计划执行；保证资金合理使用；负责公司单位往来的管理，及时核对和督促单位往来的结算；审核银行对账调节表，现金盘点审核；监督工资基金计划，审核工资、奖金发放；准确计算、审核各部门业绩考核，向管理层提供准确的人力成本数据；对外协调与财政、审计、税务、银行、工商、会计师事务所及主管部门等相关机构的业务和联络工作，并及时办理公司与其之间的业务往来。</p>
<p>行政部</p>	<p>负责行政、后勤、人事、文秘、网络、销售管理服务平台等方面的管理，制定和完善相应的规章制度、管理办法、实施细则、岗位职责，经批准后组织实施并监督检查；承担股份公司对外代表职责，严格按照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本章程的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持续地披露信息。负责服务、协调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总经理办公室工作，检查落实总经理室安排的各项工作，并及时反馈，保证各项工作的正常运作；协调、接洽公司对外公共关系，办理、处理公司外部事务；负责安排公司的年度工作会议、月度等会议，做好记录，编写会议纪要和决议，并督促各部门贯彻执行，及时了解和反馈有关信息；负责公司相关文件的起草、印制和分发，上级和外部来文的签收、登记和领导批示后的传阅、催办、回复。做好公司行政类文件的审核、编号、立卷、存档工作；根据公司物料采购的品种、规格和批量，负责进行市场调查，选择合格的供方并定期进行市场调查及供方资质评审；确保按时完成各项采购任务，并保证所采购的物料质量符合要求；按照工作需求配置人力资源，负责企业用工的聘用、培训、分配、辞退工作及员工调配、管理、晋升、考核、报酬、福利、奖惩等事务。加强劳动用工情况的监督和检查，对部门违反用工规定、员工违章违纪行为及时纠正和处理；受理、上报各部门的请求、报告和意见，并根据领导签批意见及时组织落实和实施做好；各类文件、资料、证件等收发、借阅、使用、保管工作，日常分类管理，年度整理归档；按照政策要求和规定办理员工的社会保险，妥善处理和协调劳动纠纷和事故；合理规划后勤基础设施和厂区绿化，精打细算实施相关工程，不断改善厂容厂貌和员工生活环境；加强后勤保障、环境卫生、安全保卫、绿化管护、资产管理等工作的监督和检查，不断改进和提高管理水平。</p>
<p>生产部</p>	<p>主管产品生产，根据公司年度、月度销售计划编制月度生产计划，组织、落实、协调、监督各工段予以保质保量实施。按生产进度要求，按轻重缓急安排工作，合理分配劳动力，平衡调度设备材料；根据生产需求，编制物资采购供应计划，并认真实施，及时协调采购部门解决生产缺口物资；负责组织生产、设备、安全检查、环保、生产统计等管理制度的拟订、修改、检查、监督、控制及实施执行；同时贯彻、落实公司各项规章制度，对分管内员工规章制度的执行情况进行监督、检查；负责生产中的技术和质量保证工作，对生产中出现的不合格，及时采取纠正预防措施；严格按照技术质检部门下达的工艺要求组织生产；负责控制内部加工的质量，解决影响加工质量的各种措施；发现问题及时组织解决和处理并上报；负责对生产设备的使用检查或维修、更新、改造。合理安排检修时间，定期组织维修保养，提高设备完好率和利用率。抓好设备管理，提出更新改造方案，对有能力的要自己加工；负责做好生产统计核算基础管理工作。建立健全定额管理体系，加强定额完成情况的管理、统计、检查、分析，建立完善的考核制度，体现奖优罚劣的工作标准，保证定额的贯彻执行。合理安排生产作业时间，平衡用电、节约能源、节约产品制造费用、降低生产成本。负责制定组织部门管理机</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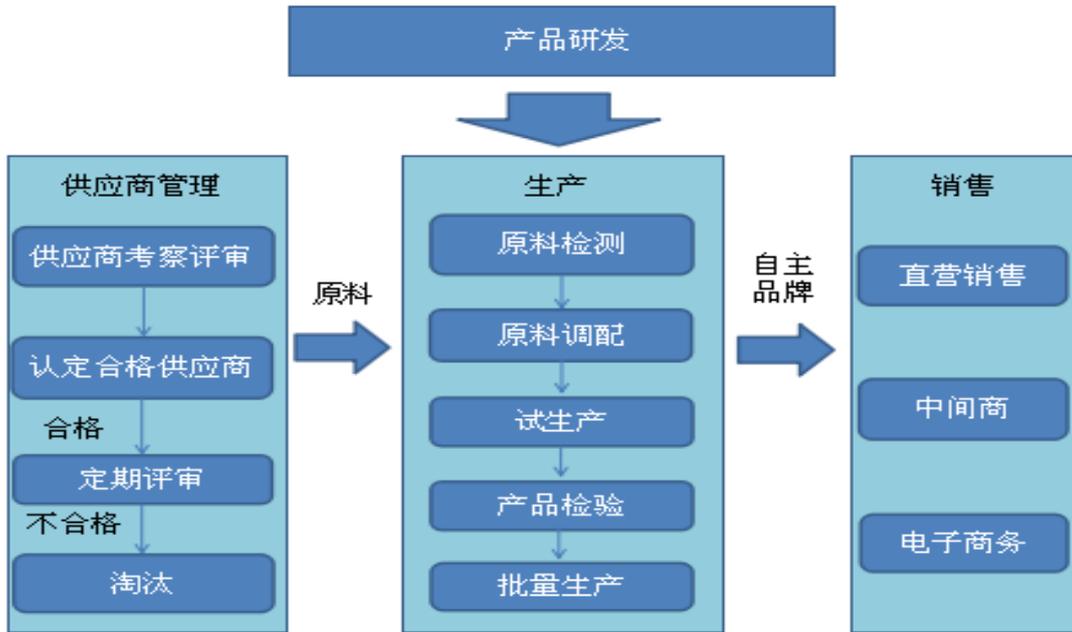
	<p>构职能分配，并赋以对等的权限和责任，体现多劳多得的分配原则，提高整体管理效率。合理制定各工段绩效考评标准，定期进行分析、评判、评估胜任程度和发展潜力，开发人力资源。负责检查、监督员工严格执行安全操作规程，定期召开安全生产例会，杜绝不安全因素的发生。加强劳动保护，对部门员工的安全和健康负直接责任。配合研发中心参加技术管理标准、生产工艺流程、新产品开发方案审定工作，及时安排、组织新品开发试验和试生产，不断提高公司产品的市场竞争力。</p>
<p>销售部</p>	<p>负责组织销售人员不断开拓市场，及时销售公司的各种产品，及时结清货款。熟悉公司各类产品的质量标准、应用范围、突出优特点。组织所属员工不断学习有关营销策略和方法，提高销售技巧，配合公司的广告宣传，扩大公司影响，提高公司知名度，发展可靠代理高，加强营销网络建设，不断拓展市场，增加销量。负责市场调查、市场预测，制订销售策略并报公司批准后执行。及时向公司反馈产品质量、市场行情变化等信息，做好销售档案记录。做好售前、售后服务，妥善处理好用户提出的有关问题，保证公司一流服务的良好声誉，不断提升公司品牌影响力。拟定销售合同，洽谈销售业务，并审核业务员所洽谈的合同，负责对业务员的报销单据进行审核。建立客户档案，善于利用客户档案分析情况，掌握客户动态为营销业务服务。制订每月销售计划(任务)及分配，制定对本部门员工的考核方案和奖惩办法报公司总经理批准后实行，进行考查和总结并与奖惩相结合。编制销售月报表，并对报表正确性负责。采取多种促销手段，加速资金回笼。</p>

## (二) 公司业务流程图

公司通过采购凹凸棒石粘土为主要原料，以自有生产设备和技术进行产品开发生产，以公司自有品牌通过直营销售、中间商、电子商务的方式将产品销售给企业客户，获取相关收入和利润。

公司经营过程中涉及到的业务内容具体包括采购、生产、销售和研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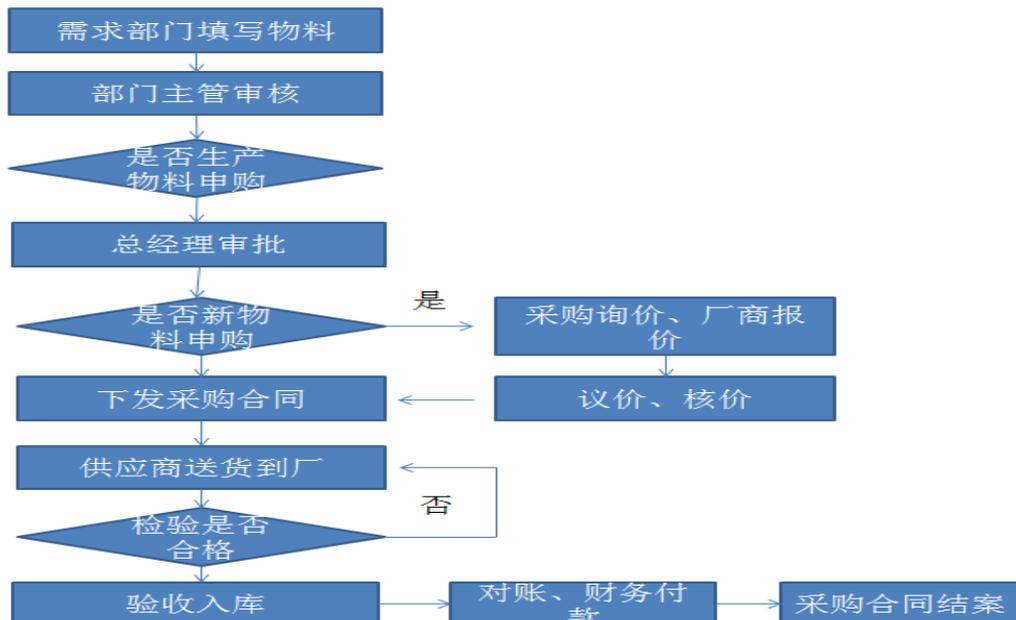
全流程业务模式如下：



### 1、采购流程

需求部门根据生产规划或实际需求填写物料申请，经部门主管审核后报请总经理审批。新物料申购由行政部发起，与研发、质检共同商议，经询价、议价、核价后确认最终厂商，签订采购合同。常规物料申购由技术质检部或行政部下发采购合同/订单（技术质检部负责原矿、行政部负责辅料及物流服务），所有物料均需检验合格方可验收入库，确认入库后财务付款并结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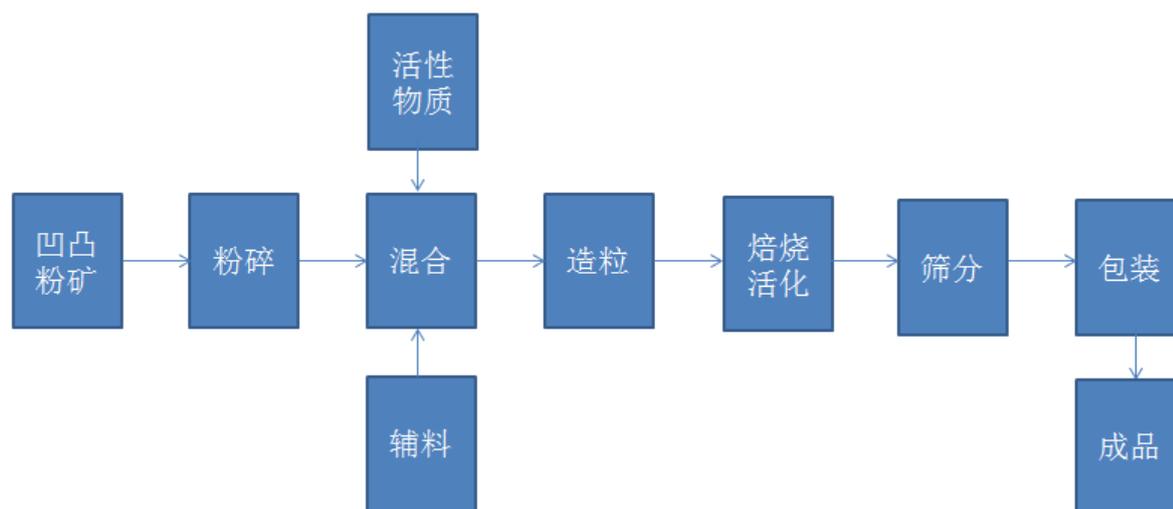
具体流程如下图所示：



## 2、生产流程

公司生产部门根据客户订单量和产品库存制定生产计划，并按照各类产品标准及流程进行产品生产。产品生产主要依靠自有生产设备和生产技术完成。生产过程中由技术质检部通过来料检验、制程检验、成品检验等严格控制产品质量。

具体流程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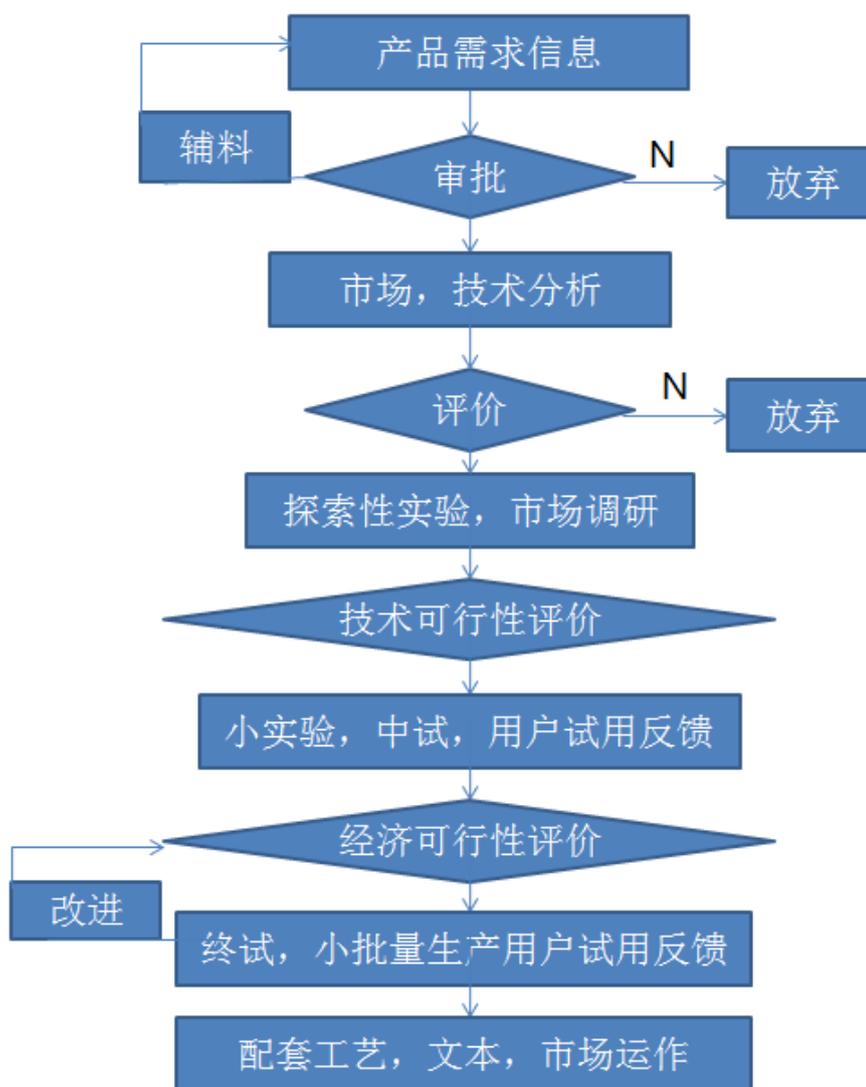
原料经过压片晒干后进入粉碎、离心一体机，边粉碎边离心转动，得到所需的原料颗粒物；把提纯后的凹凸棒粉和其他辅料或活性物质放入混合机搅拌、混合、均匀后待用；把混合好的上述原料加入造粒机中，造粒机不停的转动，同时一边加水一边加粉，水呈喷雾状均匀地喷洒在混合料上，制成直径大约 2mm 球状颗粒；把造粒得到的球状颗粒送到烘干炉内焙烧，使其结构疏松多孔，并将其内部水分蒸发，去除颗粒中的水分，达到深度干燥的目的；水分达到要求的颗粒送出炉体后输送到振动筛进行筛分分级；对筛分好的成品进行检验，包装入库。

## 3、研发流程

市场部对市场产品需求信息及背景材料进行收集整理，及时反馈给研发中心；研发中心根据反馈信息进行初步评价（第 1 次评估），对实用性价值和可开发性及时反馈给市场部；市场部根据研发中心的反馈收集相关资料汇总，提交研发中心；研发中心根据反馈信息进行评价（第 2 次评估），对实用性价值和可开发性及时反馈给市场部；市场部与研发中心向总经理汇报、讨论，就技术可行性和市场前景进行评估（第 3 次评估）；探索性实验，市场调研，并将资料信息汇总至研发中心；市场部

与研发中心和总经理室会商，就技术可行性和市场前景进行评估（第4次评估）；研发中心根据前期的工作和信息资料撰写《产品设计开发项目建议书》；总经理根据《产品设计开发项目建议书》下达《产品设计开发任务书》；研发中心按《产品设计开发任务书》进行产品开发，各相关部门配合工作；研发中心进行小试，中试，终试。其中根据各阶段的实验进展情况进行评审和评估，试制产品进行用户试用反馈，再实验；产品定型，各部门开会评定《设计输入评审报告》、《产品设计开发验证报告》；制定《资料清单》；批准《设计开发确认报告》，正式投产。

具体流程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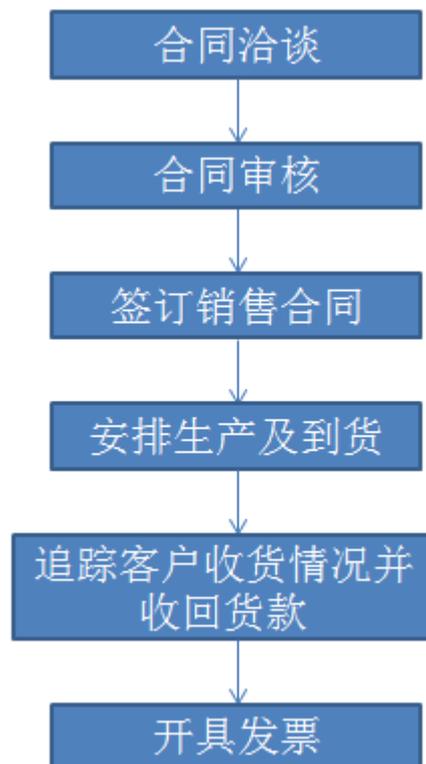


#### 4、销售流程

公司通过线上、线下模式直接接触客户，经过充分交流增强客户对公司产品、

公司本身的了解和信心，进行前期洽谈。双方达成合作意向后，业务员将合同提交公司审核，合规后签订销售合同并安排生产及发货。业务员向客户确认收货并验收合格后，回收货款，开具发票。

具体流程如下图所示：



### 三、与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 （一）产品或服务所使用的主要技术

##### 1、中空玻璃用干燥剂的颗粒成球技术

中空玻璃干燥剂颗粒小，成球时的共性问题易产生粘锅成团、表面粗糙、难成型、粉尘大，导致成品合格率极低、生产成本低。公司创造性地结合专利技术（200310106143.2天然干燥剂的生产工艺）和成球表面降粘降尘技术，采用操作简单、易控制的新型小颗粒中空玻璃干燥剂生产工艺，解决了以上共性问题，成品合格率提高30%。

## 2、空气净化剂复配杂化改性一体化技术

目前市场上常用的空气净化剂以活性炭为主要原材料，而活性炭单价高达 8000 元/吨以上。公司研发人员考虑到凹土本身就是一种天然一维纳米材料，有一定的吸附能力且储量丰富、价格低廉。公司选择优质凹土进行提纯，并采用公司的专利技术（201110352345.X 凹凸棒活性炭陶粒过滤板）和复配杂化改性一体化技术，使产品吸附性能大幅提高：TVOC 去除率 $\geq 85\%$ 、甲醛去除率 $\geq 85\%$ 、氨去除率 $\geq 90\%$ 。

## 3、有机无机杂化改性技术

目前市场上的集装箱干燥剂主要是硅胶、膨润土干燥剂，吸附量小于 60%。公司创造性地采用凹凸棒石与有机高分子材料进行有机无机杂化改性技术，极大地提高了产品的吸附性能，吸附能力提高 3 倍以上，相较其他类型干燥剂性价比更高。

## 4、成球表面技术和节能活化技术

以往市场上使用的干燥剂原材料有硅胶和膨润土，硅胶生产过程中需要处理大量的废水废液，而且生产成本非常高。膨润土虽然成本低，但产品不能成为规则的圆球，外表不光亮，容易产生大量粉尘，不利于使用。公司针对该特性，结合并改良专利技术（200310106143.2 天然干燥剂的生产工艺、200510040074.9 聚团型猫砂的生产方法）、成球表面技术和节能活化等技术生产的产品，生产过程中无三废排放，形状呈圆球形，粉尘量极低，性能优于其他同类产品。

## 5、气相防锈改性技术和自适用表面抛光制球技术

钢铁等金属产品及零部件在贮藏和运输过程中，容易受潮湿气体的影响并与氧气发生电化学反应，表面受到腐蚀或氧化，导致产品性能降低或失效。市场上的气相防锈主要为固相和液体两种，在固相类型中主要为片状或粉状，不利于包装，而且这类产品本身没有吸湿性能，不能产生干燥效果。气相防锈干燥剂采用吸湿性能极强的凹凸棒土和气相防锈剂为原料，采用气相防锈改性技术和自适用表面抛光制球技术等特殊工艺，经制球、改性、活化等工艺加工而成。产品呈球状便于包装，同时既有防锈和干燥性能，可以对产品起对双重的保护作用。

## 6、凹土纤维在气凝胶中的分散性调控技术

以天然凹凸棒纤维为增强剂改性纳米二氧化硅气凝胶制备导热系数低于空气的超级绝热材料，通过凹土纤维在气凝胶中的分散性调控技术，在表面改性、孔洞控

制和溶剂替换三者协同作用下，调控产品毛细管力和表面张力，解决常压干燥过程中收缩、变形以及破裂问题，实现常压干燥技术制备 SiO<sub>2</sub> 气凝胶。公司研发出凹凸棒土增强 SiO<sub>2</sub> 气凝胶隔热材料的规模化制备技术，从而实现纳米孔超级绝热材料的低成本化，为凹凸棒土的高值化及其改性超级隔热材料向产业化发展奠定基础。

## （二）主要无形资产情况

截至 2018 年 4 月 30 日，公司的无形资产账面原值为 912,407.30 元。公司拥有的无形资产情况如下：

### 1、专利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已取得 6 项发明专利，1 项实用新型专利，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或申请号	专利申请日	保护期限	专利类别	专利权人	取得方式
1	水基凹凸棒导电涂料的生产方法	201110047291.6	2011.2.28	20年	发明	博图凹土、常州大学	原始取得
2	聚团型猫砂的生产方法	200510040074.9	2005.5.19	20年	发明	博图凹土	继受取得
3	凹凸棒沼气脱硫干燥剂的制备方法	200710023811.3	2007.6.28	20年	发明	博图凹土	继受取得
4	天然干燥剂的生产工艺	200310106143.2	2003.10.28	20年	发明	博图凹土	继受取得
5	凹凸棒活性炭陶粒过滤板	201110352345.X	2011.11.10	20年	发明	博图凹土	继受取得
6	酸化后的凹凸棒石粘土	201410237847.1	2014.6.1	20年	发明	博图凹土	继受取得
7	一种带有纳米矿晶负离子球的口罩	201720744931.1	2017.6.26	10年	实用新型	博图凹土	继受取得

根据我国《专利法》规定：“发明专利权的期限为二十年，实用新型专利权和外观设计专利权的期限为十年，均自申请日起计算。”上述专利权均在法律规定的有效保护期限内。

“水基凹凸棒导电涂料的生产方法”是公司与常州大学共同开发、拥有，权属明晰，不存在纠纷。

同时，公司为了加强技术水平、掌握相关技术，通过继受取得的发明专利及实用新型专利共 6 项。“聚团型猫砂的生产方法”、“天然干燥剂的生产工艺”由许盛英处受让，“凹凸棒沼气脱硫干燥剂的制备方法”由袁长兵处受让，“凹凸棒活性炭陶粒过滤板”、“酸化后的凹凸棒石粘土”由许庆华处受让，“一种带有纳米矿晶负离子球的口罩”为 2018 年 5 月由钟毅凯处受让，均签署转让协议并完成变更登记。上述六项继受取得专利受让不存在权属瑕疵或潜在纠纷，不存在关联交易和潜在利益输送，也不存在股东、员工将职务发明有偿卖给公司的情形。

## 2、商标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拥有 4 项商标权，具体情况如下图所示：

序号	注册证号	商标图形/式样	类别	所有人	专用权期限	核定服务项目
1	第 7962424 号		1 - 化学原料	博图凹土	2004 年 10 月 7 日至 2024 年 10 月 6 日（已续展）	防霉化学制剂；防水锈剂；工业脱水制剂；工业用化学品；工业用脱色剂；气体净化剂；水净化化学品；钻探泥浆
2	第 7962453 号		1 - 化学原料	博图凹土	2011 年 1 月 28 日至 2021 年 1 月 27 日	工业脱水制剂；工业用脱色剂；工业用粘合剂；工业用化学品；钻探泥浆；水净化化学品；气体净化剂；土壤调节剂；防水锈剂；防霉化学制剂
3	第 3438497 号		1 - 化学原料	博图凹土	2013 年 3 月 28 日至 2023 年 3 月 27 日	干燥剂；吸附剂；工业用化学品；工业脱水制剂
4	第 25368755 号		1-化学原料	博图凹土	2018 年 7 月 14 日至 2028 年 7 月 13 日	气体净化剂；水净化用化学品；防水垢剂；工业用化学品；工业脱水制剂；工业用脱色剂；工业用粘合剂；钻探泥浆；土壤调节剂；防霉化学制剂

《商标法》规定：“注册商标的有效期为 10 年，自核准注册之日起计算。注册商标有效期限届满，需要继续使用的，应当在期满前六个月内申请续展注册，在此

期间未能提出申请的，可以给予六个月的宽展期。宽展期满仍未提出申请的，注销其注册商标。每次续展注册的有效期为十年。续展注册经核准后，予以公告。”目前上述 4 项注册商标在法律规定的有效保护期限内，且权利范围皆为全部权利，系原始取得，处于正常实际使用状态。

### 3、域名

截止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已经注册并获得 2 个域名。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域名	权利人	网站备案/许可证号	有效期
1	botu1688.com	博图凹土	苏 ICP 备 16006487 号	2018.11.8
2	botucn.com	博图凹土	苏 ICP 备 16006487 号	2021.8.18

### 4、土地使用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拥有一项土地使用权，其具体情况如下：

土地证号	使用权人	使用权类型	用途	面积 (m <sup>2</sup> )	座落	终止日期	是否设有担保物权
苏 (2016) 盱眙县不动产权第 0007933 号	博图凹土	出让	工业用地	35720	江苏盱眙经济开发区泗水路 13-2 号	2056.12.12	是

注：房屋担保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四章公司财务”之“四、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重大变化及说明”之“(五)主要负债情况”之“1、短期借款”。

## (三) 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情况

### 1、业务许可或资质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取得的业务许可情况如下：

序号	证书名称	证书/登记编号	发证日期	有效期	发证机关
1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01844729	2016.1.4	——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机关 (江苏淮安)
2	海关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书	3208960399	2016.1.5	长期	淮安海关

除上述业务许可外，公司还获得以下业务资质：

序号	证书名称	证书 / 产品编号	发证日期	有效期	发证机关
----	------	-----------	------	-----	------

1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GR201532002371	2015. 10. 10	3 年	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江苏省地方税务局
2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GB/T 19001-2008/ISO 9001: 2008	00217Q10606ROS	2017. 7. 26	2018. 9. 15	方圆标志认证集团有限公司
3	上海市建筑玻璃用材料登记证	Sggg-DJ-018	2018. 5. 19	2019. 5. 19	上海市玻璃玻璃纤维玻璃钢行业协会

注：公司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将于 2018 年 10 月到期，目前公司已将复审材料报至省科技厅审核。

## 2、荣誉

公司历年来所获得的部分荣誉，列示如下：

年度	荣誉	颁发机构
2009	江苏省三满意示范单位	中国质量诚信协会
2011	十大创新企业	江苏盱眙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2012	中国干燥剂行业十大竞争力品牌	中国行业领先品牌企业推介活动组委会
2012	引领凹土产业创新发展杰出标杆企业	中国行业领先品牌企业推介活动组委会
2017	十佳科技创新企业	盱眙县人民政府

### （四）特许经营权

公司业务不涉及特许经营权。

### （五）公司日常生产中环境保护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属于“C30 非金属矿物制品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与代码（GB/T4754-2017），公司所在行业属于“C3099 其他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C30 非金属矿物制品业”中的“C3099 其他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1101410 新型功能材料”。

根据环境保护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中国人民银行、中国银行业监督管

理委员会《企业环境信用评价办法（试行）》（环发[2013]150号）第三条第二款第（三）项“重污染行业包括：火电、钢铁、水泥、电解铝、煤炭、冶金、化工、石化、建材、造纸、酿造、制药、发酵、纺织、制革和采矿业16类行业，以及国家确定的其他污染严重的行业”的规定，并参照环境保护部办公厅《上市公司环保核查行业分类管理名录》（环办函〔2008〕373号）文件，公司所处行业不属于重污染行业。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凹凸棒（粘）土为主原料的吸附剂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目前已取得盱环验【2018】022号“关于盱眙博图凹土股份有限公司年产3万吨干燥剂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函”，经现场验收，项目固体废物、噪声污染防治设施合格。

公司于2018年7月24日取得盱眙县环境保护局守法情况证明：“公司从2016年1月1日至今以来在环境保护方面遵守国家和地方法规的规定，废水、废气、噪声达标排放、工业固废处置符合环保规定要求，无重大污染事故发生，没有违法和受环境行政处罚的情况。”

由于目前公司“年产3万吨干燥剂项目”排污许可证还未列入核发范围，公司尚未取得排污许可证，江苏省盱眙县环境保护局于2018年8月16日出具证明：“根据《排污许可证管理暂行规定》、《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证分类管理名录（2017年版）》的相关规定，盱眙博图凹土高新技术开发有限公司（现盱眙博图凹土股份有限公司）年产3万吨干燥剂项目排污许可证还未列入核发范围，目前可暂缓办理，在此期间也不需要网上申报。”

## （六）安全生产

### 1、安全生产许可证

根据《安全生产法》（主席令第13号）及《安全生产许可条例》（国务院令第397号）规定，“国家对矿山企业、建筑施工企业和危险品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破器材生产企业实行安全生产许可制度”。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建设项目，不涉及办理建设项目安全设施验收相关手续。公司的主营业务为凹凸棒（粘）土为主原料的吸附剂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不属于《安全生产法》中规定需要办理安全生产相关许可手续的情形。

## 2、公司日常安全生产

在安全生产、安全施工防护、风险防控方面，公司已制定了《安全生产制度》、《安全生产责任考核制度》、等制度。

根据盱眙县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开发区分局出具的证明：“博图凹土自2016年1月1日至今，能够严格遵守国家和地方相关安全生产监督方面的法律、法规，未发生过重大安全事故，没有因违反安全生产管理法律、法规而受到处罚的记录。”

博图凹土认真履行安全生产建设的有关规定，完善各项安全生产设施、建立健全各种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安全生产操作规程，至今未发现博图凹土存在安全生产隐患，且博图凹土至今未曾发生安全事故，不存在因违反有关安全生产和安全监督方面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也无任何有关安全生产方面的争议。

## 3、消防

由于公司历史原因，公司并未取得房产消防主管部门的验收意见。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相关规定，公司房产可能面临停止使用或者暂停对外经营活动的风险。目前公司已经增加房产的消防设施，取得了盱眙县公安消防大队对公司出具了消防现场检查合格记录的证明。

公司已制定并严格实施《消防安全管理制度》，其中明确了：在办公室、车间等工作现场建立和执行防火管理制度，设置符合消防要求的消防设施，并保持完好的备用状态；定期检查检测消防设施、器材；现场要有明显的防火警示标志，经常对职工进行防火教育，定期组织防火检查，建立防火工作档案；新职工入厂，须进行消防安全基本知识、灭火器及消防栓的操作使用等消防安全的岗前培训；公司每年对员工至少进行一次消防安全培训教育，并将培训情况记录存档等相关消防安全管理措施。

2018年7月21日，公司实际控制人傅家绪签署了《承诺函》，承诺：“若公司后期因未办理消防验收、消防手续等事项而可能被主管部门要求缴纳滞纳金、罚款或承担其他任何责任，本人均全部承担，保证公司不会因此受到任何损失”。

2018年8月10日，盱眙县公安消防大队对公司出具了消防现场检查合格记录的证明。

### （七）重要固定资产情况

## 1、固定资产情况

公司生产经营使用的主要固定资产有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电子设备、运输设备等，均为公司所拥有并已取得相关权属证明的资产，各类固定资产维护和运行状况良好。截至 2018 年 4 月 30 日，公司主要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类别	原值（元）	净值（元）	成新率（%）
房屋及建筑物	3,707,638.46	2,392,097.61	64.52
机械设备	3,434,443.15	857,431.46	24.97
运输设备	126,008.79	10,301.28	8.18
电子及其他设备	585,379.59	48,453.12	8.28
计量器具	94,078.19	4,703.91	5.00
合计	7,947,548.18	3,312,987.38	41.69

注：成新率=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固定资产原值，下同。

### （1）主要机器设备情况：

项目	数量	取得日期	取得方式	原值（元）	净值（元）	成新率（%）
煤转窑	1	2011.11.30	外购	570,348.81	222,673.79	39.04
自动供粉系统	1	2014.6.30	外购	129,102.56	35,073.04	27.17
糖衣机	1	2003.2.8	外购	128,400.00	6,420.00	5.00
旋转烘干窑系统	1	2009.5.30	外购	748,611.09	142,722.11	19.06
供电设备	1	2008.10.28	外购	171,359.84	22,375.68	13.06
装载机	1	2008.10.22	外购	126,933.44	16,575.38	13.06

### （2）主要运输工具情况：

项目	数量	取得日期	取得方式	原值（元）	净值（元）	成新率（%）
别克轿车	1	2011.10.27	外购	93,900.00	4,695.00	5.00

## 2、房屋所有权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持有的房屋情况如下：

序号	房地产权证号	权利人	地址	面积（m <sup>2</sup> ）	规划用途
1	苏（2016）盱眙县不动产权第 0007933 号	博图凹土	江苏盱眙经济开发区泗水路 13-2 号	7947.87	非居住

上述房屋已经取得了《房屋所有权证》，且其在建设时已经全部办理了包括建设工程规划许可、建设工程施工许可、建设工程竣工备案、建设用地规划许可。截

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上述房屋不存在其他权利瑕疵，但存在担保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四章公司财务”之“四、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重大变化及说明”之“（五）主要负债情况”之“1、短期借款”。

综上所述，公司对上述地上房屋享有部分的不动产产权。

### 3、房屋租赁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以下房屋租赁情形：

序号	出租方	房屋坐落	租赁面积	租赁期间	租赁金额	租赁用途	合同履行情况
1	施媛	南京市鼓楼区中央路323号717室	44.23	2017年5月15日至2018年5月14日	3000元/月	南京办事处	正在履行
2	淮安布利杰针织有限公司	江苏省盱眙经济开发区龙山路18号-5	350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20000元/年	仓库	正在履行

### 4、车辆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拥有车辆情况如下：

序号	车辆号码	车辆类型	品牌型号	取得日期
1	苏HW4890	小型轿车	别克牌SGM7165MTB	2011年10月27日

## （八）员工情况

### 1、公司员工情况

截至2018年7月31日，博图凹土共有员工64人，结构图分别列示如下：

#### （1）按工作岗位划分

岗位	人数	占比
管理及行政人员	10	16%
生产人员	37	58%
销售人员	6	9%
技术人员	8	12%
财务人员	3	5%
合计	64	100%

#### （2）按教育程度结构划分

年龄	人数	占比
硕士及本科	6	9%
专科	14	22%

高中及以下	44	69%
合计	64	100%

## (3) 按年龄结构划分

学历	人数	占比
20-30岁	3	5%
30-40岁	8	12%
40-50岁	30	47%
50-60岁	21	33%
60岁以上	2	3%
合计	64	100%

## 2、公司核心技术人员

## (1)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简介

傅家绪，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章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之“(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前十名股东及持有5%以上股份股东情况”之“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有关内容。

傅琴，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章基本情况”之“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 董事基本情况”之“4、傅琴”的个人简历有关内容。

周灿伟，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章基本情况”之“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二) 监事基本情况”之“2、周灿伟”的个人简历有关内容。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动。

## (2) 核心技术人员持股情况

上述核心技术人员目前持有公司股份情况如下：本公司核心技术人员中，傅家绪持有本公司50%的股权，傅琴、周灿伟未持有公司股权。

## (九) 人员、资产、业务的匹配性

从公司员工的教育背景及职业经历等方面来看，主要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大多为本科及以上学历，素质较高，同时在本行业内具有较长时间的从业经历，具备丰富的行业经验。

公司的主要资产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能够满足公司业务的正常开展，同时也与公司的员工情况相匹配。公司主要资产与业务、人员的匹配性较高。

#### 四、公司业务具体情况

##### (一) 公司业务收入构成及各期主要产品或服务的规模、销售收入

公司业务收入构成如下：

项目	2018年1月-4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主营业务	5,324,702.90	100.00	16,240,761.79	99.92	12,480,067.36	99.98
其他业务	-	-	12,433.16	0.08	2,916.00	0.02
合计	5,324,702.90	100.00	16,253,194.95	100.00	12,482,983.36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主要为凹凸棒土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2016年度、2017年度、2018年1-4月，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12,480,067.36元、16,240,761.79元和5,324,702.90元，占总营业收入比为99.98%、99.92%和100.00%。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明确，未发生重大变更。

##### (二) 产品或服务的主要消费群体、前五名客户情况

###### 1、产品或服务的主要消费群体

公司主要客户为使用干燥剂、净化剂产品的企业客户，或者经营这些产品的贸易性企业。产品当前主要应用领域广泛、客户众多，包括中空玻璃、化工行业、食品服装、电子机械、集装箱物流等行业。

###### 2、公司前五名客户情况

###### (1) 公司2018年1-4月前五名客户情况

2018年1-4月，公司前五大客户的营业收入合计为1,021,109.96元，占当期营业收入总额的比重为19.18%，前五大客户收入明细如下：

序号	客户	金额(元)	占比(%)	内容
1	CMK GLOBIZ CO., LTD	394,513.38	7.41	销售货物
2	上海五湖春贸易有限公司	194,613.68	3.65	销售货物
3	江苏兴达智能制造有限公司	163,333.33	3.07	销售货物
4	明信中空玻璃材料有限公司	142,153.85	2.67	销售货物
5	贵州省凤鸣祥铝业有限公司	126,495.72	2.38	销售货物
	合计	1,021,109.96	19.18	-

###### (2) 公司2017年度前五名客户情况

2017年，公司前五大客户的营业收入合计为3,267,332.93元，占当期营业收入总额的比重为20.10%，前五大客户收入明细如下：

序号	客户	金额(元)	占比(%)	内容
1	CMK GLOBIZ CO., LTD	1,389,806.01	8.55	销售货物
2	上海五湖春贸易有限公司	752,701.28	4.63	销售货物
3	河北晶玻玻璃制品有限公司	400,013.68	2.46	销售货物
4	明信中空玻璃材料有限公司	367,974.36	2.26	销售货物
5	北京华丽驻福建办事处	356,837.61	2.20	销售货物
	合计	3,267,332.93	20.10	-

(3) 公司2016年度前五名客户情况

2016年，公司前五大客户的营业收入合计为2,378,244.39元，占当期营业收入总额的比重为19.05%，前五大客户收入明细如下：

序号	客户	金额(元)	占比(%)	内容
1	CMK GLOBIZ CO., LTD	825,402.33	6.61	销售货物
2	明信中空玻璃材料有限公司	480,354.70	3.85	销售货物
3	北京华丽驻福建办事处	398,717.95	3.19	销售货物
4	济南昌兴硅胶干燥剂有限公司	344,252.14	2.76	销售货物
5	MAHSAN PROFILCO.	329,517.27	2.64	销售货物
	合计	2,378,244.39	19.05	-

2018年1-4月、2017年度、2016年度，前五大客户合计销售收入占公司总销售收入的比重分别19.18%、20.10%、19.05%，占比均小于30%，公司对前五大客户不存在重大依赖。

3、公司主要海外客户基本情况

主要客户 (英文名称)	中文名称	基本情况	合作模式	客户获取方式	交易背景	定价政策	销售方式
LAKSHMI Float, Glass LTD	印度拉克希米浮法玻璃有限公司	玻璃制品公司	日常订单式组织生产	网络推广	中空玻璃干燥剂	成本加成法	直销
Howorth International Limited	香港浩华国际有限公司	商贸公司	日常订单式组织生产	网络推广	中空玻璃干燥剂	成本加成法	直销
PIMA	孟加拉皮玛有	商贸公司	日常订单式组	网络推广	中空玻璃	成本加	直销

BANGLADESH	限公司		织生产	广	干燥剂	成法	
Fujisei Plastik Seitek JI	印尼富吉士有限公司	商贸公司	日常订单式组 织生产	网络推 广	中空玻璃 干燥剂	成本加 成法	直销
Desiccants India	印度干燥剂有限公司	商贸公司	日常订单式组 织生产	网络推 广	包装用干 燥剂	成本加 成法	直销
CMK GLOBIZ CO., LTD	韩国 CMK 有限公司	商贸公司	日常订单式组 织生产	网络推 广, 上 门拜访	电子包装 用干燥剂	成本加 成法	直销
HARI OM TEMPANES	印度哈瑞有限公司	商贸公司	日常订单式组 织生产	网络推 广	中空玻璃 干燥剂	成本加 成法	直销
MAHSAN PROFIL CO.	伊朗桑玛有限公司	商贸公司	日常订单式组 织生产	网络推 广	中空玻璃 干燥剂	成本加 成法	直销

### (三) 主要产品的原材料、服务、能源及其供应情况以及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 1、主要产品的原材料、服务及其供应情况

公司使用的主要原材料及服务为凹凸棒原矿、凹凸棒粉、包材（纸桶、编织袋、密封袋等）、辅料（氯化钙等）、物流服务。所需原材料根据采购管理制度直接向供应商采购。其中主要原材料凹土对品质要求较高，且原矿开采供应受政府控制，因此对原料供应的依赖程度较大。提供辅料、包装物、物流服务的企业则数量多、相互替代性高，价格稳定，对这部分供应的依赖程度较低，对公司经营不存在重大影响。

#### 2、公司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供应商情况如下：

##### (1) 公司 2018 年 1-4 月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2018 年 1-4 月，公司前五大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为 1,380,316.96 元，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重为 47.89%，前五大供应商采购明细如下：

序号	供应商	金额（元）	占比（%）	内容
1	明光市丽华矿业有限公司	459,798.79	15.95	原材料

2	盱眙县洪顺物流有限公司	280,873.53	9.75	物流服务
3	盱眙龙林商贸有限公司	245,319.85	8.51	原材料
4	盱眙荣浩天然气发展有限公司	218,803.42	7.59	原材料
5	盱眙县中材凹凸棒石粘土有限公司	175,521.37	6.09	原材料
	合计	1,380,316.96	47.89	-

#### (2) 公司 2017 年度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2017 年，公司对前五大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为 3,813,830.09 元，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重为 51.20%，前五大供应商采购明细如下表：

序号	供应商	金额（元）	占比（%）	内容
1	明光市丽华矿业有限公司	1,209,998.39	16.24	原材料
2	盱眙龙林商贸有限公司	1,067,734.69	14.33	原材料
3	盱眙县洪顺物流有限公司	790,726.42	10.61	物流服务
4	金湖县荣华塑料编织制袋厂	417,588.77	5.61	原材料
5	江苏都梁凹土产业控股有限公司	327,781.81	4.40	原材料
	合计	3,813,830.09	51.20	-

#### (3) 公司 2016 年度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2016 年，公司对前五大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为 2,505,203.30 元，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重为 44.73%，前五大供应商采购明细如下表：

序号	供应商	金额（元）	占比（%）	内容
1	盱眙县洪顺物流有限公司	702,226.85	12.54	物流服务
2	明光市丽华矿业有限公司	680,478.97	12.15	原材料
3	盱眙龙林商贸有限公司	508,418.95	9.08	原材料
4	盱眙县鸿源吸附材料有限公司	330,693.75	5.91	原材料
5	金湖县博朗泽工贸有限公司	283,384.79	5.06	原材料
	合计	2,505,203.30	44.73	-

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 1-4 月，公司前五大供应商占采购总成本的比重分别为 44.73%、51.20%、47.89%。2017 年度前五大供应商占比较 2016 年度有所上升，是由于公司主要原材料为凹土，而因政府管制，市面上供应充足、品位高的凹土矿业公司数量有限，因此公司对原材料供应商存在一定程度的依赖。但公司与上游供应商之间长期合作，已经建立了稳定、良好的合作伙伴关系，同时公司也有意识地进行供应商管理，对单一供应商占比均控制在 20%以下，不构成重大依赖。

#### (四) 公司重大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按合同重要性及金额大小对履行完毕及仍在履行合同划定披露标准如下：

合同类型	标准
------	----

已履行的销售合同	报告期内合同金额前五大的销售合同
已履行的采购合同	报告期内合同金额前五大的采购合同
借款合同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正在履行的重大借款合同
重大合作框架协议	报告期后已签署的重要合作意向合同

## 1、销售合同

(1) 2018年1-4月已履行完毕的前五大销售合同:

序号	日期	合同对象	合同内容	报告期内发生含税金额(元)
1	2018.3.30	CMK GLOBIZ CO., LTD	干燥剂 BT-K-L02	USD 53,745.00
2	2018.1.16	CMK GLOBIZ CO., LTD	干燥剂 BT-K-L02	USD 11,711.75
3	2018.4.6	CMK GLOBIZ CO., LTD	干燥剂 BT-K-L02	USD 10,749.00
4	2018.3.3	贵州省凤鸣祥铝业有限公司	中空玻璃用干燥剂 BT-KH	RMB 66,800.00
5	2018.4.27	深圳市丽英达防潮保险技术有限公司	干燥剂 BT-K-B	RMB 36,800.00

(2) 2017年已履行完毕的前五大销售合同:

序号	日期	合同对象	合同内容	报告期内发生含税金额(元)
1	2017.3.9	CMK GLOBIZ CO., LTD	干燥剂 BT-K-L02	USD 53,745.00
2	2017.10.9	深圳市丽英达防潮保险技术有限公司	干燥剂 BT-K-L02、干燥剂 BT-K-B	RMB 96,800.00
3	2017.5.10	河南亿万中元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干燥剂 BT-I9-6	RMB 83,700.00
4	2017.9.11	CMK GLOBIZ CO., LTD	干燥剂 BT-K-L02	USD 11,811.75
5	2017.8.21	CMK GLOBIZ CO., LTD	干燥剂 BT-K-L02	USD 11,811.75

(3) 2016年已履行完毕的前五大销售合同:

序号	日期	合同对象	合同内容	报告期内发生含税金额(元)
1	2016.10.31	CMK GLOBIZ CO., LTD	干燥剂 BT-K-L02	USD 53,745.00
2	2016.10.13	CMK GLOBIZ CO., LTD	干燥剂 BT-K-L02	USD 10,749.00
3	2016.9.28	CMK GLOBIZ CO., LTD	干燥剂 BT-K-L02	USD 10,749.00
4	2016.3.9	杭州亚林玻璃有限公司	中空玻璃用干燥剂 BT-KH	RMB 58,000.00
5	2016.5.30	武汉生态之家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空气净化剂 BT-NB	RMB 57,500.00

注:公司产品为耗材,占客户采购比例较低,故客户采购多呈现订单多、单笔订单金额小的特点,尤其是与公司长期合作的大客户。除外贸订单因发货成本较高,单次批量较大外,其

他大客户多与公司签订框架合同，分多次零星下单。另外，公司客户众多，客户销售占比较均衡，因此报告期内单笔订单金额较高的合同对象并非均是前五大客户。

## 2、采购合同

(1) 2018年1-4月已履行完毕的前五大采购合同：

序号	日期	合同对象	合同内容	报告期内发生含税金额(元)
1	2018.1.15-2018.12.31	明光市丽华矿业有限公司	凹凸棒粉	RMB 537,964.59
2	2018.1.1-2018.12.31	盱眙县洪顺物流有限公司	物流服务	RMB 328,622.03
3	2018.1.20-2018.12.31	盱眙龙林商贸有限公司	烟煤	RMB 287,024.22
4	2018.3.1-2018.12.31	盱眙县中材凹凸棒石黏土有限公司	凹凸棒石黏土矿	RMB 205,360.00
5	2018.4.18	秦皇岛骊骅淀粉股份有限公司	蜡质玉米淀粉	RMB 61,500.00

(2) 2017年已履行完毕的前五大采购合同：

序号	日期	合同对象	合同内容	报告期内发生含税金额(元)
1	2017.1.12-2017.12.31	明光市丽华矿业有限公司	凹凸棒粉	RMB 1,415,698.12
2	2017.1.18-2017.12.31	盱眙龙林商贸有限公司	烟煤	RMB 1,249,249.59
3	2017.1.1-2017.12.31	盱眙县洪顺物流有限公司	物流服务	RMB 925,149.91
4	2017.4.21-2018.4.21	金湖县荣华塑料编织制袋厂	编织袋	RMB 488,578.86
5	2017.1.20-2017.12.31	江苏都梁凹土产业控股有限公司	凹凸棒石黏土矿	RMB 383,504.72

(3) 2016年已履行完毕的前五大采购合同：

序号	日期	合同对象	合同内容	报告期内发生含税金额(元)
1	2016.1.1-2016.12.31	盱眙县洪顺物流有限公司	物流服务	RMB 821,605.41
2	2016.1.10-2016.12.31	明光市丽华矿业有限公司	凹凸棒粉	RMB 796,160.39
3	2016.1.7-2017.1.7	金湖县博朗泽工贸有限公司	纸板桶	RMB 331,560.20
4	2016.8.10	无棣中海新铝材科技有	3A 沸石	RMB 72,000

		限公司		
5	2016. 3. 1	淮安鹏力工贸有限公司	泡花碱	RMB 64, 000

### 3、借款合同

序号	合同期限	合同内容	合同对象	合同金额 (元)	履行 状态
1	2017. 12. 5-2018. 11. 30	网贷通循环借款合同	中国工商银行盱眙支行	4, 800, 000. 00	正在履行

续

序号	合同期限	合同内容	合同对象	合同金额 (元)	抵押物	履行 状态
1	2016. 12. 2-2021. 12. 2	最高额抵押合同	中国工商银行盱眙支行	4, 800, 000. 00	苏(2016)盱眙县不动产权第0007933号	正在履行

注：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盱眙支行办理的网贷通循环借款合同，最高额度为人民币 480 万元。博图凹土对该借款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进行了抵押担保，担保金额为 480 万元，抵押物为苏(2016)盱眙县不动产权第 0007933 号。

### 4、重大合作框架协议

序号	日期	合同对象	合同内容	计划采购额
1	2018. 3. 1-2018. 12. 31	中材凹凸棒石黏土有限公司	采购意向：凹凸棒黏土矿	/
2	2018. 1. 1-2018. 12. 31	江苏都梁凹土产业控股有限公司	采购意向：凹凸棒黏土矿	2000T
3	2018. 1. 1-2018. 12. 31	盱眙县洪顺物流有限公司	采购意向：物流服务	/
4	2018. 1. 15-2018. 12. 31	明光市丽华矿业有限公司	采购意向：凹凸棒粉	/
5	2018. 1. 20-2018. 12. 31	盱眙龙林商贸有限公司	采购意向：烟煤	/

### 五、公司商业模式

公司主营业务是以凹凸棒(粘)土为主原料的吸附剂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凹凸棒土是一种具有优异吸附性能的天然纳米材料，经过晾晒、混合、制粉、造粒、烘干、分级等多道工艺，精制成干燥剂、净化剂。其吸附速度快、吸附能力强，且无毒无味、绿色环保，可广泛应用于建筑材料、精密仪器、航空航天、电子产品、军工产品及传统民用产品等领域。

公司致力于成为国内顶尖的凹凸棒土研究中心、专业的制造厂商，深耕细作，将产品研发、应用于多个领域的多个场景。

公司拥有 6 项发明专利、1 项实用新型专利、4 项商标权、2 项域名、1 项土地使用权。

公司已按照相关规定获得环评批复、环评验收，完备了安全生产的相关手续，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安全生产管理体系，配置了与现有业务规模相适应的安全生产控制设施，能够保证公司的安全生产运营。

同时，公司于 2015 年被认定江苏省高新技术企业，多项产品曾获得高新技术产品认定，并荣获“江苏省三满意示范单位”、“江苏省十佳科技创新企业”、“中国干燥剂行业十大竞争力品牌”、“引领凹土产业创新发展杰出标杆企业”等多项荣誉。

公司主要客户为使用干燥剂、净化剂产品的企业客户，或者经营这些产品的贸易性企业。产品当前主要应用领域广泛、客户众多，包括中空玻璃、化工行业、食品服装、电子机械、集装箱物流等行业。

公司收入来源为销售凹凸棒土系列产品，核心产品为中空玻璃干燥剂、包装用干燥剂与空气净化剂。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 1-4 月，前五大客户合计销售收入占公司总销售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19.05%、20.10%、19.18%，占比均小于 30%，公司对前五大客户不存在重大依赖。

公司使用的主要原材料为凹凸棒原矿、凹凸棒粉、包材（纸桶、编织袋、密封袋等）、辅料（氯化钙等）等。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 1 月-4 月，公司前五大供应商占采购总成本的比重分别为 44.73%、51.20%、47.89%。其中主要原材料凹土对品质要求较高，且原矿开采供应受政府控制，因此对原材料供应商存在一定程度的依赖。但公司与上游供应商之间长期合作，已经建立了稳定、良好的合作伙伴关系，同时公司也有意识地进行供应商管理，对单一供应商占比均控制在 20%以下，不构成重大依赖。

公司凭借领先的研发技术、合理的销售模式、完整的生产制备工艺及生产线，借力于政策支持与下游行业升级创新带来的广阔市场需求，预计将会有良好发展。

### （一）研发模式

公司研发模式主要为自主研发和合作研发。公司设有专门的研发部门，负责自主研发。研发需求计划来自于客户反馈、市场产品的升级换代及公司前瞻性需求。

研发中心责在评估各种需求的基础上有针对性的研发项目初筛,进行研究计划编制;董事会负责对项目进行评审,涉及技术领先性、可应用性、经费投入等指标;批准后,研发中心负责具体实施研究计划,包括设计研究路线、联系合作单位、定期研究汇报等;财务部负责划拨研究经费,申请专利和实际应用环节由研发中心和相关部门落实。

同时,公司也充分开发产学研资源,积极与科研院校合作,包括江苏省凹土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南京大学、淮阴工学院、常州大学等知名大学。其中与江苏省凹土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南京大学、淮阴工学院合作的江苏省科技项目“凹凸棒石粘土矿石提纯和扩孔改性研究”、“凹凸棒土的提纯、超细化加工技术研究与开发研究”等,均获得行业认证和好评。

## (二) 销售模式

公司销售模式包括直营销销售和中间商销售两种销售模式。直营销销售是指公司将产品直接销售给中空玻璃、机械电子、食品、服装等行业的企业客户,除了传统的线下直销外,公司还通过电子商务平台进行线上销售;中间商销售是指公司将产品销售给中间商,中间商将其分包成小包装后销售给国内外客户。

公司以销售部为核心,在研发中心的支持下,组成精干团队,积极挖掘市场,通过前期市场调研(如借助行业专家了解应用市场和潜在客户)、参加知名行业展会、拜访行业协会的方式,通过向客户说明产品和技术特点、邀请参观、对比试验等方式逐步建立信任和密切协作的客户关系,在客户合作意向较强时,邀约客户参观公司,使客户更深入地了解公司的产品优势、价格、质量、产量情况,展现公司的技术研发成果、各项专利技术等情况。目前公司产品已得到国内外一百多家客户的认可与好评,远销至韩国、土耳其、马来西亚等国家。

近几年,公司也开拓了线上销售渠道,筹建了专业的电子商务团队,通过在阿里巴巴国内外平台等途径多元化宣传公司产品、打造公司品牌。线上销售模式根据阿里巴巴电子商务平台规定,客户选择商品并付款后由公司发货,客户收货后进行验收,验收无误后完成交易。线上销售提升了销售渠道的多样性,成为线下销售模式的补充与品牌宣传的平台,也帮助公司更好地接近客户、扎根市场。

公司的销售模式既能够从高端展望市场发展趋势,把握科技方向,又能够深入一线用户,深刻体验产品应用的工艺特点和客户实际需求,从面对面的交流中获得

最新、最直接、最详实的一手市场信息，通过服务和技术支持建立起直接的销售合作关系，为牢固客户关系，密切客户群体，开拓更多的市场建立和稳固了积极的基础。

公司采取灵活的定价策略，通常情况下，可以将原材料成本快速反映至产品价格。销售定价的主要依据是产品成本加成，同时参考市场行情，并与客户的需求量、是否长期客户等因素相关。公司已经与主要客户建立长期的合作关系，例如签订框架协议，提前约定销售数量，产品价格则依据市场行情变化灵活定价，尽量保持与原材料价格变动同样的趋势。

### （三）采购模式

公司供应商包括凹凸棒土矿采企业、辅料商和物流公司。采购是公司产品质量和成本控制的关键环节，鉴于此，公司建立了完善的采购管理制度，有意识地进行供应商管理，采取主动发掘和供应商自荐的方式拟定供应商备选清单，根据供应商的信用情况、生产规模、技术水平及价格等因素进行综合考虑，最终选定符合要求的优质供应商，并已与之建立了稳定、良好的长期合作伙伴关系。另外，每次采购都会对原材料进行科学、严格的抽验，保证质量合格后正式入库。

公司技术质检部主管原矿的采购的实施和管理，辅料及物流服务由行政部统一管理。生产部门根据营销部门接到的生产订单来制定生产计划，技术质检部根据生产计划 and 市场行情来确定采购要求，并编制采购文件。采购文件在总经理批准后方可实施。

公司严格按照《采购管理制度》，通过对原材料的质量、价格、供货期限等进行比较的方式，在供应商名录中选择合适的供应商，并签订采购合同。采购合同需要对采购产品、质量要求进行规定。

技术质检部编制检验标准和检验方法，对材料进行检验、试验和判断。技术质检部每次收矿须进行现场察看，以了解原矿品性、品位、层厚、杂质等情况。原、辅材料到货后均须按批次进行抽样检验，检验中任一指标不达标即认定不合格，对首次检验结果不理想的情况进行复检，复检仍不合格须立即报告主管领导，并通知生产部做好标识以免误用，同时等待处理结果。

仓库对检验合格的原、辅材料按规定进行验收入库，财务部门进行对账并付款。材料的存储要求按相关规定或供应商提供的存储条件，待检、合格、不合格材料在

存放时须标示明确，标示不明确的材料一律判为不合格，待明确其品质状态后再重新标示和存放。

#### （四）盈利模式

公司通过向客户销售高性价比、高性能的凹凸棒土制品，提供及时周全的解决方案，帮助客户不断提升产品价值，在服务客户的过程中获得盈利保障。通过不断地持续改善、降低成本、提升品质，从而为盈利能力提供支撑力，以更好地提升客户满意度，从而获得更强的客户粘连度与更丰富的盈利来源。

### 六、公司所处行业情况与基本风险特征

#### （一）所处行业概况

##### 1、行业分类

公司主营业务是凹凸棒土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凹凸棒土是一种具有优异吸附性能的天然纳米材料，经过晾晒、混合、制粉、造粒、烘干、分级等多道工艺，精制成干燥剂、净化剂。其吸附速度快、吸附能力强，且无毒无味、绿色环保，可广泛应用于建筑材料、精密仪器、航空航天、电子产品、军工产品及传统民用产品等领域。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属于“C30非金属矿物制品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与代码(GB/T4754-2017)，公司所在行业属于“C3099其他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C30非金属矿物制品业”中的“C3099其他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1101410新型功能材料”。

##### 2、行业监管体制和监管政策

###### （1）行业监管体制

本行业的政府主管部门是国家发改委、科技部、工业和信息化部、盱眙凹土科技产业园管委会及凹土产业战略发展委员会。国家发改委对行业发展提供政策性指导，如负责研究拟订自动化集成化装备的行业发展规划，组织制订行业规章、规范和技术标准等。科技部、工业和信息化部负责制订行业发展细则和行业重要领域发展纲要。盱眙凹土科技产业园管委会主要负责制定产业政策、行业规章、行业规范

和技术标准，提出产业发展导向、布局和指导性意见、项目审批等。盱眙县凹土产业发展战略委员会对全县凹土矿产资源实行统一管理、统一供矿，对企业市场经营行为进行规范。

行业自律组织为江苏省盱眙凹凸棒石粘土行业协会、中国建筑玻璃与工业玻璃协会，主要职能制定并监督执行行规行约、规范行业行为、协调同行价格争议、维护公平竞争。为政府制定行业发展规划、产业政策、有关法律法规提出意见和建议。协助政府主管部门制定、修订本行业国家标准，负责本行业标准的制定、修订和实施监督。开展行业统计调查工作，采集、整理、加工、分析并发布行业信息。组织行业的国际经济技术交流与合作等。

## (2) 行业法律法规

公司所在行业适用的主要法律法规如下：

序号	政策法规名称	发布时间	发布主体	主要内容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	2000.4	全国人大	向大气排放污染物的单位，必须按照国务院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的规定向所在地的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申报拥有的污染物排放设施、处理设施和在正常作业条件下排放污染物的种类、数量、浓度，并提供防治大气污染方面的有关技术资料。
2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	2002.1	全国人大	根据项目对环境的影响程度，对建设项目的环评实行分类管理。
3	《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	2004.12	国务院	对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实行安全许可证管理办法。
4	《江苏省安全生产条例》	2005.3	江苏省人大	规定了本省行政区域内企事业单位在安全生产方面应履行的法律责任。
5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	2008.1	全国人大	规定了企事业单位应当履行的消防安全职责。
6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	2008.6	全国人大	全面推行排污许可制度，进一步规范排污行为；对可能发生水污染事故的企事业单位，做好突发水污染事故的应急准备、应急处置和事后恢复等工作，完善水污染事故报告制度。完善行政措施，利用行政处罚进行责任追究，强化违法排污者的民事责任和治理责任。

序号	政策法规名称	发布时间	发布主体	主要内容
7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	2010.1	全国人大	规定了生产经营单位需要满足的安全生产条件。
8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	2014.4	全国人大	排放污染物的企业事业单位和其他生产经营者，应当采取措施，防治在生产建设或者其他活动中产生的污染和危害。规定了行排污许可管理制度。
9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 (新)	2014.8	全国人大	强化安全生产工作的摆位、进一步落实生产经营单位主体责任，政府安全监管定位和加强基层执法力量、强化安全生产责任追究，着眼于安全生产现实问题和发展要求，补充完善了相关法律制度规定。

(3) 主要行业政策

公司所在行业相关政策如下：

序号	行业政策名称	发布时间	发文主体	主要内容
1	《高新技术产业化“十一五”规划》	2007.12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重点开展功能材料以及节能与能源材料、环境友好材料、经济建设特殊需求材料等产业化，为信息、生物、航空、航天、新能源及相关产业提供高性能材料，把资源优势转化为产业优势和经济优势。
2	《国务院关于加快培育和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决定》	2010.1	国务院	据战略性新兴产业的特征，立足我国国情和科技、产业基础，现阶段重点培育和发展节能环保、新一代信息技术、生物、高端装备制造、新能源、新材料、新能源汽车等产业。到2020年，战略性新兴产业增加值占国内生产总值的比重力争达到15%左右，吸纳、带动就业能力显著提高。节能环保、新一代信息技术、生物、高端装备制造产业成为国民经济的支柱产业，新能源、新材料、新能源汽车产业成为国民经济的先导产业。
3	《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	2011.3	全国人大	大力发展节能环保、新一代信息技术、生物、高端装备制造、新能源、新材料、新能源汽车等战略性新兴产业。新材料产业重点发展新型功能材料、先进结构材料、高性能纤维及其复合材料、共性基础材料。
4	《新材料产业“十二五”发展规划》	2012.2	工业和信息化部	提出了2015年和2020年的发展目标，并从产业规模、创新能力、产业结构、保障能力和材料换代等五个方面提出了“十二五”期间的定量目标。

序号	行业政策名称	发布时间	发文主体	主要内容
5	《新材料产业标准化工作三年行动计划》	2013.6	工业和信息化部	建立完善新材料产业标准体系，促进新材料产业发展，推动原材料工业结构调整和转型升级。
6	《关于加快新材料产业创新发展的指导意见》	2016.3	工信部、发改委、科技部、财政部	指出 2020 年重点发展目标：一是加快发展先进基础材料，包括高品质钢铁材料、新型轻合金材料、工业陶瓷及功能玻璃等品种；二是突破一批关键战略材料，包括耐高温及耐腐蚀合金、高性能纤维及其复合材料、先进半导体材料、生物医用材料等品种及器件；三是积极开发前沿材料，包括石墨烯、增材制造材料、智能材料、超材料等基础研究与技术积累。
7	《关于实施制造业升级改造重大工程包的通知》	2016.5	发改委、工信部	再次明确了发展关键新材料的六大工程。认为政策不断发力叠加巨大的市场空间，未来“十三五”期间我国新材料产业将迎来大发展，并有望成为制造业升级转型的巨大推力。

#### (4) 政策对行业的影响

国家在近几年出台了多项相关产业政策、发展规划和规范文件，支持非金属矿产新材料行业的健康快速发展。为我国非金属矿产新材料企业提供了良好的发展环境，带来了巨大机遇，有利于整个行业的快速健康发展。

## (二) 行业与上下游的关系

本行业所需主要原材料主要为凹凸棒石黏土原矿和凹凸棒粉，上游是凹凸棒石黏土开采企业。公司位于盱眙，盱眙地区自 20 世纪 80 年代开展凹凸棒石黏土矿地质勘查工作以来，迄今已发现的矿床(点)共 32 处，成矿带在长约 40 公里，宽约 15-30 公里，面积约 900 平方公里。截止 2006 年底已勘探查明的凹凸棒石黏土矿床 11 处，黏土矿资源储量 9,646 万吨，其中凹凸棒石黏土矿资源储量 4,408 万吨，占全世界已探明凹凸棒石黏土储量的 44%，占全国已探明凹凸棒石黏土储量的 73%。盱眙现有雍小山、高家洼、白虎山、龙头山、牛头山、猪咀山、黄泥山、马腰山、龙王山、羊二山等 10 个矿区为易于开采的矿山。获得采矿权的有雍小山、高家洼、黄泥山、龙头山和牛头山 5 个矿区。矿产资源丰富，储备充足，但同时也因政府资源控制政策，且当地企业聚集，竞争较为充分。若政府进一步采取控制政策，可能会影响原材料供应，并限制公司发展。同时，上游行业在勘测、开采、提纯技术等方面的进步，也会有有效的带动本行业产品质量的提高和技术的进步。

本行业下游所涉及的传统制造业细分行业如食品、服装、电子电路、集成电路、建筑、环保、汽车、集装箱物流等各行各业，多点开花，都属于国内发展潜力较大的行业，市场空间广阔，下游需求旺盛，为行业发展壮大提供了较为宽阔的市场发展空间，在可预见的将来，干燥剂、净化剂等市场规模将不断扩大，并且下游细分行业技术的进步也会对产品质量和功能提出更多要求，促使行业不断提高技术水平和竞争力，促进行业进步。

### （三）行业的发展现状及规模

#### 1、包装用干燥剂

包装干燥剂泛指工业生产及日常生活中使用的干燥材料，其主要用途是作为防潮材料应用于各类产品的包装、存储过程中，通过吸收包装和存储空间内的水分，实现防潮、防霉、防腐蚀等作用，延长产品保质期。货物运输、食品及包装产品在仓储和运输过程中极易受到潮气的侵害，湿气管控与产品质量保护有着密切的关系。比如纺织、服装、鞋帽、箱包等轻工业品往往会因为受潮而出现发霉、变质、变色等现象；金属制品在空气湿度超过 50%时会出现氧化、锈蚀现象；电子、机电产品会因为环境温度和湿度的变化影响产品性能；食品中的细菌和霉菌在适当的温度和湿度下会以惊人的速度繁殖，使食物腐坏；许多化工产品原料、半成品、成品极易与空气中的潮气产生物理或化学的变化，导致产品结块、潮解、霉变，使产品无法正常使用。选择合适的干燥材料，去除产品包装、存储、运输空间中的水分，是有效解决产品防潮干燥问题的最佳选择之一。

常用的干燥剂产品有硅胶干燥剂、分子筛、矿物干燥剂、石灰干燥剂等。硅胶干燥剂和分子筛主要用于工业化工领域，特性是成本高、工艺复杂、生产环境污染大且不可降解，不同的分子筛产品其吸附性能不同。石灰干燥剂成本低廉，干燥过程中是化学反应的过程，存在较大的安全隐患。随着工业领域技术的日益先进，自动化生产的普及，现有的硅胶、分子筛等干燥剂无法满足市场和技术的需要，新的干燥剂材料要求安全环保、无毒无害、具备超强的吸湿性能和 100%可降解。经精工制造的凹凸棒矿物干燥剂近年来因为其天然的吸附性能被应用于干燥材料领域，产品满足国家标准，性能特性均达到市场需求，环保可降解，无毒无害，吸湿率比硅胶类干燥剂高出 50%-100%以上，天然结构能选择性吸附甲醛和气态硫化物等有毒气体。

发达国家非常重视干燥材料的创新和干燥技术的发展。经过长期积累,干燥剂和干燥技术的应用领域已趋向如下局面:传统的硅胶、分子筛技术基本趋于成熟,但需要新的干燥剂和新的工艺技术以满足日趋苛刻的环保要求。工业防潮和包装用干燥剂所涉及的干燥技术和产品有很大的相似性。用于高附加值化学品、药物中间体、纳米材料等干燥剂技术相对较为分散,发展迟缓,目前正在得到加强。以环境治理和环境保护为目的的干燥剂技术得到了广泛的重视。

## 2、中空玻璃干燥剂

随着住宅节能标准的不断推广和提高,中空玻璃应用领域从工业走进千家万户,基本组成即玻璃原片、中空密封胶、干燥剂和中空隔条。中空玻璃使用干燥剂的目的,一是吸附掉中空玻璃生产时密封于间隔层内的水分及挥发性有机溶剂和残留有机物;二是在中空玻璃使用过程中不断吸附通过密封胶进入间隔层内的水分,以保持中空玻璃内气体的干燥,使中空玻璃即使在很低温度下仍然保持光洁透明,同时能充分降低中空玻璃因季节和昼夜温差的巨大变化所承受的强大内外压力差,彻底解决普通中空玻璃干燥剂易使中空玻璃膨胀或收缩而导致的扭曲破碎问题,延长玻璃的使用寿命。与硅胶干燥剂等相比,相同的吸湿率产品,具备价格优势。我国中空玻璃在近10年内市场需求十分乐观,预计年增长率会在30%左右。当前中国中空玻璃使用率较低,远远低于发达国家,未来建筑耗用中空玻璃都将有很大的上升空间。从中空玻璃的需求情况来看,市场前景广阔,随之带动干燥剂产业发展。

## 3、室内空气净化材料

室内环境是指采用天然材料或者人工材料围隔而成的小空间,或者大环境相对分割而成的小环境。室内环境不仅是指家居住宅,还包括工作、学习、娱乐、购物等相对封闭的各种场所,人的一生有80%左右的时间在室内环境度过,室内环境质量直接关系居民身体健康。近年来,装修材料和各种工业制品的大量使用给室内空气带来了越来越多的污染途径,室内空气污染已经成为危害人类健康的重要因素。

美国专家检测发现,在室内空气中存在500多种挥发性有机物,其中致癌物质就有20多种,致病病毒200多种。危害较大的主要有:氡、甲醛、苯、氨以及酯、三氯乙烯等。中国室内装饰协会环境检测中心调查统计显示,室内空气污染程度常常比室外空气污染严重2-3倍,在某些情况下甚至可达100多倍,室内空气污染造成的总疾病超过室外空气污染造成的5倍。世界卫生组织发布的《室内空气污染与

健康》报告显示，全世界每年由于室内空气污染导致肺炎、慢性呼吸道疾病、肺癌等疾病，造成每 20 秒就有 1 人死亡，室内空气污染已成为多种疾病的诱因。面对室内的严重污染和人们的广泛关注，室内环境净化治理行业作为一个新型行业迅速发展起来。

室内环境净化治理产品主要包括电器类产品（空气加湿器、空气净化器、新风换气机等）和材料类产品（空气净化材料）两种类型。我国室内环境净化治理行业始于 20 世纪 80 年代，最早进入市场的净化治理产品是空气加湿器。2000 年后，室内空气净化材料开始投入市场，并获得了迅速的发展。2003 年的“非典”疫情极大地推动了人们室内环境质量意识的提高，带动室内环境净化治理产业进入了新一轮快速发展阶段，市场规模得到快速扩张。

根据中国室内环境监测工作委员会的统计分析，2003 年我国室内环境净化治理市场规模约 80 亿元，2010 年迅速增长到 400 亿元，年复合增长率超过 26%。预计，2020 年市场规模将达到 900 亿元。

#### （四）进入本行业的主要障碍

##### 1、技术壁垒

凹凸棒土的检测、提纯，到干燥剂的配方、精制、造粒，都是一个对质量和技术要求较高的行业，涉及精密机械、化工、电气、材料等众多知识体系，对企业的研发能力、生产工艺等各方面要求较高，因此，对新竞争者和潜在竞争者进入该行业有一定的技术壁垒。

##### 2、人才壁垒

在凹凸棒土产品的生产流程中，涉及多个关键控制节点。而熟悉和掌握这些制造工艺诀窍，需要较长时间的经验积累，合格的熟练工人及丰富的技术人员较难获得，对新进入者构成一定的工艺壁垒。

##### 3、品牌壁垒

由于干燥剂应用的行业领域较为广泛，用量少、对企业而言成本低但却可能会对产品造成致命的效果。用户都希望设备厂商提供的产品能使其保持较高的产品质量和较快的生产效率，特别是高端客户，对品牌具有强烈的意识和依赖性。因此品牌壁垒也是此行业的进入门槛。

## （五）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 1、环保风险

企业正常生产过程中会产生一定数量的废水、废气和固体废弃物。随着国家环保政策的日趋严格和人民环保意识的增强，公司面临的环保压力日益增大，如果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存在环境保护不力，可能面临被环保监管部门处罚的情况，对企业的生产经营造成影响。

### 2、核心人才流动风险

人才是企业技术优势和管理优势的载体。凹凸棒土制品生产工艺节点多、工艺稳定要求性高，涉及到许多技术诀窍，需经过长时间实践积累方能生产出安全合格产品，同时需要利用先进的研发和测试装备进行质量控制，因此不具备精良的生产装备、精细的现场管理和长期的技术经验积累，不形成一批具备丰富研发、生产、销售、服务经验的高素质的人才队伍，就无法在该行业保持长期领先的竞争优势。

### 3、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除江苏盱眙外，目前国内已有多个地区勘探出凹凸棒土矿产资源，如安徽明光、甘肃临泽等地区，同时也兴起了一系列厂家对凹凸棒土制品的批量生产。公司较早进入行业，开展了相关基础和应用研究，并取得了一定的研究成果，但仍处于初始阶段。如果公司不能抓住有利时机扩大现有优势产品的生产能力并及时进行产品的升级换代，迅速增强竞争优势，则可能面临行业竞争加剧导致的市场地位下降风险。

### 4、宏观经济波动风险

非金属矿物制品作为国民经济的基础性产品，与宏观经济状况的关联性较高，宏观经济的景气程度将直接影响公司所处行业的发展与繁荣。非金属矿物制品对下游的依赖较为显著，下游企业投资需求的多少将直接决定非金属矿物制品的需求。当前我国经济已经开始步入新常态，经济增速的相对放缓或将影响公司未来发展。

### 5、原材料依赖风险

公司产品主要原材料为凹凸土矿，在国内产区不多，品位高的矿产地主要位于盱眙、明光一带，现均收归国有，由政府统一控制。若政府进一步采取控制政策，可能会影响原材料供应及价格，限制公司发展。另外，凹凸土矿属于不可再生资源，若公司扩充业务范围，长远来看也将可能对公司业绩产生风险。

## （六）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和不利因素

### 1、有利因素

#### （1）政策红利导向

材料工业是国民经济的基础产业，我国正致力于在 2020 年初步实现材料大国向材料强国的战略转变。新材料是材料工业发展的先导，是重要的战略性新兴产业。为加快培育发展化工新材料行业，国家相继出台了包括《新材料产业“十二五”发展规划》在内的一系列产业政策。明确鼓励企业技术创新、鼓励绿色发展，从“高消耗、高排放、难循环的传统材料工业发展模式”转变为“低碳环保、节能高效、循环安全的可持续发展道路”。

加快培育和发展新材料产业，对于引领材料工业升级换代，支撑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保障国家重大工程建设，促进传统产业转型升级，构建国际竞争新优势具有重要的战略意义。

#### （2）未来市场需求持续快速增长

近十几年来，我国国民经济一直保持了良好的发展趋势，随着我国国民经济的整体发展，电子信息、纺织、服装、机械五金、食品、医药等下游行业都处于持续发展趋势中，行业规模不断扩大，给干燥剂材料提供了广阔的市场需求空间。另一方面，随着经济的持续发展，我国居民生活水平和消费能力也不断提高，住房的购买和装修需求不断增长，带动了室内空气净化材料市场需求的持续快速增长。

#### （3）居民生活水平提高，环保意识增强

随着经济的发展，我国城乡居民的生活水平和消费能力也不断提高。居民生活水平和消费能力的提升，对各种消费品需求的增长形成了良好的推动作用。与此同时，我国居民对环保问题和健康问题也日益关注，越来越多的消费者在购买产品时会刻意关注产品的保质情况，并且有意识地购买和使用室内空气净化材料等产品，极大地促进了包装用防潮保质材料、室内空气净化材料等产品市场需求的快速增长。

### 2、不利因素

#### （1）企业规模普遍较小，市场竞争激烈

公司所处行业企业大部分规模较小，资金实力不足，在一定程度上制约了行业的发展。从事干燥剂生产的企业，由于规模较小，原材料采购量不大，部分企业很难获得上游优质原材料的稳定供应，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产品质量的稳定性。另外，

由于部分产品市场门槛较低，每年都有较多的小企业进入，市场竞争比较激烈。小企业为挤占市场采取低价竞争策略，给行业带来无序竞争压力，影响市场的正常秩序。

#### （2）创新能力相对不足

国内企业对新技术、新产品的研发力度不够，科技创新的投入仍显不足，导致行业内新型材料的开发和创新应用较少，各企业产品同质化比较严重，不利于行业的升级发展。市场开发还跟不上产业发展的要求，与产业集群的要求相比还有较大的差距，产品档次需进一步提高，需加快应用领域的拓展。

#### （3）人力资源成本及原材料成本提升

随着中国产业升级、人均可支配收入提高和城镇化推进，中国的人力资源成本在未来可预见时间内保持持续上升的趋势。同时，高纯度凹凸棒原材料产品价格近年来上升较快，采购成本上升，加大了产品的成本。人力资源成本及原材料成本持续上升将导致本行业出现生产成本上升、利润率收缩的情形，不利于本行业的长期发展和国外同类产品的竞争。

#### （4）产品同质化严重，产品质量参差不齐

企业概念多，实质新产品少。企业间抄袭模仿现象较为严重，产品质量良莠不齐，无特色，而且低劣产品充斥市场影响了行业的整体形象与市场开拓，不利于行业发展。

### （七）行业竞争格局

干燥剂市场因原材料不同分为硅胶、分子筛、石灰干燥剂等，市场应用最广泛、规模较大的也是这三类。盱眙县当地干燥剂企业约 20 家，大部分是规模小、作坊式生产，其中干燥剂国内市场占有率约 60%。干燥剂生产企业进入门槛较低，但做大做强很难，原因在于缺乏技术研发和质量革新。不少干燥剂厂商同质化竞争严重，原料质量下降，同时由于利润下降和客户拖欠货款，干燥剂包装厂商对干燥剂原料厂商在价格上进行挤压和货款拖欠，致使相当一部分原料厂商一味追求降低成本，缺乏改进质量和工艺的动力，存在恶性竞争。

目前国内干燥剂生产企业基本处于规模小、利润薄、竞争激烈的环境，其产品大多是传统分子筛、硅胶、氯化钙干燥剂，因其技术和原材料具有不可逆性，因而产品附加值较低。我国作为世界最大干燥剂原料生产国，至今却无一家世界著名的

干燥剂生产企业，干燥剂高端市场基本被国外干燥剂品牌占领，国内市场干燥剂生产经营陷于粗放型阶段，分散经营，专业技术人才不足，缺乏技术创新和管理革新，因此国内干燥剂市场有待行业整合。在这个过程中，注重产品质量和创新的企业、注重内部管理和人才培养的企业、注重市场开拓和客户服务的企业将会脱颖而出，成为行业领导者。

目前公司的同行业企业主要有：淮安华洪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玖川纳米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盱眙欧伯特粘土材料有限公司、江苏省华源矿业有限公司。各企业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企业简介	主要产品
淮安华洪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该公司位于中国凹凸棒石粘土主产地——江苏省盱眙县，成立于2009年，主要产品包括：凹凸棒石食用油脱色剂、矿物干燥剂、石油化工用脱色砂、凹凸棒石高粘剂、催化剂用高岭土、活性白土等。新三板挂牌代码为839981。	脱色砂、干燥剂、高粘剂、高岭土、活性白土
江苏玖川纳米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该公司位于江苏省盱眙经济开发区凹土科技园，成立于2008年，主要经营水处理剂、涂料增稠剂、凹凸棒土、悬浮剂、粘结剂等。	凹凸棒土提纯、凹凸棒土改性塑料
盱眙欧伯特粘土材料有限公司	该公司致力于脱色砂研发、生产和销售，成立于2002年，位于盱眙凹土科技园，经营范围是凹凸棒土露天开采（限采矿地址为盱眙县古桑乡）；普通货运、货物专用运输（罐式；食品添加剂（食品用加工助剂）凹凸棒土、活性白土、凹凸棒石、海泡石、膨润土加工和开发销售，非金属矿产品加工、制造、销售；粘土技术开发、转让、服务。	凹凸棒土开采、脱色砂
江苏省华源矿业有限公司	该公司系一家生产高粘凹土、食品添加剂（凹凸棒土）等产品的企业，公司成立于2007年，位于江苏省盱眙县经济开发区凹土科技园。	高粘凹土、食品添加剂（凹凸棒土）

## （八）公司在行业内的竞争优势和劣势

### 1、竞争地位

公司自成立以来就结合自身的技术优势，一直专注于凹凸棒土制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经过多年发展，已成为行业内规模较大、产品质量稳定的凹凸棒土制品生产企业。公司所有产品所包含的核心技术来自自主研发和产学研合作（还有部分技术来源于与行业专家的合作），公司拥有自主知识产权、多年的研发和生产经验，熟悉行业特点和行业发展趋势，并荣获“中国干燥剂行业十大竞争力品牌”、“引领凹土产业创新发展杰出标杆企业”等多项荣誉，在行业内已建立良好口碑和品牌。

## 2、竞争优势

### (1) 产品性能优势

公司自主研发的核心产品有中空玻璃干燥剂、包装用干燥剂、空气净化剂，相较其他同类产品而言，性能优性价比高，具体技术数据比较可见下表：

表：博图中空玻璃用干燥剂与同类产品的比较

项 目	技术要求					
	A类(3A分子筛)			B类(博图中空玻璃用干燥剂)		
	粒径 Φ(mm)			粒径 Φ(mm)		
	0.5~ 0.9	0.9~ 1.5	1.5~ 2.0	0.5~ 0.9	0.9~ 1.5	1.5~ 2.0
粒度 (%)	≥98.0	≥98.0	≥95.0	≥98.0	≥98.0	≥95.0
抗压碎力 (N/颗)	——	≥14.0	≥20.0	——	≥14.0	≥20.0
静态水吸附量 (%)	RH=11.3%	≥16.5			≥11.0	
	RH=75%	≥20.0			≥35.0	
吸水速率 (%)	≤0.7			≤0.5		
粉尘量 (NTU)	≤30			≤20		
堆积密度 (g/ml)	≥0.70					
静态氮气吸附 (mg/g)	≤2.0			≤1.0		
成品含水量 (%)	≤2.0( 焙烧温度 550℃)			≤2.0( 焙烧温度 350℃)		
烧失量 (%)	≤2.0( 焙烧温度 950℃)			≤10.0( 焙烧温度 550℃)		

资料来源：江苏省凹凸棒土研究中心

表：博图包装用干燥剂与同类产品的比较

项目	凹凸棒 (博图)	A型硅胶 (包装专用)	分子筛	蒙脱石 (包装专用)
价格	较便宜	较贵	贵	较便宜
成球	容易	球状	球状/条状	难
使用后环保情况	环保，可降解	难降解	难降解	环保，可降解
生产过程及原料 环保情况	环保、天然 原料	不环保、化工原料、 废酸处理	不环保、化工原 料、废碱处理	环保、天然原 料
RH20%饱和吸附量	12	8	16	12
RH40%饱和吸附量	17	16	20	16
RH90%饱和吸附量	40	30	24	25

资料来源：江苏省凹凸棒土研究中心

### (2) 核心技术获国家重点鼓励推广

公司是江苏省高新技术企业和江苏省科技型中小企业，高度注重产品研发和技术储备，形成了良好的技术研发能力。经过多年的经营积累，公司已经建立起较为

完善的科技创新与产品研发体系，并形成了与主营产品紧密相关的发明专利技术，截至目前已拥有 7 项专利，为公司产品的技术创新提供了有力保障。

### （3）客户资源优势

客户选择战略是本公司经营战略的重要组成部分，为实现企业经营目标，本公司客户选择战略明确指出本公司有两类目标客户，一类是行业内领先的企业，另一类是有成本控制能力、将来有潜力获得领先优势的企业，通过选择优势客户，使本公司有限的资源专注于为这些企业服务，保障本公司在与对手争夺优质客户的竞争中获得优势，实现公司整体经营目标。

公司产品质量稳定，在业内有较好的口碑和市场知名度。公司经过多年发展已经积累了一批关系稳定的合作客户，资金实力和市场信誉均较好，产品需求较稳定，同时公司销售回款的风险较小。

### （4）品牌优势

品牌是一个企业的素质、信誉和形象的集中体现，是产品综合特征的汇集与凝练。品牌的核心是产品质量，其背后意味着先进的技术、优秀的员工素质、严格的质量保证体系、可靠周到的售后服务。公司发展不过几年，因公司产品质量稳定、技术实力较强、售后服务周到，逐渐积累了自己的品牌效应，将为公司带来利润效应。

## 3、竞争劣势

### （1）主营产品较单一

目前公司主要产品为以凹凸棒土为主原料的干燥剂、净化剂，公司相比国内其它大型的非金属矿物制品企业，在主营产品范围上较窄。公司需加强拓宽产品范围，扩大产品种类。

### （2）资本规模有限、融资渠道单一

公司是民营企业，仍然处于快速发展期，资产规模较小，发展资金主要依靠自身积累、股东投入及银行贷款，融资渠道相对较为狭窄，已经很难满足公司快速扩张的需求，为把握市场机遇并迅速提高市场竞争力，公司需要拓展多种融资渠道，扩大资本规模，提升公司扩张能力与市场地位。

## 4、公司未来发展计划

公司发展宗旨为高效利用、绿色发展、优化生态、回馈社会。公司致力于将凹

凸棒土产业做大做强，遵循国内外市场导向，聚焦吸附性能材料、胶体性能材料、结构功能材料细分领域，加强凹土产业的科研创新，加快开发凹土新产品，充分挖掘凹土资源价值，实现单位资源价值最大化；打造发展凹土产业细分领域龙头企业，加速人才队伍建设，大力开拓凹土产品市场和应用场景；充分利用资本市场，助推凹土产业走上快速发展通道。

(1) 持续巩固国内外干燥剂市场，积极做好客户的技术配套研发和产品应用。通过紧密的联系和全面的服务，助力下游企业的技术进步，不断扩大市场份额，将“博图”做大做强，成为国际知名品牌和干燥剂主供应商。

(2) 通过充分发挥线上销售渠道，利用公司响应迅速，交货期短，可以提供产品定制服务、价廉物美等优势，尽快打开日韩及台湾市场，积极抢占亚太市场，增加国际客户的产品熟识度，不断提高品牌美誉度。

(3) 加强空气净化领域的延伸应用，积极介入脱色剂领域，利用矿源优势，充分发挥行业价值，并组织技术攻关，向高端市场拓展。

(4) 大力拓展凹凸棒土的其他应用领域，进一步发挥研发实力，开拓研发方向，实现多个细分行业齐头并进的发展态势。

(5) 加大技术投入，专门从事市场为导向的新产品开发，不断为凹土产业发展提供高附加值、有广阔市场前景的新产品；加大生产工艺革新力度，提高产品性能与质量，降低成本，提高效率；加大与社会凹土产品研究单位合作，加快研究成果转化；加大与凹土产品应用或者产品替代的大企业合作，将产品研发贴近实际与市场。

(6) 充分利用股权激励制度，并结合政府个人所得税奖励等政策，积极引进、培养、留住优秀人才，全面建设优秀的管理、研发、销售和资本等团队，解决凹土产业发展中的人才瓶颈。

(7) 加快对接资本市场，将公司打造成资本市场运作平台，利用平台为企业发展进行并购、融资，推动产业做大做强。

## 第三章 公司治理

### 一、公司法人治理制度建立健全情况

#### (一) 公司法人治理制度建立健全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设置股东会、执行董事与公司监事，公司股东会由全体股东组成；设执行董事一名；设公司监事一名。公司能够按照相关的法律法规运作，公司的设立、吸收新股东等重大事项的变更均召开了股东会会议并作出决议，且履行了工商登记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合规、真实、有效。

有限公司未专门制定“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办法》、《对外投资管理办法》、《总经理工作细则》等规章制度。股份公司创立后，已逐步建立健全股东大会、董事会及监事会等各项制度，形成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分权与制衡为特征的“三会一层”治理结构。其中，股份公司股东大会由全体股东组成；创立大会选举庞晨曦为董事长，傅琴为董事兼总经理，彭军为董事兼财务负责人，周灿伟为董事兼副总经理，韩伟为董事，王军为监事会主席，姚正云为股东代表监事，颜丽娜为职工代表监事，聘任杨慧为证券事务代表。2018年8月5日，博图凹土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傅家绪为董事长兼总经理、孔繁星为董事、李艳为董事、傅琴为董事兼副总经理、彭军为董事兼财务总监、齐勇为监事会主席、周灿伟为监事，庞晨曦为职工代表监事。董监高人员任期自股东大会通过换届议案之日起，任期三年。

公司除了依法建立“三会一层”，还按照《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章程必备条款》等规定制定：《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外投资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办法》、《信息披露制度》、《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总经理工作细则》等内部规章制度，公司在治理方面的各类规章制度齐全，通过上述组织机构的建立和相关制度的实施，公司已经逐步建立健全了能够保证中小股东充分行使权利的公司治理结构。

#### (二) 公司“三会”运行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自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召开过五次股东大会。股东大会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规定的程序召集、召开、表决，决议、会议记录规范。股东大会对公司的战略发展规划、章程修订、董事和监事的选举、公司重要规章制度的制定、进入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等重大事项的决策做出了有效决议。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自股份公司成立后，第一届董事会，公司召开过十次会议，第二届董事会公司召开过一次会议。董事会的通知、召开、审议程序、表决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会议记录、会议档案完整，董事会制度运行规范、有效。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自股份公司成立后，第一届监事会，公司召开过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公司召开过一次会议。监事会的通知、召开、审议程序、表决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会议记录、会议档案完整，监事会制度运行规范、有效。

### （三）公司章程完备性情况

博图凹土《公司章程》已按照《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章程必备条款》的规定，对公司股票的登记存管机构及股东名册的管理、保障股东权益的具体安排、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或资产或其他资源的具体安排、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诚信义务、股东大会审议的重大事项的范围以及须经股东大会特别决议通过的重大事项的范围、重大担保事项的范围、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及公司治理结构进行讨论评估的安排、公司依法披露定期报告和临时报告的安排、信息披露负责机构及负责人、利润分配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的内容和方式、纠纷解决机制等事项进行明确规定。

《公司章程》具备了《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章程必备条款》规定的必备条款，没有条款内容违反《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章程必备条款》规定的情形，也没有条款内容与《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章程必备条款》的规定发生矛盾和冲突的情形。

##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股份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的执行情况进行了讨论评估，认为：在有限公司阶段，公司积累了丰富的管理经验，但由于公司管理层规范治理意识相对比较薄弱，公司治理机制不够健全，比如关联方借款未经股东会决议，给公司带来一定的经营风险；部分股东会决议、董事会决议存在记录届次不清等情况；有限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未形成书面的工作报告。

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股份公司已建立了能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保护的公司治理机制，相应公司制度能保证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投资者适当性管理细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试行）》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并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公司修订了《公司章程》，并制订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外投资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办法》、《信息披露制度》、《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等内控制度。

目前公司“三会一层”履职情况良好，公司将继续加大对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治理和规范运作等方面的培训，使得公司“三会”运作更加规范有效。此外，公司还将注重发挥监事会的监督作用，督促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履行职责、勤勉尽责，使得公司规范治理更趋完善，以保证公司治理机制的有效运行，以及在未来经营中使内部管理与公司发展战略协调一致，从而促进公司的可持续健康发展。

## 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一期内不存在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等被行政机关处罚的情况。

南京振博于2014年2月27日被南京市工商局吊销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被吊销营业执照时，公司实际控制人傅家绪担任该公司的法定代表人，但南京振博被吊销营业执照的时间已经超过三年。

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均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未发生

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等而受到重大处罚的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管理层出具诚信状况书面声明，承诺最近两年内未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等受到刑事、民事、行政处罚或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违法违规行为处于调查之中尚无定论的情形；最近两年内不存在对所任职（包括现任职和曾任职）的公司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而被处罚负有责任等情形。

公司以及公司的法定代表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被执行联合惩戒的情形，不存在限制公司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情形。

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诉讼、仲裁及未决诉讼、仲裁等情况，实际控制人及管理层对公司报告期内无重大诉讼、仲裁和其他重大或有事项情况及其影响已作出书面声明。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股东均不存在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及行政处罚案件。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及行政处罚案件。

#### **四、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和机构方面的分开情况**

公司成立后，注意规范与公司股东之间的关系，建立健全了各项管理制度。目前，公司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方面均独立于公司各股东，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和采购、供应、销售系统，以及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完全独立运作、自主经营，独立承担责任和风险。

##### **（一）业务分开**

公司具有独立的业务体系，公司能够独立支配和使用人、财、物等生产要素，独立签署各项与其生产经营有关的合同，顺利组织和开展经营活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依赖关系。

##### **（二）资产分开**

公司于2015年12月21日由博图有限整体变更而来，承继了原有限公司所有资产及负债，拥有独立、完整的日常经营所需的资产，包括经营所需的固定资产和无

形资产。公司拥有独立的经营和办公场所，拥有完整、独立的经营性资产；公司的资产与发起人股东、控股股东的资产完全分离，产权关系清晰；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形；公司对所有资产具有完全的控制支配权。

### （三）人员分开

公司已经建立了健全的人力资源管理制度。公司设有独立的劳动、人事、工资管理体系，独立招聘员工。公司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通过合法程序产生。公司总经理、财务总监、副总经理等高级管理人员均未在股东、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也未在股东、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取薪酬。公司的财务人员均在公司专职工作并领取薪酬，未在股东、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截至2018年7月31日公司共有员工64人，未有劳务派遣员工，公司按照《劳动合同法》的规定，与62人签订了《劳动合同》，公司缴纳社会保险的员工共有56人，未缴纳社保的员工有8名，不缴纳的原因：其中本人在外地缴纳1人，退休返聘2人，试用期1人，其余4人参加新农保，放弃缴纳社保。缴纳住房公积金0人，应缴纳而未缴纳住房公积金的员工有62名，其中29名员工为农村户籍，拥有自己的宅基地住房。

根据盱眙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2018年7月20日出具的证明：“博图凹土2016年1月已参加我县社会保险，截止目前社会保险无欠费，也未发现有违反劳动和社会保障法律、法规的行为。”

博图凹土实际控制人傅家绪做出承诺：“如发生政府主管部门或其他有权机构因公司在报告期内未为全体职工缴纳、未足额缴纳或及时缴纳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对其予以追缴、补缴、收取滞纳金或处罚；或发生公司员工因报告期内公司未为其缴纳、未足额缴纳或及时缴纳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而向公司要求补缴、追索相关费用、要求有权机关追究公司的行政责任或就此提起诉讼、仲裁等情形，本人承担公司因此遭受到的全部损失以及产生的其他全部费用，且在承担相关责任后不向公司追偿，保证公司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

### （四）财务分开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独立的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制度和会计政策。公司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独立进行财务决策，

具备独立的财会账簿，不存在股东及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干预本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公司在银行单独开立账户，不存在与股东及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公司作为独立纳税人，依法独立纳税，不存在与股东单位混合纳税之现象。

### （五）机构分开

公司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营管理层等决策、监督及经营管理机构，明确了职权范围，建立了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所设立的董事会、监事会，均分别对股东大会负责；公司总经理、财务总监均系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董事会聘任；公司的机构独立于股东的机构，不存在与股东合署办公的情况；公司已建立健全了内部经营管理机构，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不存在与股东机构混同的情形。公司已建立起了适合自身业务特点的组织结构，组织机构健全，运作正常有序，能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

## 五、公司同业竞争情况

### （一）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同业竞争情况

#### 1、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 （1）盱眙振博新材料有限公司

名称	盱眙振博新材料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8307961001295
法定代表人	傅家绪
注册资本	5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06 年 11 月 22 日
住所	江苏省盱眙县经济开发区工七路
业务范围	蒙脱石产品的生产和销售
企业类型	内资企业

盱眙振博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傅家绪	43.5950	货币	87.19
2	林焯	6.4050	货币	12.81
合计	—	50.0000	—	100.00

## 2、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除盱眙振博外，傅家绪并无控制其他企业。

## 3、公司与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同业竞争情况

盱眙振博主要从事蒙脱石产品的生产和销售，与公司经营范围存在部分重叠，存在同业竞争。2017年4月24日盱眙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盱眙振博注销，核准文号为[2017]第04240003号。截止本公转书出具之日，盱眙振博正在进行税务注销流程。

### (二) 公司其他法人股东之间的同业竞争情况

公司仅有一名法人股东，持股49%，该法人股东情况如下：

#### (1) 中科香兰

名称	江苏中科香兰凹土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800MA1MKKX88T
法定代表人	孔繁星
注册资本	30,0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07 年 4 月 20 日
住所	淮安市盱眙县凹土科技产业园香兰大道 1 号
经营范围	凹凸棒石销售，凹土制医药中间体产品，凹土制土壤修复生态材料研发及销售（以上范围不含危险化学品）、石料生产（加工）及产品销售

中科香兰的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江苏都梁凹土产业控股有限公司	20,810.00	矿产权	69.37
2	淮安市交通控股有限公司	4,000.00	货币	13.33
3	淮安市国有联合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4,000.00	货币	13.33
4	慧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90.00	货币	3.97
合计	—	30,000.00	—	100.00

中科香兰经营范围为凹凸棒石销售，凹土制医药中间体产品，凹土制土壤修复生态材料研发及销售（以上范围不含危险化学品）、石料生产（加工）及产品销售。博图凹土经营范围为凹凸棒土产品（不包括凹土制医药中间体产品，凹土制土壤修复生态材料研发及销售）的科研、开发、生产、销售、技术服务和科技成果转让；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两者经营范围不重叠，不存在同业竞争。

### （三）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避免同业竞争的措施与承诺

为避免与公司的同业竞争，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声明与承诺函》，列明：

1、承诺人目前为止没有从事与博图凹土及其实际控制的公司构成同业竞争关系的行为。承诺人保证并承诺，承诺人现在及将来以直接或间接方式投资设立的全资、控股、参股子公司、合营或联营企业（博图凹土及其实际控制的公司除外），或虽未有投资但享有控制权的企业目前不存在、将来亦不会从事与博图凹土及其实际控制的公司构成同业竞争关系的生产经营业务，不生产、开发任何对博图凹土及其实际控制的公司产品、拟开发的产品或服务构成直接竞争的类同产品或服务，也不会直接经营或间接经营、参与投资与博图凹土及其实际控制的公司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企业、业务、新产品、新技术及服务，从而确保避免对博图凹土及其实际控制的公司的生产经营构成任何直接或间接的业务竞争。

2、自承诺签署之日起，如博图凹土及其实际控制的公司进一步拓展其业务范围，则承诺人及承诺人此后控制的其它企业将不与博图凹土及其实际控制的公司拓展后的业务相竞争；若与博图凹土及其实际控制的公司拓展后的业务产生竞争，受承诺人控制的其它企业将通过以下方式避免同业竞争：

- （1）停止生产和经营存在竞争的业务；
- （2）将存在竞争的业务纳入到博图凹土及其实际控制的公司；
- （3）将存在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

3、自承诺签署之日起，若承诺人或承诺人此后控制的其他企业获得的商业机会与博图凹土及其实际控制的公司主营业务发生同业竞争或可能发生同业竞争的，承诺人在知悉该等商业机会后将立即通知博图凹土及其实际控制的公司；若博图凹土及其实际控制的公司拟争取该等商业机会，承诺人将给予充分的协助，以确保博图凹土及其实际控制的公司以及其全体股东利益不会因与承诺人及承诺人此后控制的其他企业同业竞争而受到损害。

4、上述承诺为不可撤销的承诺，如承诺被证明是不真实或未被遵守，承诺人将向博图凹土及其实际控制的公司赔偿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

5、该承诺所载的每一项承诺均为可独立执行之承诺，任何一项承诺若被视为无效或终止将不影响其他各项承诺的有效性。

6、该承诺自承诺人签署之日起生效，在博图凹土及其实际控制的公司申请股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后仍然有效，直至承诺人将所持有的博图凹土及其实际控制的公司的股份全部依法转让完毕且承诺人同博图凹土及其实际控制的公司无任何关联关系起满两年之日终止。

## 六、公司权益是否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损害的说明

公司报告期内发生的关联交易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章公司财务”之“四、关联交易”。

公司报告期内所进行的关联交易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构成重大影响。公司在《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中规定了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包括关联方及关联交易的认定，关联交易股东、关联董事对关联交易的回避制度等，明确了关联交易公允决策的程序，采取必要的措施保护其他股东的利益，且有关议事规则及决策制度已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相关制度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章程必备条款》第五条和第十五条关于关联制度的规定。

## 七、公司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所采取的具体安排

公司在报告期初起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该占用资金已于2018年8月6日归还。

股份公司《公司章程》第三十七条：“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员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违反法律、法规及本章程规定，给公司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和其他股东负有诚信义务。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得利用关联关系、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对外投资、资金占用、借款担保等方式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利用其控制地位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

公司不断完善防范控股股东非经营性资金占用长效机制，严格控制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行为发生。

公司不得以垫付工资、福利、保险、广告等期间费用，预付投资款等方式将资金、资产有偿或无偿、直接或间接地提供给股东及其关联方使用，也不得互相代为

承担成本和其他支出。

“公司股东不得以任何形式违规占用公司资金。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并按同期银行贷款基准利率两倍收取资金占用利息。”

防止资金占用方面的制度：例如《关联交易决策制度》、《防范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关联交易的审批权限、决策程序、关联股东或关联董事的回避表决进行了明确规定。

## 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情况

### （一）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股份情况及关联关系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持股股数（股）	持股比例（%）	职务	备注
1	傅家绪	5,000,000	50.00	董事长、总经理	与庞晨曦甥舅关系
2	孔繁星	不持股	--	董事	无关联关系
3	李艳	不持股	--	董事	无关联关系
4	傅琴	不持股	--	董事、副总经理	无关联关系
5	彭军	不持股	--	董事、财务总监	无关联关系
6	庞晨曦	100,000	1.00	监事	与傅家绪甥舅关系
7	周灿伟	不持股	--	职工监事	无关联关系
8	齐勇	不持股	--	监事会主席	无关联关系

除上述表格披露信息之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情况，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情况如下表：

序号	姓名	博图凹土任职	对外投资公司	持股比例	经营范围
1	傅家绪	董事长、总经理	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三章公司治理”之“五、公司同业竞争情况”之“（一）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同业竞争情况”。		
2	孔繁星	董事	无	无	无

3	李艳	董事	无	无	无
4	傅琴	董事、副总经理	无	无	无
5	彭军	董事、财务总监	无	无	无
6	庞晨曦	监事	无	无	无
7	齐勇	监事会主席	无	无	无
8	周灿伟	职工监事	无	无	无

**(二)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的重要协议及作出的重要承诺**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与公司签订过除劳动合同外的其他重要协议。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了自愿锁定股份承诺、避免同业竞争等承诺。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兼职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担任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博图凹土任职	任职公司	任职	任职公司与博图凹土关系
1	傅家绪	董事长、总经理	北京市康达（南京）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	实际控制人任职公司
			盱眙振博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实际控制人控制公司，目前在进行注销流程
			南京振博	董事长	博图凹土子公司（持股 95%），已完成注销流程
2	孔繁星	董事	中科香兰	董事长兼总经理	博图凹土股东
			都梁凹土	董事长兼总经理	中科香兰控股股东
			香兰置业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都梁凹土子公司
			都梁晟丰	董事兼总经理	都梁凹土子公司
			江苏立晟金属有限公司	董事	博图凹土董事孔繁星任职公司，该公司由于未年检于 2012 年 10 月 10 日被

					吊销营业执照
3	李艳	董事	中科香兰	职工董事	博图凹土股东
			都梁凹土	董事	中科香兰控股股东
4	傅琴	董事、副总经理	无	无	无
5	彭军	董事、财务总监	无	无	无
6	庞晨曦	监事	无	无	博图凹土股东
7	齐勇	监事会主席	中科香兰	财务	无
8	周灿伟	职工监事	无	无	无

北京市康达（南京）律师事务所成立于 2001 年 8 月 8 日，现持有江苏省司法厅颁发的《律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许可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31320000716208253M，傅家绪自该律师事务所成立至今，一直担任律所负责人。

截至 2018 年 3 月 2 日，傅家绪已满六十周岁，且养老保险费缴费年限已满十五年，符合《关于完善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劳社部发[2001]20 号）规定的办理退休、领取基本养老金的条件。傅家绪目前正在办理退休的相关手续。

根据傅家绪个人说明，其在 2017 年已向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提出辞去负责人职务的要求，但由于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的派驻律师人员紧张、内部人事调配难度大等原因，暂无法为其办理相关手续。预计将在 2018 年 12 月之前，为傅家绪办理离职手续。

2018 年 8 月 13 日，北京市康达（南京）律师事务所出具证明：“南京分所同意傅家绪先生辞去南京分所负责人职务，同时为其办理退休手续，但因更换负责人需要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同意，并经江苏、北京两地司法局审批，涉及环节多，审批流程长，相关手续至今未能办结，预计 2018 年 12 月之前可办理完毕。”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兼职情况。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也不存在不具备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资格或违反法律法规规定、所兼职单位规定的任职限制的情形。

**（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的处罚，未被采取市场禁入措施，也不存在受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况。

## （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诚信状况

根据《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第一款第（四）项的规定，担任因违法被吊销营业执照、责令关闭的公司、企业的法定代表人，并负有个人责任的，自该公司、企业被吊销营业执照之日起未逾三年，不得担任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南京振博于2014年2月27日被南京市工商局吊销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被吊销营业执照时，傅家绪担任该公司的法定代表人，但南京振博被吊销营业执照的时间已经超过三年。

公司2018年召开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时，选举傅家绪为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盱眙市场监督管理局审查后，对公司的董事和高管予以登记备案，对于傅家绪的任职资格未提出任何异议。

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傅家绪曾经担任法定代表人的南京振博存在被吊销营业执照的情况，不影响傅家绪此次担任公司董事长和总经理的资格。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已分别作出声明：其在最近二年内，不存在以下情况：

- 1、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等受到刑事、民事、行政处罚或纪律处分；
- 2、因涉嫌违法违规行为处于调查之中尚无定论；
- 3、对所任职（包括现任职和曾任职）公司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而被处罚负有责任；
- 4、个人负有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
- 5、欺诈或其他不诚实行为。

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合法合规，最近两年内不存在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不存在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况，诚信状况良好。

##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近两年内的变动情况和原因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变化情况如下：

2015年11月22日，博图凹土股份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庞晨曦为董事长，傅琴为董事兼总经理，彭军为董事兼财务负责人，周灿伟为董事兼副总经理，韩伟为董事，王军为监事会主席，姚正云为监事，颜丽娜为职工代表监

事,聘任杨慧为证券事务代表。董监高人员任期自股份公司成立之日起,任期三年。

2018年8月5日,博图凹土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傅家绪为董事长兼总经理、孔繁星为董事、李艳为董事、傅琴为董事兼副总经理、彭军为董事兼财务总监、齐勇为监事会主席、周灿伟为监事,庞晨曦为职工代表监事。董监高人员任期自股东大会通过换届议案之日起,任期三年。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管变动系由于公司股权变动,但傅琴、彭军一直在公司任高管职务,对公司的持续经营不会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化是为了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且符合公司本次挂牌的要求而做出的合理变动,对公司的持续经营不会造成不利影响。

## 第四章公司财务

### 一、最近两年及一期财务报表和审计意见

以下财务数据，非经特别说明，均引自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天衡审字(2018)第 02025 号《审计报告》，投资者欲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会计政策进行详细的了解，应当认真阅读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备查文件“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一）最近两年一期经审计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股东权益变动表

#####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时间	2018 年 4 月 30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1,350,636.55	1,214,476.11	2,712,196.57
应收票据	257,760.00	150,000.00	118,500.00
应收账款	6,347,206.67	8,429,540.58	8,321,631.88
预付款项	380,661.40	277,808.30	314,148.12
其他应收款	6,389,132.03	4,483,350.69	1,968,512.02
存货	3,408,881.66	3,248,931.31	3,717,566.8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36,000.00	-	16,666.67
<b>流动资产合计</b>	<b>18,170,278.31</b>	<b>17,804,106.99</b>	<b>17,169,222.13</b>
<b>非流动资产：</b>			
长期股权投资	-	-	-
固定资产	3,312,987.38	3,632,443.24	3,839,615.17
在建工程	187,017.79	-	-
无形资产	834,870.56	842,083.28	863,721.44
长期待摊费用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664,157.33	649,421.37	467,653.77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4,999,033.06</b>	<b>5,123,947.89</b>	<b>5,170,990.38</b>
<b>资产总计</b>	<b>23,169,311.37</b>	<b>22,928,054.88</b>	<b>22,340,212.51</b>

项目/时间	2018年 4月30日	2017年 12月31日	2016年 12月31日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4,800,000.00	3,500,000.00	4,800,000.00
应付账款	2,461,669.49	3,337,556.86	3,117,901.20
预收款项	629,976.51	507,744.93	537,495.21
应付职工薪酬	269,092.33	272,465.34	222,638.54
应交税费	1,074,192.67	1,558,062.99	1,077,723.46
其他应付款	652,688.10	429,907.84	604,492.41
应付利息	7,540.00	6,166.27	8,180.38
应付股利	409,417.00	-	-
其他流动负债	207,558.36	416,055.89	155,641.88
<b>流动负债合计</b>	<b>10,512,134.46</b>	<b>10,027,960.12</b>	<b>10,524,073.08</b>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b>	<b>-</b>	<b>-</b>
<b>负债合计</b>	<b>10,512,134.46</b>	<b>10,027,960.12</b>	<b>10,524,073.08</b>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实收资本(或股本)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资本公积	1,525,347.03	1,525,347.03	1,525,347.03
减:库存股	-	-	-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137,474.77	137,474.77	29,079.24
未分配利润	994,355.11	1,237,272.96	261,713.16
<b>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b>	<b>12,657,176.91</b>	<b>12,900,094.76</b>	<b>11,816,139.43</b>
<b>少数股东权益</b>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12,657,176.91</b>	<b>12,900,094.76</b>	<b>11,816,139.43</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b>	<b>23,169,311.37</b>	<b>22,928,054.88</b>	<b>22,340,212.51</b>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时间	2018年 4月30日	2017年 12月31日	2016年 12月31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1,350,636.55	1,214,476.11	2,712,196.57
应收票据	257,760.00	150,000.00	118,500.00
应收账款	6,347,206.67	8,429,540.58	8,321,631.88
预付款项	380,661.40	277,808.30	314,148.12
其他应收款	6,389,132.03	4,483,350.69	1,968,512.02
存货	3,408,881.66	3,248,931.31	3,717,566.8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36,000.00	-	16,666.67
<b>流动资产合计</b>	<b>18,170,278.31</b>	<b>17,804,106.99</b>	<b>17,169,222.13</b>
<b>非流动资产：</b>			
长期股权投资	-	-	-
固定资产	3,312,987.38	3,632,443.24	3,839,615.17
在建工程	187,017.79	-	-
无形资产	834,870.56	842,083.28	863,721.44
长期待摊费用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664,157.33	649,421.37	467,653.77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4,999,033.06</b>	<b>5,123,947.89</b>	<b>5,170,990.38</b>
<b>资产总计</b>	<b>23,169,311.37</b>	<b>22,928,054.88</b>	<b>22,340,212.51</b>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4,800,000.00	3,500,000.00	4,800,000.00
应付账款	2,461,669.49	3,337,556.86	3,117,901.20
预收款项	629,976.51	507,744.93	537,495.21
应付职工薪酬	269,092.33	272,465.34	222,638.54
应交税费	1,074,192.67	1,558,062.99	1,077,723.46
其他应付款	652,688.10	429,907.84	604,492.41
应付利息	7,540.00	6,166.27	8,180.38
应付股利	409,417.00	-	-
其他流动负债	207,558.36	416,055.89	155,641.88
<b>流动负债合计</b>	<b>10,512,134.46</b>	<b>10,027,960.12</b>	<b>10,524,073.08</b>

项目/时间	2018年 4月30日	2017年 12月31日	2016年 12月31日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	-	-
<b>负债合计</b>	<b>10,512,134.46</b>	<b>10,027,960.12</b>	<b>10,524,073.08</b>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实收资本(或股本)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资本公积	1,525,347.03	1,525,347.03	1,525,347.03
减:库存股	-	-	-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137,474.77	137,474.77	29,079.24
未分配利润	994,355.11	1,237,272.96	261,713.16
<b>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b>	<b>12,657,176.91</b>	<b>12,900,094.76</b>	<b>11,816,139.43</b>
<b>少数股东权益</b>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12,657,176.91</b>	<b>12,900,094.76</b>	<b>11,816,139.43</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b>	<b>23,169,311.37</b>	<b>22,928,054.88</b>	<b>22,340,212.51</b>

### 3、合并利润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期间	2018年1-4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b>一、营业收入</b>	<b>5,324,702.90</b>	<b>16,253,194.95</b>	<b>12,482,983.36</b>
减:营业成本	3,308,930.79	9,507,165.59	7,224,330.31
营业税金及附加	152,657.77	408,439.18	184,601.99
销售费用	861,312.16	2,477,057.39	2,057,303.91
管理费用	600,744.85	2,078,962.96	1,921,059.60
财务费用	84,399.80	206,398.92	157,229.55
资产减值损失	98,239.72	1,222,083.95	415,359.8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项目/期间	2018年1-4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4,057.17	-	-
其他收益	-	842,646.03	-
<b>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b>184,360.64</b>	<b>1,195,732.99</b>	<b>523,098.12</b>
加：营业外收入	-	1,697.60	1,047,210.24
减：营业外支出	796.65	2,000.00	429,614.87
<b>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b>183,563.99</b>	<b>1,195,430.59</b>	<b>1,140,693.49</b>
减：所得税费用	17,064.84	111,475.26	210,771.94
<b>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b>166,499.15</b>	<b>1,083,955.33</b>	<b>929,921.55</b>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166,499.15	1,083,955.33	929,921.55
少数股东损益			
<b>五、每股收益</b>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2	0.11	0.09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2	0.11	0.09

####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期间	2018年1-4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b>一、营业收入</b>	<b>5,324,702.90</b>	<b>16,253,194.95</b>	<b>12,482,983.36</b>
减：营业成本	3,308,930.79	9,507,165.59	7,224,330.31
营业税金及附加	152,657.77	408,439.18	184,601.99
销售费用	861,312.16	2,477,057.39	2,057,303.91
管理费用	600,744.85	2,078,962.96	1,921,059.60
财务费用	84,399.80	206,398.92	157,229.55
资产减值损失	98,239.72	1,222,083.95	415,359.8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4,057.17	-	-

项目/期间	2018年1-4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其他收益	-	842,646.03	-
<b>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b>184,360.64</b>	<b>1,195,732.99</b>	<b>523,098.12</b>
加：营业外收入	-	1,697.60	1,047,210.24
减：营业外支出	796.65	2,000.00	429,614.87
<b>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b>183,563.99</b>	<b>1,195,430.59</b>	<b>1,140,693.49</b>
减：所得税费用	17,064.84	111,475.26	210,771.94
<b>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b>166,499.15</b>	<b>1,083,955.33</b>	<b>929,921.55</b>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166,499.15	1,083,955.33	929,921.55
少数股东损益			
<b>五、每股收益</b>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2	0.11	0.09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2	0.11	0.09

###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期间	2018年1-4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727,994.75	14,951,616.95	11,300,561.24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4,325.21	849,227.78	1,054,144.60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6,952,319.96</b>	<b>15,800,844.73</b>	<b>12,354,705.84</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181,192.93	5,119,962.51	4,228,972.8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34,710.07	3,600,298.66	3,271,396.85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48,960.87	1,714,274.02	2,573,204.1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115,668.68	4,976,977.60	4,119,270.11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7,780,532.55</b>	<b>15,411,512.79</b>	<b>14,192,844.00</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828,212.59</b>	<b>389,331.94</b>	<b>-1,838,138.16</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项目/期间	2018年1-4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3,500.00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3,500.00</b>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257,384.95	387,353.32	58,206.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257,384.95</b>	<b>387,353.32</b>	<b>58,206.00</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253,884.95</b>	<b>-387,353.32</b>	<b>-58,206.00</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	7,600,000.00	7,6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5,000,000.00</b>	<b>7,600,000.00</b>	<b>7,600,000.00</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700,000.00	8,900,000.00	6,1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4,410.38	177,692.68	166,827.2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3,774,410.38</b>	<b>9,077,692.68</b>	<b>6,266,827.22</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225,589.62</b>	<b>-1,477,692.68</b>	<b>1,333,172.78</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7,331.64</b>	<b>-22,006.40</b>	<b>13,327.14</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136,160.44</b>	<b>-1,497,720.46</b>	<b>-549,844.24</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14,476.11	2,712,196.57	3,262,040.81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1,350,636.55</b>	<b>1,214,476.11</b>	<b>2,712,196.57</b>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期间	2018年1-4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727,994.75	14,951,616.95	11,300,561.24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4,325.21	849,227.78	1,054,144.60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6,952,319.96</b>	<b>15,800,844.73</b>	<b>12,354,705.84</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181,192.93	5,119,962.51	4,228,972.8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34,710.07	3,600,298.66	3,271,396.85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48,960.87	1,714,274.02	2,573,204.1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115,668.68	4,976,977.60	4,119,270.11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7,780,532.55</b>	<b>15,411,512.79</b>	<b>14,192,844.00</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828,212.59</b>	<b>389,331.94</b>	<b>-1,838,138.16</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3,500.00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3,500.00</b>	<b>-</b>	<b>-</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257,384.95	387,353.32	58,206.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257,384.95</b>	<b>387,353.32</b>	<b>58,206.00</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253,884.95</b>	<b>-387,353.32</b>	<b>-58,206.00</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	7,600,000.00	7,600,000.00

项目/期间	2018年1-4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5,000,000.00</b>	<b>7,600,000.00</b>	<b>7,600,000.00</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700,000.00	8,900,000.00	6,1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4,410.38	177,692.68	166,827.2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3,774,410.38</b>	<b>9,077,692.68</b>	<b>6,266,827.22</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225,589.62</b>	<b>-1,477,692.68</b>	<b>1,333,172.78</b>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7,331.64	-22,006.40	13,327.14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136,160.44</b>	<b>-1,497,720.46</b>	<b>-549,844.24</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14,476.11	2,712,196.57	3,262,040.81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1,350,636.55</b>	<b>1,214,476.11</b>	<b>2,712,196.57</b>

7、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1) 2018 年 1-4 月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股本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1,525,347.03	-	137,474.77	1,237,272.96	-	12,900,094.76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0	1,525,347.03	-	137,474.77	1,237,272.96	-	12,900,094.7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列示)	-	-	-	-	-242,917.85	-	-242,917.85
(一) 净利润	-	-	-	-	166,499.15	-	166,499.15
(二) 其它综合收益	-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166,499.15	-	166,499.15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的资本	-	-	-	-	-	-	-
(四) 利润分配	-	-	-	-	-409,417.00	-	-409,417.00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六) 专项储备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1,525,347.03	-	137,474.77	994,335.11	-	12,657,176.91

(2) 2017 年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股本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1,525,347.03	-	29,079.24	261,713.16	-	11,816,139.43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0	1,525,347.03	-	29,079.24	261,713.16	-	11,816,139.43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列示)	-	-	-	108,395.53	975,559.80	-	1,083,955.33
（一）净利润	-	-	-	-	1,083,955.33	-	1,083,955.33
（二）其它综合收益	-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1,083,955.33	-	1,083,955.33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的资本	-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108,395.53	-108,395.53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六）专项储备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1,525,347.03	-	137,474.77	1,237,272.96	-	12,900,094.76

## (3) 2016 年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股本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1,525,347.03	-	-	-639,129.15	-	10,886,217.88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0	1,525,347.03	-	-	-639,129.15	-	10,886,217.8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列示)	-	-	-	29,079.24	900,842.31	-	929,921.55
（一）净利润	-	-	-	-	929,921.55	-	929,921.55
（二）其它综合收益	-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929,921.55	-	929,921.55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的资本	-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29,079.24	-29,079.24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六）专项储备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1,525,347.03	-	29,079.24	261,713.16	-	11,816,139.43

8、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1) 2018年1-4月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股本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1,525,347.03	-	137,474.77	1,237,272.96	-	12,900,094.76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0	1,525,347.03	-	137,474.77	1,237,272.96	-	12,900,094.7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列示)	-	-	-	-	-242,917.85	-	-242,917.85
（一）净利润	-	-	-	-	166,499.15	-	166,499.15
（二）其它综合收益	-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166,499.15	-	166,499.15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的资本	-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	-409,417.00	-	-409,417.00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六）专项储备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1,525,347.03	-	137,474.77	994,335.11	-	12,657,176.91

(2) 2017 年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股本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1,525,347.03	-	29,079.24	261,713.16	-	11,816,139.43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0	1,525,347.03	-	29,079.24	261,713.16	-	11,816,139.43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列示)	-	-	-	108,395.53	975,559.80	-	1,083,955.33
（一）净利润	-	-	-	-	1,083,955.33	-	1,083,955.33
（二）其它综合收益	-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1,083,955.33	-	1,083,955.33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的资本	-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108,395.53	-108,395.53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六）专项储备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1,525,347.03	-	137,474.77	1,237,272.96	-	12,900,094.76

(3) 2016 年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股本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1,525,347.03	-	-	-639,129.15	-	10,886,217.88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0	1,525,347.03	-	-	-639,129.15	-	10,886,217.8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列示)	-	-	-	29,079.24	900,842.31	-	929,921.55
（一）净利润	-	-	-	-	929,921.55	-	929,921.55
（二）其它综合收益	-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929,921.55	-	929,921.55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的资本	-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29,079.24	-29,079.24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六）专项储备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1,525,347.03	-	29,079.24	261,713.16	-	11,816,139.43

##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 1、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及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 2、持续经营

公司已评价自报告期末起至少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公司管理层相信公司能自本财务报表批准日后不短于 12 个月的可预见未来期间内持续经营。因此，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截至 2018 年 4 月 30 日止的财务报表。

## （三）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 1、子公司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的子公司情况如下：

子公司全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南京振博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南京	南京	非金属矿产品、干燥剂、吸附剂销售；干燥剂及其附属产品的进出口业务、技术服务。	95	-	95	出资设立

子公司南京振博工贸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 2002 年 12 月 19 日，注册资本 200 万元，本公司出资 19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95%。南京振博长期未经营，已关停不开展业务，并于 2018 年 8 月 1 日注销。

### （四）最近两年及一期财务会计报告的审计意见

公司 2016 年、2017 年、2018 年 1 至 4 月的财务会计报告业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出具天衡审字(2018)第 02025 号《审计报告》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 二、报告期内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和影响

###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8 年 4 月 30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

以及 2018 年 1-4 月、2017 年度、2016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二）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为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三）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 （四）记账本位币

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 （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以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进行相关会计处理。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购买方支付的合并成本是为取得被购买方控制权而支付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付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日是指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购买方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

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子公司（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包括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子公司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由控制开始日起至控制结束日止包含于合并财务报表中。

本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视同被合并子公司在本公司最终控制方对其实施控制时纳入合并范围，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以及前期比较报表进行相应调整。

本公司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自购买日起将被合并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时，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合并范围内企业之间所有重大交易、余额以及未实现损益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予以抵消。内部交易发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不予抵消。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和损益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和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单独列示。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对于剩余股权，

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考虑各项交易是否构成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每一项交易分别按照前述进行会计处理；若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 **(七)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八) 外币业务**

发生外币交易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金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根据借款费用核算方法应予资本化的，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于资产负债表日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 **(九) 金融工具**

##### **1、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及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分类

取决于本公司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

(2) 金融资产于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按公允价值确认。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 (3)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贷款及应收款项和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减值以及摊销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成本法计量。

### (4) 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期末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减值准备。

A、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按该金融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无论单项金额重大与否，仍将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独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资产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经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B、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其中“严重下跌”是指公允价值下跌幅度累计超过 50%；“非暂时性下跌”是指公允价值连续下跌时间超过 12 个月。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非暂时性下跌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对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确认资产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经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 （5）金融资产终止确认

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的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或将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时，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本公司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A、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B、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

#### 2、金融负债

（1）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2）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 （3）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

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B、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

一部分。

### 3、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计量日市场参与者在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 (十)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占总额 10%以上应收账款和 50 万以上其他应收款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所有款项时，对该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组合依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对单项金额重大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以及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20.00	20.00
3-4 年	50.00	50.00
4-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p>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p>	<p>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但个别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已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的应收款项</p>
<p>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p>	<p>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p>

**(十一) 存货**

- 1、本公司存货包括原材料、产成品、在产品、周转材料等。
- 2、原材料、产成品、包装物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核算；期末在产品按实际已消耗原材料保留成本。
-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 4、本公司存货盘存采用永续盘存制。

**(十二) 长期股权投资**

- 1、重大影响、共同控制的判断标准

(1) 本公司结合以下情形综合考虑是否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是否在被投资单位董事会或类似权利机构中派有代表；是否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是否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是否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是否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2) 若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均受某合营安排的约束，任何一个参与方不能单独控制该安排，任何一个参与方均能够阻止其他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单独控制该安排，本公司判断对该项合营安排具有共同控制。

- 2、投资成本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以下方法确定投资成本：

A、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投资，以在合并日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

本。

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根据本准则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全部结转。

B、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投资，以企业合并成本作为投资成本。

追加投资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2）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以下方法确定投资成本：

A、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

B、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

（3）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

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 (1) 对子公司投资

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对子公司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时，确认投资收益。

#### (2) 合营企业投资和对联营企业投资

对合营企业投资和对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具体会计处理包括：

对于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包含在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中；对于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成本。

取得对合营企业投资和对联营企业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在计算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对于被投资单位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同的，权益法核算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必要调整。与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之间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在权益法核算时予以抵消。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该损失。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被投资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资本公积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4、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权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十三）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2、本公司采用直线法计提固定资产折旧，各类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房屋及构筑物	20 年	5	4.75
机械设备	5-10 年	5	9.50-19.00
运输设备	4-5 年	5	19.00-23.75
电子及其他设备	3-5 年	5	19.00-31.67
计量器具	3-5 年	5	19.00-31.67

本公司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 （十四）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实际发生的全部支出转入固定资产核算。

### （十五）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

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当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且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 3、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1)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和利息的汇兑差额），其资本化金额为在资本化期间内专门借款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

(2)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其资本化金额根据在资本化期间内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

## (十六) 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无形资产的摊销方法

(1)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期限内，采用直线法摊销。

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2)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其使用寿命进行摊销。

(3) 本公司主要无形资产法定使用寿命或预计使用寿命：

类别	使用寿命
土地使用权	50 年

3、内部研究开发项目

(1)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研究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开

发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一项或若干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或获得新工序等。

(2)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资本化：

A、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B、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C、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

D、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E、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公司具体确认开发支出资本化的方法为：经市场前景、经济效益、技术路径论证并通过项目立项后至取得新产品证书期间发生的支出予以资本化。

### **(十七) 长期资产减值**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内部及外部信息以确定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减值的迹象，对存在减值迹象的长期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此外，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以及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的估计结果表明上述长期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其账面价值会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或资产组、资产组组合，下同）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

资产组是可以认定的最小资产组合，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资产组由创造现金流入相关的资产组成。在认定资产组时，主要考虑该资产组能否独立产生现金流入，同时考虑管理层对生产经营活动的管理方式、以及对资产使用或者处置的决策方式等。

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是根据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减去可直接归

属于该资产处置费用的金额确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税前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与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相关的减值损失，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但抵减后的各资产的账面价值不得低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如可确定的）、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如可确定的）和零三者之中最高者。

前述长期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 （十八）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采用直线法摊销。

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 （十九）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

本公司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职工社会保障体系，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及其他社会保障制度，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本公司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 （二十）预计负债

1、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应当确认为预计负债：

- （1）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
- （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如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

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

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1)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2)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 (二十一) 收入

### 1、销售商品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销售商品收入。

具体确认方法为：根据约定的交货方式已将货物交付给客户，已收取款项或取得收取款项的凭据且能够合理地确信相关款项能够收回，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 2、提供劳务收入

(1) 在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收入的金额、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确定完工进度可以选用下列方法：已完工作的测量，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

(2) 在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时，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A、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B、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 3、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在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 (二十二)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

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1）企业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2）企业能够收到政府补助。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或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应当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 （二十三）所得税

本公司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进行所得税会计处理。

除与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或事项有关的所得税影响计入股东权益外，当期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费用是按本年度应纳税所得额和税法规定的税率计算的预期应交所得税，加上对以前年度应交所得税的调整。

资产负债表日，如果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并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那么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分别根据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应纳税暂时性

差异确定，按照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债务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暂时性差异是指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包括能够结转以后年度抵扣的亏损和税款递减。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递延所得税。商誉的初始确认导致的暂时性差异也不产生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根据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预期收回或结算方式，依据已颁布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账面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1）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 （二十四）租赁

### 1、经营租赁

#### 租入资产

经营租赁租入资产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为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租出资产

经营租赁租出资产所产生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为收入。经营租赁租出资产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2、融资租赁

#### 租入资产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

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此外，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也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租出资产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应收融资租赁款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分别以长期债权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列示。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二十五）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 1、会计政策变更

2017年4月28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财会[2017]13号），自2017年5月28日起施行，对于准则施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2017年5月10日，财政部对《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进行了修订，要求自2017年6月12日起在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范围内施行，并要求对2017年1月1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2017年1月1日至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修订后准则进行调整。

2017年12月25日财政部发布财会〔2017〕30号《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针对2017年施行的《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和《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相关规定，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新增了“其他收益”、“资产处置收益”、“（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和“（二）终止经营净利润”等报表项目，并对营业外收支的核算范围进行了调整。

经本公司一届八次董事会决议通过，本公司按照准则生效日期开始执行前述新颁布或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并根据准则衔接要求进行了调整。公司管理层认为前

述准则的采用未对本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

## 2、会计估计变更

### (1) 变更原因

为了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结合公司业务实际情况并参考同行业公司的情况，对应收款项中“按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进行会计估计变更。

### (2) 变更前后公司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如下：

账龄	变更后	变更前
	应收款项计提比例 (%)	应收款项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5.00	0.50
1-2 年	10.00	5.00
2-3 年	20.00	20.00
3-4 年	50.00	50.00
4-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 (3)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的执行时间

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经一届七次董事会审议通过，自 2017 年度开始执行。

### (4) 本次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规定，公司对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无需对以前年度进行追溯调整，对公司以往各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影响。

## 三、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分析

### (一) 盈利能力分析

项目	2018 年 1-4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营业收入 (元)	5,324,702.90	16,253,194.95	12,482,983.36
净利润 (元)	166,499.15	1,083,955.33	929,921.55
毛利率 (%)	37.86	41.51	42.13
净资产收益率 (%)	1.28	8.77	8.19
每股收益 (元/股)	0.02	0.11	0.09

### 1、营业收入和毛利率分析

公司营业收入包括主营业务收入和其他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收入分为各类干燥

剂、凹凸棒粉、空气净化剂等货物的销售收入，其他业务收入为包装物的销售收入。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比较高，主营业务突出。

2017年度主营业务收入较2016年度增长3,858,596.99元，主要是由于：

(1) 中空玻璃干燥剂销售情况稳中有升，2017年度销售收入较2016年度增长920,594.42元；

(2) 2017年度包装用干燥剂销售收入较2016年度增长2,768,782.46元，主要由于2017年度食品包装干燥剂、电子机械干燥剂销售情况良好，销售收入分别较2016年度增长2,208,111.78元、543,419.75元。

2018年1-4月营业收入与2017年同期基本持平。

2016年度、2017年度，公司综合毛利率较为平稳。2018年1-4月综合毛利率有所下降，主要是由于包装用干燥剂毛利率较2017年度下降了12.42%。2018年由于国家环保整治，导致包装材料价格上升。其中，食品包装干燥剂耗用包装材料较多，2017年度其毛利率为35.19%，而2018年1-4月仅22.18%，下降13.01%。食品包装干燥剂约占包装用干燥剂整体销售收入50%，从而拉低了包装用干燥剂的毛利率。

## 2、净利润、净资产收益率、每股收益分析

公司2017年度净利润较2016年度增长了154,033.78元，主要是由于：

(1) 公司销售规模的增加，使毛利增长了1,487,376.31元；

(2) 公司2017年对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的计提比例进行了会计估计变更，导致2017年资产减值损失较2016年增加了806,724.07元；

(3) 2016年度股改时补缴税收滞纳金324,291.65元，2017年无此项支出。

公司2018年1-4月度净利润为166,499.15元，仅包含4个月的净利润，且2018年1-4月未收到任何政府补助。

报告期内，净资产收益率、每股收益等变化，均系净利润变化所引起。

### (二) 偿债能力分析

项目	2018年4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5.37	43.74	47.11
流动比率(倍)	1.73	1.78	1.63

速动比率（倍）	1.36	1.42	1.25
---------	------	------	------

2016年12月31日、2017年12月31日、2018年4月30日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47.11%、43.74%、45.37%，比率相对稳定。

2016年12月31日、2017年12月31日、2018年4月30日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1.63、1.78、1.73，较为稳定，但低于一般认为的安全比例2。主要是由于：

（1）国内客户信用期一般为120天，国外客户信用期一般为90天，公司会根据客户信用状况及合作年限适当放宽信用期限，导致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余额较大；

（2）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盱眙支行办理的网贷通循环借款合同，最高额度为人民币480万元，导致报告期各期末短期借款余额较大，因此公司短期偿债能力较弱，有待提高。

2016年12月31日、2017年12月31日、2018年4月30日公司速动比率分别为1.25、1.42、1.37，均高于安全比率1。

### （三）营运能力分析

项目	2018年1-4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0.57	1.63	1.48
存货周转率（次）	0.99	2.73	2.18

2016年度、2017年度、2018年1-4月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1.58、1.94、0.72，整体处于相对较低的水平。

2017年度应收账款周转率较2016年度有所增加，主要是由于2017年度公司营业收入较2016年度增加较多，而2017年末应收账款较2016年末基本稳定，从而使得该年度的应收账款周转率得以增加。

2018年1-4月应收账款周转率较低，主要是2018年1-4月仅有4个月的营业收入。

2016年度、2017年度、2018年1-4月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2.18、2.73、0.99，整体处于相对较低的水平。

公司2016年度、2017年度及2018年1-4月年化存货周转天数分别为165.50天、131.90天及120.72天，周转天数较长，主要由于公司为保证生产经营活动的持续性，满足客户需求，保证及时供货，公司保持着较高的原材料安全库存量。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 4 月 30 日，原材料占存货的比重分别为 61.70%、56.36%、53.66%，扣除原材料后公司 2016 年度、2017 年度及 2018 年 1-4 月年化存货周转天数分别为 63.90 天、53.80 天、54.35 天，基本保持一致。

#### (四) 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8 年 1-4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净现金流量	-828,212.59	389,331.94	-1,838,138.1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3,884.95	-387,353.32	-58,206.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25,589.62	-1,477,692.68	1,333,172.78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7,331.64	-22,006.40	13,327.14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6,160.44	-1,497,720.46	-549,844.24

#### 1、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公司 2016 年度、2017 年度及 2018 年 1-4 月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1,838,138.16 元、389,331.94 元、-828,212.59 元。2016 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数，主要是由于公司 2016 年补缴了股改时所产生的税收滞纳金以及股改费用；2018 年 1-4 月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数，主要是由于公司春节期间对应付货款和运费进行了结算。

公司间接法编制的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表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8 年 1-4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净利润	166,499.15	1,083,955.33	929,921.55
加：资产减值准备	98,239.72	1,222,083.95	415,359.8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78,268.22	540,539.33	525,933.41
无形资产摊销	7,212.72	21,638.16	21,638.1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4,057.17	-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83,115.75	197,684.97	152,974.3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4,735.96	-181,767.60	-61,414.1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59,950.35	468,635.56	304,768.5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253.28	-3,823,324.83	-1,722,346.6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233,172.29	859,887.07	-2,404,973.35
其他	-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8,212.59	389,331.94	-1,838,138.16

## 2、投资活动现金流量

公司 2016 年度、2017 年度及 2018 年 1-4 月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58,206.00 元、-387,353.32 元、-253,884.95 元。报告期内各期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值，均主要为购买固定资产支出所致。

## 3、筹资活动现金流量

公司 2016 年度、2017 年度及 2018 年 1-4 月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1,333,172.78 元、-1,477,692.68 元、1,225,589.62 元。报告期内各期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均主要为公司取得或偿还短期借款及支付相应的利息所产生。

### （五）同行业对比分析

财务指标	2017 年		2016 年	
	博图凹土	华洪新材	博图凹土	华洪新材
毛利率（%）	41.51	30.36	42.13	29.55
净资产收益率（%）	8.77	8.07	8.19	-20.9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1	0.07	0.09	-0.19
资产负债率（%）	43.74	31.43	47.11	11.04
流动比率（倍）	1.78	1.68	1.63	3.44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63	3.05	1.48	4.11
存货周转率（次）	2.73	3.21	2.18	4.61

每股净资产（元/股）	1.29	0.88	1.18	0.81
------------	------	------	------	------

注：1、同行业公司数据来源于已公开披露的年报报告数据。

### 1、盈利能力对比分析

公司综合毛利率水平较华洪新材高，主要是两家公司产品的不同。

根据华洪新材对外披露的 2016 年年度报告，其主要产品包括干燥剂、凹凸棒土、脱色砂、高岭土、高粘等。其中，干燥剂毛利率为 38.22%，与公司干燥剂毛利率接近。凹凸棒土毛利率为 22.56%，较公司凹凸棒粉来的低，主要系加工工艺的不同。

华洪新材 2017 年年度报告显示，其干燥剂毛利率为 24.96%，较上年毛利率有大幅波动，而公司干燥剂毛利率则相对稳定。

2016 年，华洪新材的净资产收益率、每股收益为负数，主要是由于华洪新材于 2016 年挂牌，当年支付了财务咨询顾问费、审计费、新三板初费等，造成当年管理费用较上年增加了 1,828,075.65 元，从而导致当年亏损-1,782,732.53 元。2017 年，华洪新材的净资产收益率、每股收益趋于正常，并与公司接近。

### 2、偿债能力对比分析

2016 年，公司资产负债率较华洪新材高，主要是由于公司借入银行贷款，期末短期借款余额为 480 万元，占总资产的 21.49%，而华洪新材未举借贷款。

2017 年，华洪新材也借入了银行贷款，期末短期借款余额为 180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 15%。而公司期末短期借款余额为 350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 15.27%，资产负债率较上年未发生明显变化。

2016 年，同样是由于上述短期借款的影响，导致公司流动负债较大，从而流动比率较低。2017 年两家公司流动比率接近。

### 3、营运能力对比分析

2016 年、2017 年，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较华洪新材均低很多，主要原因是华洪新材应收货款的结算周期基本上为 1-3 个月，应收账款的账龄基本在一年以内，应收账款的总体流动性较好。而公司针对国内客户的信用期一般为 120 天，国外客户的信用期一般为 90 天，并且会根据客户信用状况及合作年限适当放宽信用期限。公司一年以上的应收账款比例分别为 32.25%、24.23%、27.24%，系公司零散客户居多，部分客户存在回款不及时所致。因此造成了应收账款周转率较低。

2016 年、2017 年，公司存货周转率较华洪新材均低，主要原因系为了保证生产

经营活动的持续性，满足客户需求，保证及时供货，公司保持着较高的原材料安全库存量。

#### 四、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重大变化及说明

##### (一)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毛利、毛利率的重大变化及说明

##### 1、营业收入的确认方法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为干燥剂、凹凸棒粉等产品的销售。

主营业务收入确认方法为：

内销：根据约定的交货方式已将货物交付给客户，已收取款项或取得收取款项的凭据且能够合理地确信相关款项能够收回，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外销：公司于产品已经报关离境出口后，根据出口报关单上实际出口日期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其他业务收入主要为零星包装物的销售。

其他业务收入确认方法为：

于收到对方支付的货款即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 2、营业收入分析

(1) 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营业收入如下：

营业收入	2018年1-4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主营业务	5,324,702.90	100	16,240,761.79	99.92	12,480,067.36	99.98
其他业务	-	-	12,433.16	0.08	2,916.00	0.02
合计	5,324,702.90	100	16,253,194.95	100	12,482,983.36	100.00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为各类干燥剂、凹凸棒粉、空气净化剂等货物的销售收入，其他业务收入为包装物的销售收入。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比较高，主营业务突出。报告期内，公司退换货情况很少，不存在大额退换货情况。

(2) 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构成及变动分析

##### ① 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

主营业务收入分类	2018年1-4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中空玻璃干燥剂	2,872,790.10	53.95	9,000,117.25	55.42	8,079,522.83	64.74

包装用干燥剂	2,167,302.88	40.70	6,262,431.02	38.56	3,493,648.56	27.99
凹凸棒粉	239,339.62	4.49	858,927.19	5.29	689,707.08	5.53
空气净化剂	45,270.30	0.85	119,286.33	0.73	217,188.89	1.74
合计	5,324,702.90	100.00	16,240,761.79	100.00	12,480,067.36	100.00

2017 年度主营业务收入较 2016 年度增长 3,858,596.99 元，主要是由于：

1) 中空玻璃干燥剂销售情况稳中有升，2017 年度销售收入较 2016 年度增长 920,594.42 元；

2) 包装用干燥剂包括食品专用干燥剂、服装专用干燥剂、集装箱干燥剂、电子产品干燥剂及高档皮革纺织品干燥剂等。2017 年度包装用干燥剂销售收入较 2016 年度增长 2,768,782.46 元，主要由于 2017 年度食品包装干燥剂、电子机械干燥剂销售情况良好，销售收入分别较 2016 年度增长 2,208,111.78 元、543,419.75 元；

2018 年 1-4 月营业收入与 2017 年同期基本持平。

**②主营业务收入按地区**

主营业务收入分类	2018 年 1-4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金额(元)	比例 (%)	金额(元)	比例 (%)	金额(元)	比例 (%)
国内	4,693,459.94	88.16	14,232,448.92	87.63	10,714,716.30	85.85
国外	631,242.96	11.85	2,008,312.87	12.37	1,765,351.06	14.15
合计	5,324,702.90	100.00	16,240,761.79	100.00	12,480,067.36	100.00

其中，内销收入按区域划分如下：

主营业务收入分类	2018 年 1-4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金额(元)	比例 (%)	金额(元)	比例 (%)	金额(元)	比例 (%)
北京市	164,632.48	3.09	1,123,368.38	6.92	1,109,229.45	8.89
上海市	622,822.22	11.70	1,581,446.15	9.74	722,292.74	5.79
江苏省	606,487.42	11.39	1,677,955.84	10.33	805,493.42	6.45
浙江省	257,174.57	4.83	858,885.47	5.29	567,157.26	4.54
河北省	255,235.90	4.79	1,071,404.27	6.60	756,664.32	6.06
山东省	510,059.40	9.58	1,300,034.83	8.00	1,371,918.80	10.99
安徽省	270,453.63	5.08	611,110.68	3.76	708,061.95	5.67

四川省	265,059.83	4.98	637,451.28	3.93	992,311.97	7.95
广东省	359,925.76	6.76	1,322,870.52	8.15	580,769.02	4.65
其他	1,381,608.73	25.95	4,047,921.50	24.92	3,100,817.37	24.85
合计	4,693,459.94	88.16	14,232,448.92	87.63	10,714,716.30	85.85

公司主要以国内销售为主，报告期内国内销售与国外销售比例较为平稳。

(3) 主营业务毛利构成及毛利率分析

① 主营业务毛利按产品

业务分类	2018年1-4月				
	主营业务收入 (元)	主营业务成本 (元)	毛利 (元)	收入 占比(%)	毛利率 (%)
中空玻璃干燥剂	2,872,790.10	1,511,180.83	1,361,609.27	67.55	47.40
包装用干燥剂	2,167,302.88	1,643,020.49	524,282.39	26.01	24.19
凹凸棒粉	239,339.62	145,792.76	93,546.86	4.64	39.09
空气净化剂	45,270.30	8,936.71	36,333.59	1.80	80.26
合计	5,324,702.90	3,308,930.79	2,015,772.11	100.00	37.86

(续)

业务分类	2017年				
	主营业务收入 (元)	主营业务成本 (元)	毛利 (元)	收入 占比(%)	毛利率 (%)
中空玻璃干燥剂	9,000,117.25	4,815,329.87	4,184,787.38	55.37	46.50
包装用干燥剂	6,262,431.02	3,969,814.52	2,292,616.50	38.53	36.61
凹凸棒粉	858,927.19	675,548.84	183,378.35	5.28	21.35
空气净化剂	119,286.33	45,518.36	73,767.97	0.73	61.84
合计	16,240,761.79	9,506,211.59	6,734,550.20	99.92	41.47

(续)

业务分类	2016年				
	主营业务收入 (元)	主营业务成本 (元)	毛利 (元)	收入 占比(%)	毛利率 (%)
中空玻璃干燥剂	8,079,522.83	4,487,718.14	3,591,804.69	64.72	44.46

包装用干燥剂	3,493,648.56	2,147,485.91	1,346,162.65	27.99	38.53
凹凸棒粉	689,707.08	454,661.43	235,045.65	5.53	34.08
空气净化剂	217,188.89	134,464.83	82,724.06	1.74	38.09
合计	12,480,067.36	7,224,330.31	5,255,737.05	99.98	42.11

2016 年度、2017 年度及 2018 年 1-4 月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42.11%、41.47%、37.86%。

报告期内，公司中空玻璃干燥剂的毛利率较为平稳，无大幅变动。

2016 年度、2017 年度，公司包装用干燥剂毛利率平稳，无大幅变动。2018 年 1-4 月，包装用干燥剂毛利率较 2017 年度下降了 12.42%。主要是由于：

**i. 凹凸粉矿单价的上涨**

凹凸粉矿为包装用干燥剂的主要原材料，2016 年度、2017 年度其采购单价为 389 元/吨，2018 年 1 月起上涨至 444 元/吨，涨幅达 14.14%。

**ii. 包装材料成本的上涨**

2017 年 7 月，国务院办公厅印发《禁止洋垃圾入境推进固体废物进口管理制度改革实施方案》；2017 年 12 月，国家环保部印发《进口废纸环境保护管理规定》。其规定，“2017 年年底以前，禁止进口生活来源废塑料、未经分拣的废纸以及纺织废料、钕渣等品种”，并提高了进口废纸的企业的准入门槛。上述规定的出台导致了包装材料成本的上升。包装用干燥剂成本因其使用的包装材料的品质、耗用量的不同，而有不同的上升。

报告期内，凹凸棒粉的毛利率存在大幅波动。凹凸棒粉的主要原材料为凹凸棒粘土原矿，原矿根据品质分为多个等级，不同等级的原矿价格差异较大。公司根据客户对于原矿的要求来进行采购、生产、销售凹凸棒粉的毛利率会存在一定的波动。

报告期内，空气净化剂的毛利率存在大幅波动。空气净化剂系根据客户要求的定制产品，因此不同批次的空气净化剂毛利率会存在一定的波动。

**②主营业务毛利按地区**

业务分类	2018 年 1-4 月				
	主营业务收入 (元)	主营业务成本 (元)	毛利 (元)	收入占比 (%)	毛利率 (%)
内销	4,693,459.94	2,873,728.83	1,819,731.11	88.16	38.77
外销	631,242.96	435,201.96	196,041.00	11.85	31.06

合计	5,324,702.90	3,308,930.79	2,015,772.11	100.00	37.86
----	--------------	--------------	--------------	--------	-------

(续)

业务分类	2017年				
	主营业务收入 (元)	主营业务成本 (元)	毛利 (元)	收入占比 (%)	毛利率 (%)
内销	14,232,448.92	8,555,275.01	5,677,173.91	87.57	39.89
外销	2,008,312.87	950,936.58	1,057,376.29	12.35	52.65
合计	16,240,761.79	9,506,211.59	6,734,550.20	99.92	41.47

(续)

业务分类	2016年				
	主营业务收入 (元)	主营业务成本 (元)	毛利 (元)	收入占比 (%)	毛利率 (%)
内销	10,714,716.30	6,292,768.98	4,421,947.32	85.84	41.27
外销	1,765,351.06	931,561.33	833,789.73	14.14	47.23
合计	12,480,067.36	7,224,330.31	5,255,737.05	99.98	42.11

2016年度、2017年度，公司外销毛利率较内销毛利率高，主要是公司外销售价格高于内销售价格。

2018年1-4月，公司外销毛利率较内销毛利率低，主要是公司2018年1-4月外销产品以包装用干燥剂为主。

### 3、营业成本的主要构成

(1) 公司成本的归集、分配、结转方法

1) 成本归集:

公司采用实际成本法进行成本核算，生产成本主要核算原材料和包装物的领用及入库、直接生产人员的工资、制造费用下设置折旧费、水电费等二级科目，用于核算人工费用和制造费用。

公司材料成本核算实际耗用的原材料；人工费用按直接车间归集，主要核算车间人员的工资；制造费用主要核算折旧费、水电费等。

2) 成本分配:

原材料按照实际耗用计入各产品生产成本；直接人工按耗用原材料比例进行分摊；制造费用按耗用原材料比例进行分摊。

3) 成本结转:

公司原材料按实际采购成本入库, 包括采购成本, 领用出库按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公司产成品入库按实际成本法, 对外销售时结转该产品成本, 出库按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2) 报告期内, 公司营业成本构成如下:

成本项目	2018年1-4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直接材料	1,789,248.19	54.07	5,484,372.27	57.69	4,141,531.01	57.33
直接人工	756,169.56	22.85	1,808,735.73	19.02	1,573,025.26	21.77
制造费用	763,513.04	23.07	2,214,057.59	23.29	1,509,774.04	20.90
合计	3,308,930.79	100.00	9,507,165.59	100.00	7,224,330.31	100.00

报告期内, 公司主营业务成本各项构成比例较为稳定, 变动幅度较小。

2017年度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制造费用较2016年度增加了1,342,841.26元、235,710.47元、704,283.55元, 主要是销售收入增长导致的增长。由于直接材料成本占产品成本的比重较大, 因此直接材料的增长最为显著。

报告期内, 制造费用明细构成如下:

项目	2018年1-4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煤炭	318,624.88	41.73	1,048,768.64	47.37	514,790.08	34.10
电费	159,260.97	20.86	465,073.16	21.01	345,928.22	22.91
折旧费	169,158.66	22.16	514,929.38	23.26	489,716.59	32.44
天然气	31,876.20	4.17	-	-	-	-
低值易耗品	50,349.21	6.59	123,694.57	5.59	104,558.20	6.93
水费	11,135.50	1.46	42,544.22	1.92	33,780.95	2.24
其他	23,107.62	3.03	19,047.62	0.86	21,000.00	1.39
合计	763,513.04	100.00	2,214,057.59	100.00	1,509,774.04	100.00

(二) 主要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变化及说明

1、最近两年及一期费用及结构分析表

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2018年度1-4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营业收入	5,324,702.90	16,253,194.95	12,482,983.36
销售费用	861,312.16	2,477,057.39	2,057,303.91
管理费用	600,744.85	2,078,962.96	1,921,059.60

其中：研发费	104,263.26	644,269.60	405,990.40
财务费用	84,399.80	206,398.92	157,229.55
合计	1,546,456.81	4,762,419.27	4,135,593.06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16.18%	15.24%	16.48%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11.28%	12.79%	15.39%
其中：研发费占营业收入比重	1.96%	3.96%	3.25%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1.59%	1.27%	1.26%
<b>费用合计占比</b>	<b>29.04%</b>	<b>29.30%</b>	<b>33.13%</b>

2016 年度、2017 年度及 2018 年 1-4 月，公司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合计占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 33.13%、29.30%以及 29.04%，基本保持稳定。各项期间费用具体变动如下：

## 2、最近两年及一期销售费用明细分析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8 年 1-4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工资	169,119.64	451,240.78	474,830.73
运费	395,327.61	1,462,922.86	1,173,062.12
差旅费	203,227.47	301,270.82	184,562.50
物业及电话网络费	69,745.10	110,787.63	71,579.71
折旧	1,639.80	4,093.14	1,798.50
其他	22,252.54	146,742.16	151,470.35
<b>合 计</b>	<b>861,312.16</b>	<b>2,477,057.39</b>	<b>2,057,303.91</b>

公司销售费用主要由销售员工资、运费及差旅费等构成。

2016 年度、2017 年度及 2018 年 1-4 月，公司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16.48%、15.24%、16.18%，基本保持稳定。

2017 年度销售费用较 2016 年度增加 419,753.48 元，主要由于：

(1) 随着公司营业收入的增长，2017 年度由公司承担的运费较 2016 年度增加 289,860.74 元；

(2) 2017 年度销售人员业务拓展发生的差旅费较 2016 年度增加 116,708.32 元。

## 3、最近两年及一期管理费用明细分析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8 年 1-4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	--------------	---------	---------

工资	298,258.94	814,509.04	768,698.77
研发费	104,263.26	644,269.60	405,990.40
折旧摊销	11,992.44	35,905.85	50,681.68
差旅费	18,248.23	70,274.64	71,092.00
业务招待费	19,006.00	41,908.87	53,428.09
税金	-	-	54,126.30
办公费	10,334.73	36,594.98	43,015.73
专利费	52,000.00	20,000.00	17,400.00
维修费	52,956.38	232,974.84	66,106.52
其他	33,684.87	182,525.14	390,520.11
<b>合计</b>	<b>600,744.85</b>	<b>2,078,962.96</b>	<b>1,921,059.60</b>

公司管理费用主要是包括管理部门的人员工资及各项社保支出、研发费等，其他主要为审计费、股改费用及培训费等。

2016年度、2017年度及2018年1-4月，公司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15.39%、12.79%、11.28%，占比略有下降。

公司2017年度管理费较2016年度增加157,903.36元，主要由于：

(1) 2017年度研发费用较2016年度增加238,279.20元；

(2) 2017年度公司对成品库及焙烧车间屋面进行了维修，发生维修费149,849.92元；

(3) 2017年度发生审计费67,537.74元，而2016年度发生的相关股改费用为267,079.32元。

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研发费用明细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8年1-4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人员费用	95,488.40	247,953.24	184,943.79
材料费	513.66	49,636.56	70,566.85
检测费	830.19	20,603.77	21,916.98
咨询费	-	292,200.00	-
其他	7,431.01	33,876.03	128,562.78
<b>合计</b>	<b>104,263.26</b>	<b>644,269.60</b>	<b>405,990.40</b>

研发费用主要包括研发人员薪酬及社保、研发直接领料等。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一直致力于新产品的研发，研发费用不断持续的投入也对收入的增长起到了促进作用。2017年度研发费用较2016年度增加了238,279.20元，主要由于2017年公司与中国科学院宁波材料技术与工程研究所合作研发凹凸棒石增强气凝胶超级绝

热材料，发生了相关咨询费 292,200.00 元。

#### 4、最近两年及一期财务费用明细分析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8 年 1-4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利息支出	75,784.11	175,678.57	166,301.53
减：利息收入	1,544.95	4,884.15	6,934.36
汇兑损益	7,331.64	22,006.40	-13,327.14
手续费	2,829.00	13,598.10	11,189.52
合 计	84,399.80	206,398.92	157,229.55

公司财务费用主要为利息支出、利息收入及银行手续费支出。

2016 年度、2017 年度及 2018 年 1-4 月，公司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1.26%、1.27%、1.59%，基本保持稳定。

2017 年度公司财务费用较 2016 年度增加了 49,169.37 元，主要是汇兑损益的变动。

2016 年度、2017 年度和 2018 年 1-4 月，公司的汇兑损益分别为-13,327.14 元、22,006.40 元和 7,331.64 元。公司汇兑损益金额占当期利润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1.17%、1.84%、3.99%，汇兑损益对公司业绩构成影响较小。

目前，公司外销业务占比较低，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较小。对于销售收回的外币货款，公司除预留少部分用于支付海运费外，其余均及时结汇。因此，汇率波动对公司业绩的影响较小。

公司尚未采取金融工具规避汇兑风险。随着业务规模的扩大，公司将逐步完善外汇管理体系，运用合理的手段，如即时结售汇、将汇率变动纳入交易条款、运用金融工具避险等方式将汇率变动带来的风险降低到可控水平。

#### (三) 非经常性损益情况、适用的各项税收政策及缴税的主要税种

##### 1、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最近两年一期非经常性损益情况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8 年 1-4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	--------------	---------	---------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4,057.17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	842,646.03	919,772.10
税收滞纳金	-486.65	-2,000.00	-324,291.6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10.00	1,697.60	22,114.92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小计	-34,853.82	842,343.63	617,595.37
所得税影响额	-5,228.07	126,351.54	92,639.3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	-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影响数	-29,625.75	715,992.09	524,956.06
当期净利润	166,499.15	1,083,955.33	929,921.55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96,124.90	367,963.24	404,965.49

2016 年度、2017 年度及 2018 年 1-4 月，归属于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金额分别为 524,956.06 元、715,992.09 元以及-29,625.75 元。

公司非经常性损益主要为政府补助、税收滞纳金等。2016 年度、2017 年度及 2018 年 1-4 月，公司收到的政府补助占当期利润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80.63%、70.49%、0.00%，公司对政府补助依赖较大。

（1）政府补助明细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7 年度	与资产/收益相关	与日常/非日常活动相关
省级科技专项资金项目分年度拨款	600,000.00	收益	日常
省级财政促进金融业创新发展专项引导资金	200,000.00	收益	日常
商务发展专项切块资金项目	14,900.00	收益	日常
劳动就业稳岗补贴	11,346.03	收益	日常
专利资助经费	5,800.00	收益	日常
商务发展专项资金	5,600.00	收益	日常
完成成立企业科协补助	5,000.00	收益	日常
<b>合计</b>	<b>842,646.03</b>		

（续）

项 目	2016 年度	与资产/收益相关	与日常/非日常活动相关
-----	---------	----------	-------------

区域性股权交易市场挂牌奖金	400,000.00	收益	日常
区域性股权交易市场挂牌奖金	400,000.00	收益	日常
扶持工业企业发展基金	94,900.00	收益	日常
劳动就业稳岗补贴	14,072.10	收益	日常
市专利资助经费	5,700.00	收益	日常
扶持工业企业发展基金	5,100.00	收益	日常
<b>合计</b>	<b>919,772.10</b>		

公司对“日常活动”的界定为：通常情况下，若政府补助补偿的成本费用是营业利润之中的项目，或该补助与日常销售等经营行为密切相关（如增值税即征即退等），则认为该政府补助与日常活动相关。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 2、适用的各项税收政策及缴税的主要税种：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适用税率计算销项税额	内销 17%，出口零税率并享受退税政策
	扣除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缴纳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按应税收入的 3% 缴纳增值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5%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的相关规定，对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本公司于 2015 年 10 月 10 日通过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江苏省地方税务局联合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复审，证书编号 GR201532002371，有效期三年。本公司报告期内享受上述企业所得税税率优惠政策。

(2)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关于提高科技型中小企业研究开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比例的通知》（财税〔2017〕34 号）文件规定：科技型中小企业开展研发活动中实际发生的研发费用，未形成无形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在按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在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再按照实际发生额的 75% 在税前加计扣除。公司通过科技型中小企业认定，登记编号为 20183208300C008515，在 2017

年度及 2018 年 1-4 月享受上述优惠政策。

#### (四) 主要资产情况及重大变化分析

##### 1、货币资金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8 年 4 月 30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9,430.53	23,126.32	18,431.61
银行存款	1,255,171.90	1,092,932.80	2,677,838.96
其他货币资金	86,034.12	98,416.99	15,926.00
合计	1,350,636.55	1,214,476.11	2,712,196.57

报告期内，公司货币资金中外币余额情况如下：

项目	2018 年 1-4 月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原币	折算汇率	折算人民币余额	原币	折算汇率	折算人民币余额	原币	折算汇率	折算人民币余额
银行存款：									
美元	63,224.05	6.3393	400,796.22	3,932.76	6.5342	25,697.44	61,565.02	6.937	427,076.56

货币资金是公司流动资产的重要组成部分，公司的货币资金主要是以银行存款为主，其他货币资金为公司支付宝中收到的货款。

报告期内，2018 年 4 月 30 日公司的货币资金较 2017 年末增加 136,160.44 元主要原因为：1) 公司春节期间对应付货款和运费进行了结算，导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流出 828,212.59 元；2) 公司本期购买固定资产导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流出 253,884.95 元；3) 公司本期向银行借款借入净额 130 万元，使得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流入 1,225,589.62 元。

2017 年末公司的货币资金较 2016 年末减少 1,497,720.46 元，主要由于公司 2017 年归还银行借款净额 130 万元以及支付利息 177,692.68 元。

报告期期末，货币资金余额中不存在被抵押、质押或冻结的款项。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存放在境外或其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报告期内由于公司管理层对现金坐支理解存在偏差，未将部分现金销售款及时缴存银行，而直接用于支付食堂菜金、员工报销等零星支出。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 1-4 月现金坐支金额分别为 5,380.89 元、98,427.29 元、114,741.79 元，占当年度收款比例分别为 0.05%、0.66%、1.71%。

报告期后，公司规范了现金管理，并出具承诺函，承诺严格按照《现金管理暂行条例》的规定进行现金管理，杜绝现金坐支行为。报告期后公司未再发生现金坐支的情形。

## 2、应收票据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8年4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50,000.00	150,000.00	118,500.00
商业承兑汇票	207,760.00	-	-
合计	257,760.00	150,000.00	118,500.00

(1) 截止2018年4月30日，应收票据明细如下：

出票人	出票日	到期日	金额(元)	类别
上海康稷贸易有限公司	2017年12月27日	2018年6月27日	5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
江苏兴达智能制造有限公司	2017年12月25日	2018年6月25日	91,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2018年2月5日	2018年8月5日	50,000.00	
江苏兴达钢帘线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2月6日	2018年8月6日	66,760.00	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257,760.00	

(2) 截至2018年4月30日，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人民币元

种类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430,427.16	-
商业承兑汇票	-	-
合计	1,430,427.16	-

(3) 截至2018年4月30日，公司无被质押的应收票据。

(4) 截至2018年4月30日，公司无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事项。

## 3、应收账款

(1) 报告期内的应收账款及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2018年4月30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元)	比例 (%)	金额 (元)	计提比例 (%)	(元)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8,388,349.05	100.00	2,041,142.38	24.33	6,347,206.67
其中：销售商品形成应收账款账龄分析法组合	8,388,349.05	100.00	2,041,142.38	24.33	6,347,206.6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	-	-	-	-
<b>合计</b>	<b>8,388,349.05</b>	<b>100.00</b>	<b>2,041,142.38</b>	<b>24.33</b>	<b>6,347,206.67</b>

(续)

类别	2017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元)
	金额 (元)	比例 (%)	金额 (元)	金额 (元)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0,455,937.51	100.00	2,026,396.93	19.38	8,429,540.58
其中：销售商品形成应收账款账龄分析法组合	10,455,937.51	100.00	2,026,396.93	19.38	8,429,540.5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	-	-	-	-
<b>合计</b>	<b>10,455,937.51</b>	<b>100.00</b>	<b>2,026,396.93</b>	<b>19.38</b>	<b>8,429,540.58</b>

(续)

类别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元)
	金额 (元)	比例 (%)	金额 (元)	金额 (元)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9,450,917.04	100.00	1,129,285.16	11.95	8,321,631.88
其中：销售商品形成应收账款账龄分析法组合	9,450,917.04	100.00	1,129,285.16	11.95	8,321,631.8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	-	-	-	-
<b>合计</b>	<b>9,450,917.04</b>	<b>100.00</b>	<b>1,129,285.16</b>	<b>11.95</b>	<b>8,321,631.88</b>

(2) 应收账款账龄分析表

账龄	2018年4月30日				
	账面余额(元)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元)	账面价值(元)	比例(%)
1年以内	4,860,981.80	5	243,049.09	4,617,932.71	72.76
1-2年	754,867.35	10	75,486.74	679,380.61	10.70
2-3年	603,943.81	20	120,788.76	483,155.05	7.61
3-4年	652,576.00	50	326,288.00	326,288.00	5.14
4-5年	1,202,251.51	80	961,801.21	240,450.30	3.79
5年以上	313,728.58	100	313,728.58	-	-
<b>合计</b>	<b>8,388,349.05</b>	<b>-</b>	<b>2,041,142.38</b>	<b>6,347,206.67</b>	<b>100.00</b>

(续)

账龄	2017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元)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元)	账面价值(元)	比例(%)
1年以内	6,723,169.24	5	336,158.46	6,387,010.78	75.77
1-2年	1,117,121.60	10	111,712.16	1,005,409.44	11.93
2-3年	636,483.08	20	127,296.62	509,186.46	6.04
3-4年	672,673.00	50	336,336.50	336,336.50	3.99
4-5年	957,987.01	80	766,389.61	191,597.40	2.27
5年以上	348,503.58	100	348,503.58	-	-
<b>合计</b>	<b>10,455,937.51</b>	<b>-</b>	<b>2,026,396.93</b>	<b>8,429,540.58</b>	<b>100.00%</b>

(续)

账龄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元)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元)	账面价值(元)	比例(%)
1年以内	5,666,604.11	0.5	28,333.02	5,638,271.09	67.75
1-2年	1,392,512.34	5	69,625.62	1,322,886.72	15.90
2-3年	1,048,889.50	20	209,777.90	839,111.60	10.08
3-4年	994,407.51	50	497,203.76	497,203.75	5.97
4-5年	120,793.58	80	96,634.86	24,158.72	0.29
5年以上	227,710.00	100	227,710.00	-	-
<b>合计</b>	<b>9,450,917.04</b>	<b>-</b>	<b>1,129,285.16</b>	<b>8,321,631.88</b>	<b>100.00</b>

2016年12月31日、2017年12月31日及2018年4月30日，公司应收账款净额分别为8,321,631.88元、8,429,540.58元及6,347,206.67元，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占当期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37.25%、36.77%、27.39%，占总资产比例较高。

2017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余额较2016年12月31日增加了1,005,020.47元，主要是由于2017年度收入较2016年度增长所致。2018年4月30日应收账款余额

较 2017 年末减少 2,067,588.46 元，系由于公司产品主要终端客户房地产公司于春节前对供应商欠款进行了统一结算，公司集中回收了部分货款。

从应收账款账龄结构来看，公司 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8 年 4 月 30 日一年以上的应收账款比例分别为 32.25%、24.23%、27.24%，系公司零散客户居多，部分客户存在回款不及时所致。公司主要客户均为长期合作客户，应收账款回款一般较为及时，且目前坏账准备计提政策稳健谨慎，充分反映了应收账款无法回收的风险。

公司应收账款主要核算应收货款。国内客户信用期一般为 120 天，国外客户信用期一般为 90 天，公司会根据客户信用状况及合作年限适当放宽信用期限。截至 2016 年度、2017 年度及 2018 年 1-4 月，公司应收账款周转天数分别为 227.50 天、185.51 天以及 166.51 天，回款效率逐渐增强。

(3) 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年度	核销金额(元)	核销原因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2017 年度	10,300.00	难以收回	否
2016 年度	5,932.00		
<b>合计</b>	<b>16,232.00</b>		

(4) 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的情况

序号	单位名称	2018 年 4 月 30 日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元)	占应收账款比例(%)	款项性质	账龄
1	北京建顺特种玻璃有限公司	268,800.00	3.20	货款	1 年以内
		70,800.00	0.84		1-2 年
		9,000.00	0.11		2-3 年
2	明信中空玻璃材料有限公司	324,077.50	3.86	货款	1 年以内
3	江苏兴达智能制造有限公司	323,100.00	3.85	货款	1 年以内
4	河北晶玻玻璃制品有限公司	302,922.00	3.61	货款	1 年以内
5	浙江瑞晶特种玻璃有限公司	162,889.00	1.94	货款	1 年以内
<b>合计</b>		<b>1,461,588.50</b>	<b>17.42</b>		

(续)

序号	单位名称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元)	占应收账款比例(%)	款项性质	账龄
1	明信中空玻璃材料有限公司	420,335.50	4.02	货款	1 年以内
2	河北晶玻玻璃制品有限公司	419,222.00	4.01	货款	1 年以内

3	江苏兴达智能制造有限公司	339,760.00	3.25	货款	1年以内
4	浙江瑞晶特种玻璃有限公司	282,700.00	2.70	货款	1年以内
		33,689.00	0.33		1-2年
5	北京建顺特种玻璃有限公司	268,800.00	2.58	货款	1年以内
		35,000.00	0.33		1-2年
合计		1,799,506.50	17.22		

(续)

序号	单位名称	2016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元)	占应收账款比例(%)	款项性质	账龄
1	明信中空玻璃材料有限公司	407,005.50	4.31	货款	1年以内
2	浙江瑞晶特种玻璃有限公司	229,875.00	2.43	货款	1年以内
		53,814.00	0.57		1-2年
3	河北晶玻玻璃制品有限公司	144,000.00	1.52	货款	1年以内
		24,000.00	0.25		1-2年
		107,222.00	1.13		2-3年
4	北京赋腾玻璃有限责任公司	204,000.00	2.16	货款	1年以内
		63,280.00	0.67		1-2年
5	北京建顺特种玻璃有限公司	78,000.00	0.83	货款	1年以内
		187,000.00	1.98		1-2年
合计		1,498,196.50	15.85		

(5) 应收账款余额中无本公司5% (含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

(6) 报告期内, 公司应收账款中外币余额情况如下:

项目	2018年1-4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原币	折算汇率	折算人民币余额	原币	折算汇率	折算人民币余额	原币	折算汇率	折算人民币余额
应收账款:									
美元	30,671.75	6.3393	194,437.45	35,167.15	6.5342	229,789.21	31,809.65	6.937	220,663.51

#### 4、预付款项

(1) 最近两年一期的预付款项情况分析如下:

账龄	2018年4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1年以内	319,675.23	83.98	221,072.13	79.58	271,179.02	86.32

1至2年	4,250.00	1.12	25,802.07	9.29	17,149.10	5.46
2至3年	25,802.07	6.78	5,114.10	1.84	10,900.00	3.47
3年以上	30,934.10	8.12	25,820.00	9.29	14,920.00	4.75
<b>合计</b>	<b>380,661.40</b>	<b>100.00%</b>	<b>277,808.30</b>	<b>100.00%</b>	<b>314,148.12</b>	<b>100.00%</b>

截至2016年12月31日、2017年12月31日及2018年4月30日，公司预付款项分别为314,148.12元、277,808.30元以及380,661.40元，占各期总资产比重分别为1.41%、1.21%以及1.64%。公司预付款项主要核算预付的货款。

(2) 预付款项前五名的情况

序号	单位名称	2018年4月30日			
		期末余额 (元)	占比(%)	款项性质	账龄
1	盱眙县中材凹凸棒石粘土有限公司	194,640.00	51.13	货款	1年以内
2	阿里巴巴(中国)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26,688.00	7.01	服务费	1年以内
3	盱眙金茂钢构有限公司	21,502.00	5.65	维修费	1年以内
4	台玻长江玻璃有限公司	20,000.00	5.25	投标保证金	2-3年
5	盱眙县古桑街道农村经济服务站	18,035.98	4.74	运费	1年以内
<b>合计</b>		<b>280,865.98</b>	<b>73.78</b>		

(续)

序号	单位名称	2017年12月31日			
		期末余额 (元)	占比(%)	款项性质	账龄
1	盱眙荣浩天然气发展有限公司	42,000.00	15.12	设备定金	1年以内
2	盱眙晟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35,077.20	12.63	货款	1年以内
3	阿里巴巴(中国)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26,688.00	9.61	服务费	1年以内
4	昆山迈格金相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25,080.00	9.03	设备定金	1年以内
5	台玻长江玻璃有限公司	20,000.00	7.20	投标保证金	1-2年
<b>合计</b>		<b>148,845.20</b>	<b>53.58</b>		

(续)

序号	单位名称	2016年12月31日			
		期末余额 (元)	占比(%)	款项性质	账龄
1	上海众和包装机械有限公司	101,930.00	32.45	设备定金	1年以内
2	江苏明道环保有限公司	84,500.00	26.90	设备定金	1年以内
3	盱眙金茂钢构有限公司	20,831.00	6.63	维修费	1年以内
4	台玻长江玻璃有限公司	20,000.00	6.37	投标保证金	1年以内

5	连云港骏辉国际货运代理	11,826.40	3.76	运费	1-2年
合计		239,087.40	76.11		

(3) 截至2018年4月30日，预付款项余额中无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4) 截至2018年4月30日、2017年12月31日、2016年12月31日，预付款项中无预付关联方款项。

## 5、其他应收款

(1) 最近两年一期的其他应收款及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2018年4月30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元)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875,705.16	100.00	486,573.13	7.08	6,389,132.03
其中：按照账龄分析法组合	6,875,705.16	100.00	486,573.13	7.08	6,389,132.0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计	6,875,705.16	100.00	486,573.13	7.08	6,389,132.03

(续)

类别	2017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金额(元)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886,429.55	100.00	403,078.86	8.25	4,483,350.69
其中：按照账龄分析法组合	4,886,429.55	100.00	403,078.86	8.25	4,483,350.6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计	4,886,429.55	100.00	403,078.86	8.25	4,483,350.69

(续)

类别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元)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056,918.70	100.00	88,406.68	4.30	1,968,512.02
其中：按照账龄分析法组合	2,056,918.70	100.00	88,406.68	4.30	1,968,512.0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b>合计</b>	<b>2,056,918.70</b>	<b>100.00</b>	<b>88,406.68</b>	<b>100.00</b>	<b>1,968,512.02</b>

2016年12月31日、2017年12月31日及2018年4月30日，公司其他应收款净额分别为1,968,512.02元、4,483,350.69元及6,389,132.03元，其他应收款账面价值占当期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8.81%、19.55%、27.58%。

公司其他应收款主要为关联往来款。

(2)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18年4月30日				
	账面余额(元)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元)	账面价值(元)	比例(%)
1年以内	6,118,784.30	5	305,939.22	5,812,845.08	90.98
1-2年	508,756.84	10	50,875.68	457,881.16	7.17
2-3年	114,412.63	20	22,882.53	91,530.10	1.43
3-4年	53,751.39	50	26,875.70	26,875.69	0.42
4-5年	-	80	-	-	-
5年以上	80,000.00	100	80,000.00	-	-
<b>合计</b>	<b>6,875,705.16</b>	<b>-</b>	<b>486,573.13</b>	<b>6,389,132.03</b>	<b>100.00</b>

(续)

账龄	2017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元)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元)	账面价值(元)	比例(%)
1年以内	3,759,722.86	5	187,986.14	3,571,736.72	79.67
1-2年	903,740.47	10	90,374.05	813,366.42	18.14
2-3年	89,214.83	20	17,842.97	71,371.86	1.59
3-4年	53,751.39	50	26,875.70	26,875.69	0.60
4-5年	-	80	-	-	-
5年以上	80,000.00	100	80,000.00	-	-
<b>合计</b>	<b>4,886,429.55</b>	<b>-</b>	<b>403,078.86</b>	<b>4,483,350.69</b>	<b>100.00</b>

(续)

账龄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元)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元)	账面价值(元)	比例(%)

1年以内	1,833,377.12	0.5	9,166.89	1,824,210.23	92.67
1-2年	89,790.19	5	4,489.51	85,300.68	4.33
2-3年	53,751.39	20	10,750.28	43,001.11	2.18
3-4年	-	50	-	-	-
4-5年	80,000.00	80	64,000.00	16,000.00	0.81
5年以上	-	100	-	-	-
合计	<b>2,056,918.70</b>	-	<b>88,406.68</b>	<b>1,968,512.02</b>	<b>100.00%</b>

(3) 报告期内无实际核销其他应收款。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款项的性质	2018年4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备用金	36,994.94	25,622.86	4,306.36
保证金及押金	102,000.00	102,000.00	102,000.00
关联往来	6,544,145.00	4,740,795.00	1,950,025.29
单位往来	180,553.53	-	-
其他	12,011.69	18,011.69	587.05
合计	<b>6,875,705.16</b>	<b>4,886,429.55</b>	<b>2,056,918.70</b>

(5) 其他应收款余额前五名的情况

序号	单位名称	2018年4月30日			
		期末余额(元)	占比(%)	款项性质	账龄
1	傅家绪	5,869,235.83	85.36	关联方往来款	1年以内
		490,656.84	7.14		1-2年
		73,536.64	1.07		2-3年
2	中华联合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180,553.53	2.63	保险赔款	1年以内
3	江苏省盱眙凹凸棒石粘土行业协会	20,000.00	0.29	保证金	3-4年
		80,000.00	1.16		5年以上
4	庞晨曦	20,000.00	0.29	关联方往来款	1年以内
		16,100.00	0.23		1-2年
		25,197.80	0.37		2-3年
5	傅其银	15,666.50	0.23	关联方往来款	2-3年
		33,751.39	0.49		3-4年
合计		<b>6,824,698.53</b>	<b>99.26</b>		

(续)

序号	单位名称	2017年12月31日			
		期末余额(元)	占比(%)	款项性质	账龄

1	傅家绪	3,700,000.00	75.72	关联方往来款	1年以内
		876,542.67	17.94		1-2年
		73,536.64	1.50		2-3年
2	江苏省盱眙凹凸棒石粘土行业协会	20,000.00	0.41	保证金	3-4年
		80,000.00	1.64		5年以上
3	傅其银	15,666.50	0.32	关联方往来款	2-3年
		33,751.39	0.69		3-4年
4	庞晨曦	16,100.00	0.33	关联方往来款	1年以内
		25,197.80	0.52		1-2年
5	昌春香	19,047.50	0.39	非关联方往来款	1年以内
合计		4,859,842.50	99.46		

(续)

序号	单位名称	2016年12月31日			
		期末余额(元)	占比(%)	款项性质	账龄
1	傅家绪	956,542.67	46.50	关联方往来款	1年以内
		73,536.64	3.58		1-2年
2	傅琴	845,330.29	41.10	关联方往来款	1年以内
3	江苏省盱眙凹凸棒石粘土行业协会	20,000.00	0.97	保证金	2-3年
		80,000.00	3.89		4-5年
4	傅其银	15,666.50	0.76	关联方往来款	1-2年
		33,751.39	1.64		2-3年
5	庞晨曦	25,197.80	1.23	关联方往来款	1年以内
合计		2,050,025.29	99.66		

(6) 截至2018年4月30日、2017年12月31日、2016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中应收关联方款项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章 公司财务”之“四、关联交易”之“(三) 关联方往来余额”的内容。

## 6、存货

### (1) 存货构成

项目	2018年4月30日			
	账面余额(元)	跌价准备(元)	账面价值(元)	占比(%)
原材料	1,829,039.82	-	1,829,039.82	53.65
包装物	734,646.60	-	734,646.60	21.55
库存商品	569,131.28	-	569,131.28	16.70
在产品	276,063.96	-	276,063.96	8.10
合计	3,408,881.66	-	3,408,881.66	100.00

(续)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元)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元)	占比(%)
原材料	1,831,206.76	-	1,831,206.76	56.37
包装物	652,498.48	-	652,498.48	20.08
库存商品	606,944.06	-	606,944.06	18.68
在产品	158,282.01	-	158,282.01	4.87
合计	<b>3,248,931.31</b>	-	<b>3,248,931.31</b>	<b>100.00</b>

(续)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元)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元)	占比(%)
原材料	2,293,630.22	-	2,293,630.22	61.69
包装物	539,278.45	-	539,278.45	14.51
库存商品	583,696.11	-	583,696.11	15.70
在产品	300,962.09	-	300,962.09	8.10
合计	<b>3,717,566.87</b>	-	<b>3,717,566.87</b>	<b>100.00</b>

公司原材料主要包括从供应商采购的凹土原矿、氯化钙、煤炭等；包装物主要为包装纸桶、纸箱及编织袋；库存商品主要为各类干燥剂、脱色砂、高粘粉等；在产品主要为凹凸棒粉；包装物主要为包装纸桶、纸箱及编织袋。

2016年12月31日、2017年12月31日及2018年4月30日，公司存货占总资产的比重分别为16.64%、14.17%、14.71%，比重较小且变动不大。报告期内存货结构占比变动不大。

## (2) 公司的存货管理制度

公司已制定了《公司财务管理制度》、《采购管理制度》、《销售管理制度》、《质量管理制度》等与存货有关的科学、合理的管理制度。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规范了采购业务的操作流程，逐步提升采购的效率和透明度，在公平公正、充分竞争的基础上择优选择供应商，保证采购成本和质量的控制。

## (3) 存货减值风险

公司期末对存货进行减值测试，未发现存货发生减值的情形，因此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公司期末无用于担保或所有权受到限制的存货。

## 7、固定资产及折旧

### (1) 公司报告期内固定资产及其累计折旧变动明细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房屋及构筑物	机械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及其他设备	计量器具	合计
<b>一、账面原值</b>						
1. 2018年1月1日	3,996,686.46	3,361,195.30	126,008.79	581,704.38	94,078.19	8,159,673.12
2. 本期增加金额	-	73,247.85	-	3,675.21	-	76,923.06
(1) 购置	-	73,247.85	-	3,675.21	-	76,923.06
(2) 在建工程转入	-	-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289,048.00	-	-	-	-	289,048.00
(1) 处置或报废	289,048.00	-	-	-	-	289,048.00
4. 2018年4月30日	3,707,638.46	3,434,443.15	126,008.79	585,379.59	94,078.19	7,947,548.18
<b>二、累计折旧</b>						
1. 2018年1月1日	1,317,987.21	2,472,364.33	114,948.91	532,555.15	89,374.28	4,527,229.88
2. 本期增加金额	68,490.94	104,647.36	758.60	4,371.32	-	178,268.22
(1) 计提	68,490.94	104,647.36	758.60	4,371.32	-	178,268.22
3. 本期减少金额	70,937.30	-	-	-	-	70,937.30
(1) 处置或报废	70,937.30	-	-	-	-	70,937.30
4. 2018年4月30日	1,315,540.85	2,577,011.69	115,707.51	536,926.47	89,374.28	4,634,560.80
<b>三、账面价值</b>						
1. 期末账面价值	<b>2,392,097.61</b>	<b>857,431.46</b>	<b>10,301.28</b>	<b>48,453.12</b>	<b>4,703.91</b>	<b>3,312,987.38</b>
2. 期初账面价值	2,678,699.25	888,830.97	11,059.88	49,149.23	4,703.91	3,632,443.24

(续)

项目	房屋及构筑物	机械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及其他设备	计量器具	合计
<b>一、账面原值</b>						
1. 2017年1月1日	3,931,729.20	3,101,006.29	125,154.09	574,337.95	94,078.19	7,826,305.72
2. 本期增加金额	64,957.26	260,189.01	854.70	7,366.43	-	333,367.40
(1) 购置	64,957.26	260,189.01	854.70	7,366.43	-	333,367.40
(2) 在建工程转入	-	-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	-	-
4. 2017年12月31日	3,996,686.46	3,361,195.30	126,008.79	581,704.38	94,078.19	8,159,673.12
<b>二、累计折旧</b>						
1. 2017年1月1日	1,105,906.62	2,164,759.93	112,452.06	514,594.62	88,977.32	3,986,690.55
2. 本期增加金额	212,080.59	307,604.40	2,496.85	17,960.53	396.96	540,539.33
(1) 计提	212,080.59	307,604.40	2,496.85	17,960.53	396.96	540,539.33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	-	-

4. 2017年12月31日	1,317,987.21	2,472,364.33	114,948.91	532,555.15	89,374.28	4,527,229.88
<b>三、账面价值</b>						
<b>1. 期末账面价值</b>	<b>2,678,699.25</b>	<b>888,830.97</b>	<b>11,059.88</b>	<b>49,149.23</b>	<b>4,703.91</b>	<b>3,632,443.24</b>
<b>2. 期初账面价值</b>	<b>2,825,822.58</b>	<b>936,246.36</b>	<b>12,702.03</b>	<b>59,743.33</b>	<b>5,100.87</b>	<b>3,839,615.17</b>

(续)

项目	房屋及构筑物	机械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及其他设备	计量器具	合计
<b>一、账面原值</b>						
1. 2016年1月1日	3,931,729.20	3,071,083.82	122,454.09	555,936.25	94,078.19	7,775,281.55
2. 本期增加金额	-	29,922.47	2,700.00	18,401.70	-	51,024.17
(1) 购置	-	29,922.47	2,700.00	18,401.70	-	51,024.17
(2) 在建工程转入	-	-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	-	-
4. 2016年12月31日	3,931,729.20	3,101,006.29	125,154.09	574,337.95	94,078.19	7,826,305.72
<b>二、累计折旧</b>						0.00
1. 2016年1月1日	896,654.34	1,885,557.01	93,595.34	496,919.17	88,031.28	3,460,757.14
2. 本期增加金额	209,252.28	279,202.92	18,856.72	17,675.45	946.04	525,933.41
(1) 计提	209,252.28	279,202.92	18,856.72	17,675.45	946.04	525,933.41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	-	-
4. 2016年12月31日	1,105,906.62	2,164,759.93	112,452.06	514,594.62	88,977.32	3,986,690.55
<b>三、账面价值</b>						
<b>1. 期末账面价值</b>	<b>2,825,822.58</b>	<b>936,246.36</b>	<b>12,702.03</b>	<b>59,743.33</b>	<b>5,100.87</b>	<b>3,839,615.17</b>
<b>2. 期初账面价值</b>	<b>3,035,074.86</b>	<b>1,185,526.81</b>	<b>28,858.75</b>	<b>59,017.08</b>	<b>6,046.91</b>	<b>4,314,524.41</b>

截至2018年4月30日，公司固定资产运行状况良好，未发现由于损坏、技术陈旧、长期闲置等原因导致其回收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情况，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闲置的固定资产。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5) 截至2018年4月30日，公司所有权受到限制的固定资产原值为3,707,638.46

元，系公司的房产。该固定资产所有权受到限制系公司为取得银行短期借款而提供的担保。

## 8、在建工程

### (1) 公司报告期内在建工程变动明细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类别	2018年4月30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煤改天然气安装工程	187,017.79	-	187,017.79
<b>合计</b>	<b>187,017.79</b>	<b>-</b>	<b>187,017.79</b>

###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2017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	本期其他减少	2018年4月30日
煤改天然气安装工程	-	187,017.79	-	-	187,017.79
<b>合计</b>	<b>-</b>	<b>187,017.79</b>	<b>-</b>	<b>-</b>	<b>187,017.79</b>

## 9、无形资产

### (1) 公司报告期内无形资产变动明细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8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年4月30日
账面原值合计	912,407.30	-	-	912,407.30
其中：土地使用权	912,407.30	-	-	912,407.30
累计摊销合计	70,324.02	7,212.72	-	77,536.74
其中：土地使用权	70,324.02	7,212.72	-	77,536.74
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842,083.28	-	7,212.72	834,870.56
其中：土地使用权	842,083.28	-	7,212.72	834,870.56

(续)

项目	2017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年12月31日
账面原值合计	912,407.30	-	-	912,407.30
其中：土地使用权	912,407.30	-	-	912,407.30
累计摊销合计	48,685.86	21,638.16	-	70,324.02
其中：土地使用权	48,685.86	21,638.16	-	70,324.02
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863,721.44	-	21,638.16	842,083.28
其中：土地使用权	863,721.44	-	21,638.16	842,083.28

(续)

项目	2016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原值合计	912,407.30	-	-	912,407.30
其中：土地使用权	912,407.30	-	-	912,407.30
累计摊销合计	27,047.70	21,638.16	-	48,685.86
其中：土地使用权	27,047.70	21,638.16	-	48,685.86
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885,359.60	-	21,638.16	863,721.44
其中：土地使用权	885,359.60	-	21,638.16	863,721.44

公司无形资产为公司生产经营所用土地,位于盱眙县经济开发区金桂大道东侧、工七路北侧,土地使用证编号盱土国用(2006)第1399号。

(2) 公司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

(3)截至2018年4月30日,公司所有权受到限制的无形资产原值为912,407.30元,系公司的土地使用权。该无形资产所有权受到限制系公司为取得银行短期借款而提供的担保。

## 10、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18年4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坏账准备	379,157.33	364,421.37	182,653.77
其中：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306,171.36	303,959.54	169,392.77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72,985.97	60,461.83	13,261.00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285,000.00	285,000.00	285,000.00
<b>合计</b>	<b>664,157.33</b>	<b>649,421.37</b>	<b>467,653.77</b>

### (五) 主要负债情况

#### 1、短期借款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8年4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担保与抵押借款	4,800,000.00	3,500,000.00	4,800,000.00
<b>合计</b>	<b>4,800,000.00</b>	<b>3,500,000.00</b>	<b>4,800,000.00</b>

报告期内公司短期借款为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盱眙支行办理的网贷通循环借款合同,最高额度为人民币480万元,使用期限至2018年11月30日止,借款用途为购买原材料。

公司对该借款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进行了抵押担保，担保金额为 480 万元，担保期限自 2016 年 12 月 2 日至 2021 年 12 月 2 日，抵押物为公司的房屋、土地。

傅家绪、林桦对该借款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进行了信用担保，担保金额为 480 万元，担保期限自 2015 年 12 月 10 日至 2019 年 12 月 10 日。

## 2、应付账款

### (1) 报告期内应付账款余额

账龄	2018年4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1年以内	2,392,415.55	97.19	3,281,429.09	98.32	2,837,679.26	91.02
1至2年	35,985.03	1.46	24,838.87	0.74	243,506.09	7.81
2至3年	8,489.22	0.34	6,509.21	0.20	21,288.80	0.68
3年以上	24,779.69	1.01	24,779.69	0.74	15,427.05	0.49
合计	2,461,669.49	100.00	3,337,556.86	100.00	3,117,901.20	100.00

公司应付账款主要为应付货款和运费，账龄主要在 1 年以内。2018 年 4 月 30 日应付账款余额较 2017 年 12 月 31 日减少 875,887.37 元，主要由于春节期间公司对应付账款进行了结算。

### (2) 应付账款按性质分类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8年4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应付货款	2,217,858.72	2,767,750.94	2,507,258.92
应付工程及设备款	19,632.84	-	-
应付运费	224,177.93	569,805.92	606,642.28
其他	-	-	4,000.00
合计	2,461,669.49	3,337,556.86	3,117,901.20

### (3) 应付账款余额前五名的情况

序号	单位名称	关联关系	2018年4月30日			
			期末余额(元)	占总额比例(%)	款项性质	账龄
1	明光市丽华矿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56,256.82	38.85	货款	1年以内
2	盱眙龙林商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99,766.71	12.18	货款	1年以内
3	金湖县荣华塑料编织制袋厂	非关联方	168,984.02	6.86	货款	1年以内
4	盱眙县洪顺物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5,078.60	5.89	运输费	1年以内

5	江苏省苏盐连锁有限公司盱眙分公司	非关联方	137,189.14	5.57	货款	1年以内
合计			1,707,275.29	69.35		

(续)

序号	单位名称	关联关系	2017年12月31日			
			期末余额(元)	占总额比例(%)	款项性质	账龄
1	明光市丽华矿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27,292.23	30.78	货款	1年以内
2	盱眙龙林商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72,223.09	20.14	货款	1年以内
3	盱眙县洪顺物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60,716.57	13.80	运输费	1年以内
4	金湖县荣华塑料编织制袋厂	非关联方	380,453.14	11.40	货款	1年以内
5	淮安市宝佳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1,429.31	3.34	货款	1年以内
合计			2,652,114.34	79.46		

(续)

序号	单位名称	关联关系	2016年12月31日			
			期末余额	占总额比例(%)	款项性质	账龄
1	明光市丽华矿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84,856.12	27.95	货款	1年以内
			86,737.99			1-2年
2	盱眙龙林商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69,682.57	20.01	货款	1年以内
			54,248.13			1-2年
3	盱眙县洪顺物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42,497.66	17.40	运输费	1年以内
4	金湖县博朗泽工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11,077.35	6.77	货款	1年以内
5	金湖县荣华塑料编织制袋厂	非关联方	160,374.28	5.14	货款	1年以内
合计			2,409,474.10	77.28		

(4) 截至2018年4月30日期末余额中无欠持本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 3、预收款项

(1) 报告期内预收款项余额

账龄	2018年4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	------------	-------------	-------------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1年以内	307,657.88	48.84	263,364.55	51.87	328,555.31	61.13
1至2年	198,280.41	31.47	63,840.48	12.57	110,938.21	20.64
2至3年	32,534.42	5.16	82,538.21	16.26	18,410.50	3.42
3年以上	91,503.80	14.53	98,001.69	19.30	79,591.19	14.81
<b>合计</b>	<b>629,976.51</b>	<b>100.00</b>	<b>507,744.93</b>	<b>100.00</b>	<b>537,495.21</b>	<b>100.00</b>

(2) 预收款项按性质分类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8年4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预收货款	629,976.51	507,744.93	537,495.21
<b>合计</b>	<b>629,976.51</b>	<b>507,744.93</b>	<b>537,495.21</b>

(3) 预收款项余额前五名的情况

序号	单位名称	关联关系	2018年4月30日			
			期末余额(元)	占总额比例(%)	款项性质	账龄
1	LAKSHMI	非关联方	58,066.42	9.22	货款	1年以内
2	MAHSAN PROFILCO.	非关联方	37,288.91	5.92	货款	1年以上
3	天津市振华玻璃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5,200.00	5.59	货款	1年以上
4	日照市华业玻璃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5,000.00	5.56	货款	1年以上
5	广汉市华强钢化玻璃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3,000.00	5.24	货款	1年以内
<b>合计</b>			<b>198,555.33</b>	<b>31.52</b>		

(续)

序号	单位名称	关联关系	2017年12月31日			
			金额(元)	占总额比例(%)	款项性质	账龄
1	MAHSAN PROFILCO.	非关联方	37,288.91	7.34	货款	1年以上
2	日照市华业玻璃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5,000.00	6.89	货款	1年以上
3	青岛昊众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3,000.00	6.50	货款	1年以内
4	襄阳诚铭玻璃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8,000.00	5.51	货款	1年以内
5	昆山瑞盛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5,625.00	5.05	货款	1年以内
<b>合计</b>			<b>158,913.91</b>	<b>31.30</b>		

(续)

序号	单位名称	关联关系	2016年12月31日			
			金额(元)	占总额比例(%)	款项性质	账龄

1	北京市通州永拓玻璃经销处	非关联方	60,864.00	11.32	货款	1年以内
2	昆山瑞盛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1,250.00	9.53	货款	1年以内
3	MAHSAN PROFILCO.	非关联方	37,288.91	6.94	货款	1年以上
4	天津市振华玻璃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800.00	2.38	货款	1年以内
			22,400.00	4.17	货款	1年以上
5	日照市华业玻璃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5,000.00	6.51		1年以上
合计			219,602.91	40.86		

(4)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预收持有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方款项。

(5) 报告期内，公司预收账款中外币余额情况如下：

项目	2018年1-4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原币	折算汇率	折算人民币余额	原币	折算汇率	折算人民币余额	原币	折算汇率	折算人民币余额
预收账款：									
美元	8,932.67	6.3393	56,626.85	8,607.53	6.5342	56,243.30	14,462.45	6.937	100,326.00

#### 4、应交税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8年4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增值税	364,932.93	785,974.30	329,723.81
城建税	50,880.96	71,364.00	46,098.83
教育费附加	46,905.03	67,388.08	45,188.79
企业所得税	251,677.71	261,299.78	333,925.75
个人所得税	2,222.31	2,484.34	1,045.38
印花税	390.40	1,121.20	2,040.49
土地使用税	276,830.00	294,690.00	267,900.00
房产税	80,353.33	73,741.29	51,800.41
合计	1,074,192.67	1,558,062.99	1,077,723.46

报告期内，公司出口退税率为 5%，增值税税率为 17%，差额作为进项税转出计入产品成本中。报告期内，公司应纳税额均为正数导致报告期内无实际退税金额。

公司历年出口销售免抵退税不得免征和抵扣税额对利润的影响：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8年1-4月	2017年度	2016年度
----	-----------	--------	--------

免抵退税不得免征和抵扣税额	97,604.22	170,799.71	190,878.15
营业成本	3,308,930.79	9,507,165.59	7,224,330.31
占比	2.95%	1.80%	2.64%

出口退税而计入成本金额占成本比例较小，出口退税率变化对公司利润影响较小。

## 5、应付股利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8年4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应付股利	409,417.00	-	-
合计	409,417.00	-	-

2018年4月30日，公司召开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根据公司当前经营情况和资金状况，为使全体股东共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以股本总数1,000万股为基数，每10股派现金0.409417元（含税），合计409,417.00元，未分配利润余额转入下一年度。

## 6、其他应付款

### （1）报告期内其他应付款余额

账龄	2018年4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1年以内	254,620.95	39.01	38,213.24	8.89	268,859.41	44.48
1至2年	70,645.15	10.82	76,581.60	17.81	24,711.00	4.09
2至3年	16,500.00	2.53	4,191.00	0.97	250,000.00	41.36
3年以上	310,922.00	47.64	310,922.00	72.32	60,922.00	10.08
合计	652,688.10	100.00	429,907.84	100.00	604,492.41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付款主要为关联方往来款、员工代垫款。

### （2）其他应付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8年4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关联方往来	461,784.50	254,691.00	375,776.00
外部单位往来	95,822.00	95,822.00	71,422.00
保证金	59,500.00	59,500.00	59,500.00
员工已报销未付款	35,581.60	19,894.84	97,794.41

合计	652,688.10	429,907.84	604,492.41
----	------------	------------	------------

(3) 其他应付款余额前五名的情况

序号	单位名称	关联关系	2018年4月30日			
			金额(元)	占总额比例(%)	款项性质	账龄
1	林桦	关联方	250,000.00	38.30	往来款	3年以上
2	韩伟	关联方	196,284.50	30.07	员工报销款	1年以内
			15,500.00	2.40		2-3年
3	王亮	非关联方	70,000.00	10.72	往来款	1-2年
4	陈海燕	非关联方	59,500.00	9.12	保证金	3年以上
5	刘义东	非关联方	26,289.00	4.03	往来款	1年以内
合计			617,573.50	94.62		

(续)

序号	单位名称	关联关系	2017年12月31日			
			金额(元)	占总额比例(%)	款项性质	账龄
1	林桦	关联方	250,000.00	58.15	往来款	3年以上
2	王亮	非关联方	70,000.00	16.28	往来款	1-2年
3	陈海燕	非关联方	59,500.00	13.84	保证金	3年以上
4	淮阴工学院	非关联方	24,400.00	5.68	往来款	1年以内
5	张大勇	非关联方	10,602.24	2.47	员工报销款	1年以内
合计			414,502.24	96.42		

(续)

序号	单位名称	关联关系	2016年12月31日			
			金额(元)	占总额比例(%)	款项性质	账龄
1	林桦	关联方	250,000.00	41.36	往来款	2-3年
2	庞晨曦	关联方	100,000.00	16.54	往来款	1年以内
3	王亮	非关联方	70,000.00	11.58	往来款	1年以内
4	陈海燕	非关联方	59,500.00	9.85	保证金	3年以上
5	张大勇	非关联方	35,196.49	5.82	员工报销款	1年以内
合计			514,696.49	85.15		

(4) 截至2018年4月30日、2017年12月31日、2016年12月31日其他应付款中应付关联方款项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章 公司财务”之“四、关联交易”之“(三) 关联方往来余额”的内容。

## 7、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8年4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运费	207,558.36	416,055.89	155,641.88
合计	207,558.36	416,055.89	155,641.88

### (六) 股东权益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8年4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股本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资本公积	1,525,347.03	1,525,347.03	1,525,347.03
盈余公积	137,474.77	137,474.77	29,079.24
未分配利润	994,355.11	1,237,272.96	261,713.1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2,657,176.91	12,900,094.76	11,816,139.43
少数股东权益	-	-	-
股东权益合计	12,657,176.91	12,900,094.76	11,816,139.43

### 1、股本

公司的股本变化情况请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章“基本情况”之“四、股本形成及变化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之“(一)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

### 2、资本公积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股本溢价	其他资本公积	金额
2016年1月1日	1,525,347.03	-	1,525,347.03
本期增加	-	-	-
本期减少	-	-	-
2016年12月31日	1,525,347.03	-	1,525,347.03
本期增加	-	-	-
本期减少	-	-	-
2017年12月31日	1,525,347.03	-	1,525,347.03
本期增加	-	-	-
本期减少	-	-	-
2018年4月30日	1,525,347.03	-	1,525,347.03

2015年11月5日立信中联会计师出具的“立信中联专审字(2015)VII-0061号”《股改审计报告》，以博图有限截至2015年10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值

11,525,347.03 元，按照 1: 0.8677 的比例折合成 10,000,000 股，每股面值为 1.00 元人民币，均为记名式普通股，并以此作为拟变更设立的股份公司的注册资本计 10,000,000 元人民币，净资产扣除股本后的余额 1,525,347.03 元计入公司资本公积。

## 五、关联交易

### （一）公司的关联方

根据《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关联方包括：公司控股股东；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控股股东及其股东控制或参股的其他企业；对控股股东及主要股东有实质影响的法人或自然人；公司参与的合营企业、联营企业；公司的参股企业；主要投资者个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或与上述人员关系密切的人员控制的其他企业；其他对公司有实质影响的法人或自然人。

公司的主要关联方和关联关系如下：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b>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b>	
傅家绪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
<b>2、本公司控制的企业</b>	
南京振博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的子公司（公司直接持股 95%），已完成工商注销
<b>3、其他持有 5%股份以上的股东</b>	
江苏中科香兰凹土股份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49%股权
<b>4、本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b>	
孔繁星	董事
李艳	董事
傅琴	董事、副总经理
彭军	董事、财务总监
庞晨曦	监事
齐勇	监事会主席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周灿伟	职工监事
<b>5、其他关联方</b>	
盱眙振博新材料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傅家绪持股87.19%），2017年4月24日办妥工商注销登记
北京市康达（南京）律师事务所	实际控制人担任主要管理人员的公司
林桦	公司实际控制人的配偶
傅其银	公司实际控制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韩伟	曾担任公司董事，公司关键管理人员
都梁凹土	孔繁星担任董事长兼总经理、法定代表人，李艳担任董事
江苏香兰置业有限公司	孔繁星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法定代表人
江苏盱眙都梁晟丰凹土医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孔繁星担任董事、总经理
江苏立晟金属有限公司	孔繁星担任董事
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自然人股东和公司董监高的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及其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	其他关联关系

## （二）关联交易

公司根据交易的性质和频率，将商品购销、大股东资金拆借等经常发生的交易划分为经常性关联交易，将关联方为公司担保、非大股东关联资金拆借等偶然发生的事项划分为偶发性关联交易。

### 1、经常性关联交易

#### （1）商品购销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关联方商品购销的情况。

#### （2）大股东资金拆借

报告期初至申报审核期间，存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傅家绪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次数较多，汇总情况如下：

占用主体	拆出时间	次数	拆出金额（元）	决策程序的完备性	是否违反相应承诺
傅家绪	2016年度	22	10,404,323.69	未履行决策程序	否
傅家绪	2017年度	15	3,700,000.00	未履行决策程序	否

占用主体	拆出时间	次数	拆出金额（元）	决策程序的完备性	是否违反相应承诺
傅家绪	2018年1-4月	5	7,983,350.00	未履行决策程序	否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傅家绪占用公司资金已经全部归还。

上述关联方借款均未签订协议，亦未收取或支付利息。该些款项按照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进行测算，拆借款利息支出、利息收入对公司各期业绩影响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6 年度	2017 年度	2018 年 1-4 月
利息收入	67,569.72	103,098.45	80,727.54
利息支出	9,038.40	-	-
利润总额影响额	58,531.32	103,098.45	80,727.54
所得税影响额	8,779.70	15,464.77	12,109.13
净利润影响额（税后）	49,751.62	87,633.68	68,618.41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在关联交易方面没有制定制度和履行必要的程序；股份公司成立之后，公司开始逐步建立健全公司治理机制；2018年8月5日公司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承诺今后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制度运作。实际控制人傅家绪已签署《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承诺避免不必要的关联交易。

## 2、偶发性关联交易

### （1）关联方提供担保

公司实际控制人傅家绪先生及其配偶林桦女士为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盱眙支行借款480万元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为2015年12月10日至2019年12月10日。

公司实际控制人傅家绪及其配偶林桦为公司银行借款提供相关担保，提高了公司的对外融资能力，对公司的筹资活动起到一定的保障作用，因而具有一定的必要性。傅家绪和林桦不因担保行为而向公司收取任何报酬，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产生任何不利影响。公司未来仍将通过银行借款形式融资，关联方担保仍将持续。

### （2）非大股东关联资金拆借

#### 1) 非大股东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情况

报告期初至申报审核期间，存在公司非大股东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汇总情况如下：

占用主体	拆出时间	次数	拆出金额（元）	决策程序的完备性	是否违反相应承诺
庞晨曦	2016 年度	1	25,197.80	未履行决策程序	否
庞晨曦	2017 年度	1	16,100.00	未履行决策程序	否
庞晨曦	2018 年 1-4 月	1	20,000.00	未履行决策程序	否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非大股东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已经全部结清。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在关联交易方面没有制定制度和履行必要的程序；股份公司成立之后，公司开始逐步建立健全公司治理机制；2018 年 8 月 5 日公司召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承诺今后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制度运作。庞晨曦已签署《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承诺避免不必要的关联交易。

2016 年度、2017 年 1 月，公司存在部分贷款通过公司副总经理傅琴个人银行卡结算的情况。该卡除用于公司贷款的收取以及将收取的贷款转入公司账户外，不存在其他款项收取与支出的情况。

2016 年度该个人银行卡收取贷款 3,118,195.25 元，占当年收款比重的 27.59%。其中，归属于 2016 年度收入 1,926,366.88 元，占当年收入比重的 15.43%。

2017 年 1 月该个人银行卡收取贷款 50,000.00 元，占当年收款比重的 0.33%。均属于 2016 年度收入，占 2016 年度收入比重的 0.34%。

公司于 2017 年 2 月 10 日对该个人卡银行结算账户进行了清理与注销。2017 年 2 月起至申报审核期间，公司未再发生个人银行卡结算业务。

此外，2017 年度、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9 月 19 日，公司存在由业务人员代收货款的情况。其代收货款金额分别为 356,604.01 元、336,922.00 元，代收货款比例占当年度收款比例分别为 2.39%、2.66%。

为保证代收货款入账的及时性及完整性，公司设置有内控措施如下：

(1) 业务员需根据《财务管理制度》、《应收账款管理制度》中的相关规定进行贷款的结算；

(2) 业务员代收款项前必须先向总经理汇报，说明具体原因、金额等，获得批准后代收货款；

(3) 代收货款必须在规定日期内缴存公司账户，并通知总经理及销售后勤，

以保证贷款入账的及时性；

(4) 公司销售部设有销售后勤跟踪销售款项的收付情况，与客户进行定期或不定期的对账，以保证贷款入账的准确性、完整性。

上述制度及内控措施为防止业务员利用代收货款行为挪用或侵吞公司款项、保证代收货款入账的及时性和完整性，起到了有效的作用。报告期内，业务员代收货款均已完整、及时入账。

公司决定杜绝业务人员代收货款的情况。为此，公司于2018年9月20日，对原有的《应收账款管理制度》进行了补充，对防止业务员挪用或侵吞公司款项作出了明确规定，并于当天开始执行。

2018年9月26日，全体销售人员签署《避免代收货款承诺函》，承诺今后将不以任何形式（包括不限于现金、个人银行卡、微信、支付宝转账等）代收公司货款。

2) 非大股东关联方资金拆入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	2017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年4月30日
林桦	250,000.00	-	-	250,000.00
韩伟	4,691.00	207,093.50	-	211,784.50
合计	254,691.00	207,093.50	-	461,784.50

(续)

关联方	2016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7年12月31日
林桦	250,000.00	-	-	250,000.00
庞晨曦	100,000.00	-	100,000.00	-
韩伟	25,776.00	-	21,085.00	4,691.00
合计	375,776.00	-	121,085.00	254,691.00

(续)

关联方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12月31日
林桦	250,000.00	-	-	250,000.00
庞晨曦	-	100,000.00	-	100,000.00
韩伟	-	25,776.00	-	25,776.00
合计	250,000.00	125,776.00	-	375,776.00

上述关联交易均为关联方代垫款。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已归还林桦的代垫款25万元。韩伟为公司销售经理，上述代垫款为其代垫的南京办事处日常开支费用及相关差旅费等。

### （三）关联方往来余额

#### （1）应收关联方款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8年4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	傅家绪	6,433,429.31	4,650,079.31	1,030,079.31
其他应收款	庞晨曦	61,297.80	41,297.80	25,197.80
其他应收款	傅其银	49,417.89	49,417.89	49,417.89
其他应收款	傅琴			845,330.29
<b>合计</b>		<b>6,544,145.00</b>	<b>4,740,795.00</b>	<b>1,950,025.29</b>

#### （2）应付关联方款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8年4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其他应付款	林桦	250,000.00	250,000.00	250,000.00
其他应付款	庞晨曦			100,000.00
其他应付款	韩伟	211,784.50	4,691.00	25,776.00
<b>合计</b>		<b>461,784.50</b>	<b>254,691.00</b>	<b>375,776.00</b>

公司已建立健全公司治理机制，并承诺今后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制度运作，尽量较少和规范关联交易。

#### （四）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和权限及公司采取的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具体安排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在《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中规定了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包括关联方及关联交易的认定，关联交易股东、关联董事对关联交易的回避制度等，明确了关联交易公允决策的程序，采取必要的措施保护其他股东的利益，且有关议事规则及决策制度已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相关制度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章程必备条款》第五条和第十五条关于关联制度的规定。为规范以后关联交易行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出具《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1）不利用本人控制地位及重大影响，谋求公司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本人及本人控制企业优于独立第三方的权利。（2）本人将杜绝非法占用公司资金、资产的行为，在任何情况下，不要求公司违规向本人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3）本人将尽量避免与公司及其控制企业发生不必要的关联交易，如确需与公司及其控制企业发生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保证

按如下方式进行交易：①遵循平等互利、诚实信用、等价有偿、公平合理的交易原则，以市场公允价格与公司进行交易，不利用该等交易从事任何损害公司及公众股东利益的行为；②根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程序的规定，督促公司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③督促公司按照《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及督促相关方严格按照该等规定履行关联董事、关联股东的回避表决义务；④保证不会利用关联交易影响公司的经营决策来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 六、重要事项

### （一）或有事项

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或有事项。

### （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三）其他重要事项

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 七、资产评估情况

公司拟新三板挂牌，需要对由北京中金浩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作为组建盱眙博图凹土股份有限公司之经济行为依据的《盱眙博图凹土高新技术开发有限公司拟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项目评估报告》（中金浩评报字[2015]第 0730 号）描述内容的合理性、恰当性、公允性进行评估复核。

公司委托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公司截至 2015 年 10 月 31 日（股改基准日）的整体资产进行评估后出具了天兴苏资字（2018）第 0031 号《资产评估复核报告》，公司净资产评估值为 2,059.74 万元，比原评估结果增值 299.18 万元，差异率为 16.99%。考虑评估方法的适用前提和满足评估目的，此次选用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作为最终评估结论。

经资产基础法评估，被评估单位评估基准日总资产账面价值为 2,320.17 万元，评估价值 3,227.36 万元，增值额 907.19 万元，增值率 39.10%；总负债账面价值 1,167.62 万元，评估价值 1,167.62 万元，无评估增减值；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 1,152.55 万元，评估价值 2,059.74 万元，增值额 907.19 万元，增值率 78.71%。

## 八、股利分配

### （一）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

#### 1、股利分配的一般政策

公司缴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

- （1）弥补以前年度亏损；
- （2）提取法定公积金 10%；
- （3）提取任意盈余公积（提取比例由股东大会决定）；
- （4）分配股利（依据公司章程，由股东大会决定分配方案）。

#### 2、具体分配政策

（1）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提取法定公积金后，是否提取任意公积金由股东大会决定。公司不在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

（2）股东大会决议将公积金转为股本时，按股东原有股份比例派送新股。但法定公积金转为股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不得少于注册资本的 25%；

（3）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做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两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4）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股利。

### （二）实际股利分配情况

2018 年 4 月 30 日，博图凹土召开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根据公司当前经营情况和资金状况，为使全体股东共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以股本总数 1,000 万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现金 0.409417 元（含税），合计 409,417.00 元，未分配利润余额转入下一年度。该现金股利已于 2018 年 8 月支付。

### （三）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股票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与报告期内的股利分配政策相同。

## 九、控股子公司（纳入合并报表）的企业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其他企业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章 公司财务”之“一、最近两年及一期财务报表和审计意见”之“（三）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报告期的总资产、净资产、两年的营业收入、净利润详

见下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8年4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总资产	-	-	-
净资产	-	-	-
项目	2018年1-4月	2017年	2016年度
营业收入	-	-	-
净利润	-	-	-

## 十、风险因素和自我评价

### （一）税收政策变化风险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的相关规定，对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本公司于 2015 年 10 月 10 日通过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江苏省地方税务局联合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复审，证书编号 GR201532002371，有效期三年。

上述税收优惠政策于 2018 年 10 月到期，若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期满复审不合格或国家调整相关税收优惠政策，公司将可能恢复执行 2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会对公司的税负和盈利能力带来一定程度影响。

应对措施：提高公司盈利能力以避免未获取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而带来税负增加的影响。

### （二）依赖政府补助的风险

2016 年度、2017 年度及 2018 年 1-4 月，公司收到的政府补助分别为 919,772.10 元、842,646.03 元以及 0.00 元，占当期利润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80.63%、70.49%、0.00%。公司对政府补助依赖较大，若以后期间未能获取政府补助，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的影响。

应对措施：（1）增强公司产品附加值，从而提高公司盈利能力；（2）提高公司总体经营规模、财务实力，从而增强公司抗风险能力。

### （三）公司治理的风险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治理结构不够健全，规范治理意识相对较薄弱，存在股东会会议届次不规范，会议文件未能妥善保管等不规范的情况。公司自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公司制定了完备的公司章程，公司章程明确了公司关联交易、

对外投资决策程序的规定。公司还制定了“三会”议事规则和相关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以及对外担保决策制度。但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尚短，公司及管理层对规范运作的意识有待提高，而公司对相关制度完全理解有一个过程，执行的效果有待考察。因此，在未来的一段时间内，公司治理仍然会存在不规范的风险。

应对措施：（1）公司将通过加强对管理层培训等方式，不断增强实际控制人及管理层的诚信和规范意识，督促其切实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忠诚履行职责。公司管理层承诺将认真学习《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公司其他规章制度，严格实践，提高自身的内控意识；（2）公司今后将加强管理，确保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关联方严格遵守公司的各项规章制度。

#### （四）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的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傅家绪，傅家绪持有公司 50% 股权。虽然公司已制订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健全有效，但根据《公司章程》和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公司实际控制人仍然可以通过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对本公司实施控制和重大影响，有能力按照其意愿选举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修改《公司章程》、确定股利分配政策等行为，对公司的重大经营决策以及业务、管理、人事安排等方面施加控制和影响，从而形成有利于实际控制人的决策，有可能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应对措施：（1）公司在《公司章程》中制定了保护中小股东利益的条款；制定了三会议事规则，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2）公司还将通过加强对管理层培训等方式，不断增强实际控制人及管理层的诚信和规范意识，督促其切实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忠诚履行职责。

#### （五）原材料依赖风险

公司产品主要原材料为凹凸土矿，在国内产区不多，品位高的矿产地主要位于盱眙、明光一带，现均收归国有，由政府统一控制。若政府进一步采取控制政策，可能会影响原材料供应及价格，限制公司发展。另外，凹凸土矿属于不可再生资源，若公司扩充业务范围，长远来看也将可能对公司业绩产生风险。

应对措施：推动形成与政府间共生共赢的良好生态关系，将公司做大做强形成规模，并努力发展、扩充业务范围，分散公司未来业绩风险。

### （六）应收账款无法收回的风险

2016年12月31日、2017年12月31日、2018年4月30日，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分别为8,321,631.88元、8,429,540.58元、6,347,206.67元，占公司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48.47%、47.35%、34.93%。随着公司收入规模的提高，应收账款余额可能会持续增加。如果公司对应收账款催款不力，将导致应收账款无法按照合同约定及时收回，存在发生坏账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管理层将不断加强应收账款管理，积极缩短应收账款回收周期，避免由此带来的经营风险。

### （七）关联方资金占用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关联方由于临时资金需求等原因，存在向公司拆借资金的行为。2016年12月31日、2017年12月31日、2018年4月30日，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余额分别为1,950,025.29元、4,886,429.55元、6,544,145.00元。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尚短，公司及管理层对规范运作的意识有待提高，公司短期内仍存在内控管理不严谨、治理机制不完善而影响公司规范发展的风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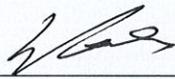
应对措施：（1）公司在《公司章程》中制定了保护中小股东利益的条款；制定了三会议事规则，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2）公司还将通过加强对管理层培训等方式，不断增强实际控制人及管理层的诚信和规范意识，督促其切实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忠诚履行职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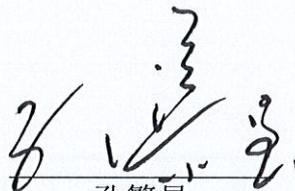
## 第五章 相关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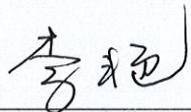
### 一、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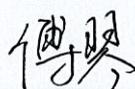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说明书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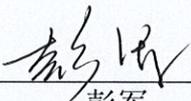
#### 全体董事签字：

  
傅家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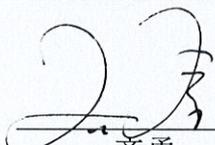
  
孔繁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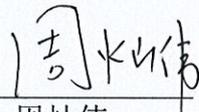
  
李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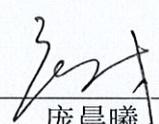
  
傅琴

  
彭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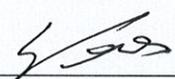
#### 全体监事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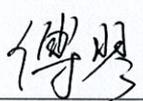
  
齐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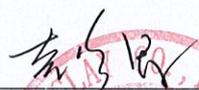
  
周灿伟

  
庞晨曦

#### 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傅家绪

  
傅琴

  
彭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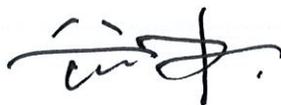
盱眙博图凹土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2018年11月6日

## 二、主办券商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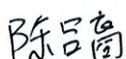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



俞洋

项目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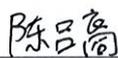


陈吕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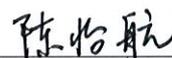
项目小组成员：



吴慧媛



陈吕裔



陈怡航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盖章）



2013年11月6日

### 三、律师事务所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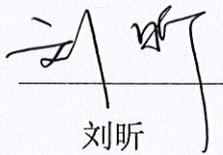
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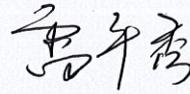


朱德堂

经办律师：



刘昕



雷平秀

北京德恒（南京）律师事务所（盖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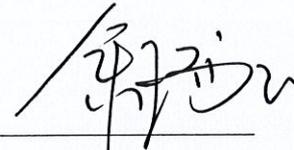


2018年11月6日

####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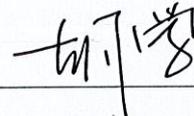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盱眙博图凹土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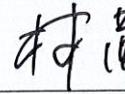


余瑞玉

签字注册会计师：



胡学文



林茜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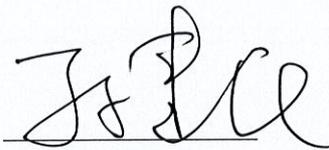


2018年11月6日

##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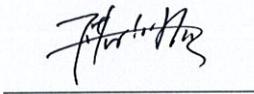
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复核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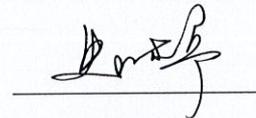


孙建民

签字资产评估师：



储海扬



史晓宁



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盖章）

2018年11月6日

## 第六章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主要文件

（正文完）